約伯記

一、序幕(1:1-2:13)

約伯舒適的生活

 $1:1^{1}$ <u>烏斯</u> ² 地有一個人,名叫<u>約伯</u> ³ 。那人純全 ⁴ 正直 ⁵ ,敬畏 神,遠離惡事 ⁶ 。1:2 他生了七個 ⁷ 兒子,三個女兒。1:3 他的家產有七千羊,三千駱駝,五百對牛,五百母驢,並有許多僕婢 ⁸ 。這人在東方人 ⁹中就為至大。

¹約伯記是聖經中主要的智慧文學之一,卻是大不相同的智慧。約伯記是神 聖的公正和人的受苦相互關係的詳釋,以戲劇性的詩體寫出;不同於箴言的短句雋 語的編集。古代近東區有數本這體材的文獻,但無一如約伯記的詳盡與手筆。(見 J. Gray, The Book of Job in the Context of Near Eastern Literature, [ZAW] 82, 1970: 251-69; S. N. Kramer, Man and His God, A Sumerian Variation on the Job Motif, [VT] Sup 3, 1953: 170-82)。本書雖然使歷代的讀者著述,卻是難書一本,難譯又難 學。大部份的篇章以平行詩句寫成。文詞極為精簡,文法結構特殊,又用了大量的 罕見字。這些使學者們懷疑原本究是以希伯來文或其它相關的閃族言語或文字寫 成。本書亦無有關作者的提示;甚可能是經過長期的修改,不過這點也無佐証。本 書用多種不同的體裁(哀歌,詩歌,雋語,聖諭),以不同的角式述出。這一切都 加添了內容的豐富。本書固然是循環演說性的詩劇,但我們沒有理由懷疑所描寫的 環節不是出自實情。書中數處將約伯的時代放入以色列先祖的同期。但本書的筆 法,至少是書成的格局,可能追溯至智慧文學繁衍的人類史籍記錄的初期——所羅 門時代。我們無法得知本書的著作日期或是修訂的完成年代;但是可以刪除著作期 在兩約之間時代的看法。這點可以在不同的抄本和譯本的出現,特別在死海古卷的 約伯記的片段中可見。本書一般的研究和註解可參 A. Hurvitz, The Date of the Prose Tale of Job Linguistically Reconsidered, [HTR] 67, 1974: 17-34; R. H. Pfeiffer, The Priority of Job Over Isaiah 40-55, [JBL] 46, 1927: 202ff。本書獻陳了許多義人受苦的 有價值的觀點;至終它教導人必須順服在創造者的智慧下,但它同時也指出約伯朋 友們所論的膚淺。他們分辯受苦是因為犯罪,這只是正確至某種程度,不能應用於 約伯。約伯的反駁似乎充滿火藥味,卻緊緊抓住原則和品德。經驗告訴他純全的人 也會受苦。他最後轉向神呼求,要求聽審。這一點他得到了,只是所聽的是神有管 理宇宙的主權。約伯只有順服。最後,神也沒有撇棄他的受苦者。更多的資料可 參:G. L Archer, The Book of Job ;H. H. Rowley, The Book of Job and Its Meaning, [BJRL] 41, 1958/59: 167-207; J. A. Baker, The Book of Job; C. L. Feinberg, The Book of Job, [BSAC] 91, 1934:78-86; R. Polzin and D. Robertson, Studies in the Book of Job, Semeia 7 (Missoula: Scholars Press, 1977) •

² 烏斯 Uz 一詞出現在聖經數次:亞蘭的兒子(創 10:23),拿鶴的兒子(創 22:21),西珥的後裔(創 36:28)。假如這些是線索,那烏斯地就在敍利亞之北或南近以東。本書述及約伯的牲口受迦勒底人 Chaldean 的侵襲,那是居於敍利亞和

1:4 他的兒子按着日子¹⁰,各在自己家裏設擺筵宴,又打發人去請¹¹了他們的三個姐妹來,與他們一同吃喝。1:5 筵宴的日子過了¹²,約伯會叫他們來潔淨他們¹³。他清早起來,

幼發拉底河之間的民族(1:17);另一方向是基於示巴人 Sabeans 的掠劫(1:15)。約伯友人中最著名的來自提幔 Teman,就是以東(2:11)。烏斯在哀4:21 也與以東相連。因此烏斯最可能的位置是以色列之東,以東的東北,就是今日的北阿拉伯 North Arabia。七十士本(LXX)作「以東和阿拉伯的邊界」。早期基督教的傳說法將約伯的家鄉置入大馬士革 Damascus 以南 40 英哩的地區(64 公里),黑門山東南山腳的巴珊地 Basshan。

- ³ 約伯 Job。以西結說他是古代偉人之一——挪亞,約伯,但以理(結 14:14)。約伯的受苦可能傳遍了古代的世界,他的名字明顯地是傳統的一部份。 我們沒有理由去追尋約伯名字的字源和意義,因這名不一定是希伯來文。若是希伯 來文,它就是「被控告的」,雖然有的認為是「進犯者」。若是阿拉伯文,它可能 是「常常回歸神的人」。
- ⁴ 原文 tam「純全」通常譯作「完全」(KJV, ASV)。本字動詞的字根 tamam 是「無可指摘,完整」。本字可見於創 25:27,描寫雅各的不激動(安靜)的性情(創 25:27);亦見於詩 64:4 及箴 29:10。「純全」指人或物的完整,完全,無瑕。這不指人為「無罪」,只是他全心追求討神的喜悅,在神面前有品德和無可指摘。
- ⁵ 原文 yashar「正直」與「無可指責」配合。「正直」是「不偏,公正」之意,應用在他與旁人的關係(詩 37:37 及 25:21)。
- ⁶本句指出約伯性格所產生的行為。「懼怕/敬畏」神和「遠離/轉離邪惡」同時表達了聖經中兩個相關的觀念;這是真正的「敬虔」──敬畏神指他是真心專心的敬拜者,又拒絕為惡。
- 7 本章用的數字,7,3,5,引用聖經中代表完全和完整的數字(見 J. J. Davis,Biblical Numberology)。約伯的 7個兒子排列在前,因為東方人認為兒子比女兒貴重(比對:「(路得)比有七個兒子還好」(得 4:15)。
 - 8 原文 avuddah「滿家僕人的服務」,指大家庭,許多僕婢。
 - 9原文作「東方之子」。BDB 869指作「東方居住的人」。
- 10 原文作「家...人...日」,指「每人家中各一日」是「一星期七天的輪流」。
 - 11 原文 gara「傳召,邀請」。用作「邀請」見於王上 1:19, 25-26。
- 12 原文 naqaf「循環」(BDB 668-69)。「輪流七天的飲宴」結束的時候,約伯就「淨化」他們。
- ¹³ 約伯叫齊兒子們來,因為「潔淨禮」包括洗濯,更衣和獻祭(見創 35:2;撒上 16:5)。「潔淨」或作「淨化/純化」。

按着他們眾人的數目獻燔祭 14 。因為他說:「也許我兒子犯了罪,心中咒詛 15 神。」<u>約伯</u>常常這樣行。

撒但對約伯的控訴16

1:6 有一天, 神的眾子¹⁷來侍立在耶和華面前,撒但¹⁸也來在其中。1:7 耶和華問撒但 說:「你從那裏來¹⁹?」撒但回答說:「我從地上走來走²⁰去,往返而來²¹。」1:8 耶和華問

¹⁴ 或作「清早獻燔祭」(見 M. Delcor, Quelques cas de Suvvivances du Vocabulaire Nomade en Hebreu Biblique, [VT] 25, 1975: 307-22)。本句解釋約伯「潔淨」兒子的細節。族長時期的社會,父親作為一家的祭司是平常事,在有需時獻祭。約伯在獻祭的事上非常忠誠。本段指出家庭屬世的歡樂和約伯至深的虔誠與父愛間的平衡。

¹⁵ 原文 barakh「祝福」。本處明顯地是作者或某文士將「咒詛」一字改為「祝福」,免得使用「咒詛神」的字樣。類似的避諱反用字可見於 K. A. Kitchen, Ancient Orient and Old Testament, 166。所以我們很難知道約伯究竟怕他們做了甚麼。「祝福」的反面是「咒詛」,表示「除去」祝福。有經學者認為「咒詛」太強,而作「否定」。不過本處或許不是「褻瀆」,或是在歡宴時不知不覺地「否定」了神,或表示對神缺少了興趣。約伯怕這種一時間的「離開」神,又或許他們認為享受生命比他們的信仰重要。

¹⁶ 作者現在拉開天幕給讀者明白本劇的背景。神表揚約伯的品行,撒但卻挑戰品行之後的因由;他蒙允去拔除約伯的美德。簡單說來,神使用約伯去証明撒但理論的錯誤。

¹⁷「神的眾子」在舊約中通常指「天使」。他們不是神真正的「兒子」,這稱號只是以詩的筆法形容他們的本質並與神的關係。這詞指出他們超自然的性質,並他們對全權主宰的順服。這名詞也許指出某類超自然的群體(GKC 418)。異教文學中,尤其是烏加列 Ugarit,「神的眾子」指泛神中的小神。見 M. W. Robinson, The Council of Yahweh, [JJ] 45, 1943:151-57;G. Cooke, The Sons of (the) God(s), [ZAW] 76, 1964:22-47;M. Tsevat, God and the Gods in the Assembly, [HUCA] 40-41, 1969/70: 123-37。

¹⁸ 原文 Satan「敵對者」,或加冠詞作「那敵對者」——就是那超於人類的大敵,或「撒但」。原文本處加上冠詞,指出本字的重要性。撒但是聖人的控訴者(見亞 3 的醜化——撒但化——大祭司約書亞;啟 12 認定撒但是創世記的古蛇)。他與眾天使同來,因他本在天使群中。撒但雖然墜落,卻未被完全摔下(啟12)。

 $^{^{19}}$ 本句的文法是進展性的未完成式;指出才完成的行動,卻有繼續到現在的文法(GKC 316 \S 107.h)。

²⁰ 原文 shut 是「漫遊,飄流」。

²¹ 原文 halakh「來回的走」,有考察之意(見創 13:17)。撒但的話中並無自責的成份;卻言明了他查詢人類的速度和精確度。撒迦利亞說天使在地上「往

撒但說:「你曾用心察看²²我的僕人<u>約伯</u>沒有?地上再沒有人像他純全正直,敬畏 神,遠離惡事。」

1:9 撒但回答耶和華說:「<u>約伯</u>敬畏 神豈是無故²³呢?1:10 你豈不是四面圈上籬笆²⁴圍護他和他的家,並他一切所有的嗎?他手所做的都蒙你賜福²⁵;他的家畜²⁶也在地上增多²⁷。1:11 你且伸手毀打他一切所有的,他必當面咒詛你²⁸。」

1:12 耶和華對撒但說:「好吧²⁹!凡他所有的都在你手中³⁰,只是不可伸手加害於 他。」於是撒但從耶和華面前退去³¹。

約伯困境中仍持正直32

1:13 有一天, <u>約伯</u>的兒女正在他們長兄的家裏吃飯喝酒,1:14 有報信的來對<u>約伯</u>說:「牛正耕地,驢在旁邊吃草,1:15 <u>示巴</u>人忽然闖來³³,把牲畜擄去³⁴,並用刀殺了僕人³⁵!惟有我一人逃脫,來報信給你。」

返」為了看顧苦難中的義人(亞 1:10-11;6:7),撒但卻「往返」尋找可吞吃之人(彼前 5:8)。

- ²² 原文作「用心在」或「考慮過」(BDB 963)。本句無疑神是明知故問, 特別在表揚約伯之前提醒撒但。
- ²³ 原文 khinnam「白白的」或作「無償的,不為甚麼的」。撒但不認為約伯 是真正的敬虔;他忠於神是因為從神領受了許多。撒但認為自己可以測試約伯的誠 懇。
 - ²⁴ 原文 sukh「圍上」。原意是用牆或荆棘作屏障保護之意。
- ²⁵ 「賜福」本處用的是最通常的解釋──增多/增力。見 C. Westermann, Blessing in the Bible and the Life of the Church, [OBT]。
 - ²⁶ 或作「家產」。家畜可用作物貲財富的代用語。
 - ²⁷ 原文 parats「突破,滿溢」(見創 30:30;出 1:12)。
- 28 本句的語氣是條件式的:「你若…他必」。「伸手…擊打」表示神若出手 毀壞約伯的財產和所屬。撒但肯定地認為約伯是假的虔誠,故而用這宣誓的程式 ——「他必當面咒詛你」,參伯 1:5 註解。「咒詛」有「否定/否認」之意;也可 能實在有「咒詛」之意。撒但深信約伯會不認又咒詛神。
 - ²⁹ 原文作 hinneh「看哪!」
 - 30 指撒但可任意而行。
- 31 撒但既蒙允測試約伯的忠誠,就退席而去。不過撒但仍受至高者不得碰約 伯身體一令約束。本句給人有撒但帶有自信和雀躍而退席的感覺。
- 32 一連串的災禍及約伯的虔誠現在用簡潔的描述展示。一切可能發生的壞事都發生了,但約伯這位耶和華的虔誠僕人,依然在廢堆中敬拜神。本段與下段置下了本書偉大的對白的基礎。
 - 33「忽然闖來」原文作「傾倒下來」nafal。

1:16 他還說話的時候,又有人來說:「神的火³⁶從天上降下來,將羣羊和僕人都燒滅了!惟有我一人逃脫,來報信給你。」

1:17 他還說話的時候,又有人來說:「<u>迦勒底</u>³⁷人分作三隊,忽然闖來³⁸,把駱駝擴去,並用刀殺了僕人!惟有我一人逃脫,來報信給你。」

1:18 他還說話的時候,又有人來說:「你的兒女正在他們長兄的家裏吃飯喝酒,1:19 不料有狂風³⁹從曠野颳來,擊打房屋的四角,房屋倒塌在少年人身上,他們就都死了!惟 有我一人逃脫,來報信給你。」

1:20 <u>約伯</u>便起來⁴⁰,撕裂外袍⁴¹,剃了頭⁴²,伏在地上⁴³下拜,1:21 說:「我赤身出於母胎,也必赤身⁴⁴歸回。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⁴⁵。耶和華的名⁴⁶應當稱頌的。」1:22 在這一切的事上,約伯並不犯罪,也不以 神為不當⁴⁷。

³⁴ 示巴人 Sheba 代表部份的示巴居民。示巴人是居住於阿拉伯半島的民族。他們以經商為主(6:19)。擄掠從南方來建議這群示巴人來自靠以東的地區。襲擊的時間似在冬天,因牲畜正在耕地。

³⁵ 約伯的僕人們可能也拔刀自衛,這是當代一般的現象。他們很可能被人用 自己的刀而殺。

³⁶「神的火」一般是「閃電」(王上 18:38;王下 1:12;參 NCV, NAB, TEV)。七十士本作「火」。第一擊來自敵人,第二擊來自天,更使約伯對禍患的來源困惑。用「神的」火可能也指一場超於平常的大火;見 D. W. Thomas, A Consideration of Some Unusual Ways of Expressing the Superlative in Hebrew, [VT] 3, 1953: 209-24。

 $^{^{37}}$ 迦勒底人 Chaldeans 可能是在幼發拉底河與約但河間流浪的民族;很可能是遊牧的卡都(Kaldu)族,屬於原來的亞蘭人 Aramaeans。七十士本簡稱為「馬客」。

³⁸ 原文 pashat 是「撲過來」。見士 9:33, 41。

³⁹「風」和「閃電」都被撒但用為工具。神容許他在適合自己旨意下掌管氣候的因素,但神保留至終的管轄權(見伯 28:23-27; 箴 3:4; 路 8:24-25)。

⁴⁰ 原文 vayyaqom 指下面行動的迅速和決意。這是約伯對可怕的消息的回應。本句故可譯作「約伯就立即撕裂外袍...」。

⁴¹ 哀悼時撕裂外袍是當世的風俗,表示心碎(珥 2:13)。見 D. R. Ap-Thomas, Notes on Some Terms Relating to Prayer, [VT] 6, 1956: 220-24。

 $^{^{42}}$ 人在哀悼期間一般除去所有佩戴裝飾,包括天然的配置(耶 7:29;彌 1:16)。

⁴³ 原文 khavah「俯伏」是「五體投地」之意。舊約中本字常作「敬拜」, 示意人跪下,額觸地面。不過本字基本上是「跪下」。數英譯本(KJV, NASB, NIV, NRSV, CEV)譯作「敬拜」,而稍為多加了意思,雖然約伯的確有下拜的動 作。

⁴⁴ 本字雖與上句「赤身」相同,但本處指「空手,一無所有」而歸。本節與 提前 6:7 為平行節,「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上來,也不能帶甚麼去」。

撒但再次控訴

2:1 又有一天, 神的眾子來侍立在耶和華面前,撒但也來在其中。2:2 耶和華問撒但說:「你從那裏來?」撒但回答說:「我從地上走來走去,往返而來⁴⁸。」2:3 耶和華問撒但說:「你曾用心察看我的僕人<u>約伯</u>沒有?地上再沒有人像他純全正直,敬畏 神,遠離惡事。你雖激動我無故地毀滅⁴⁹他,他仍然堅守他的純正。」

2:4 撒但回答耶和華說:「人以皮代皮 50 ,情願捨去一切所有 51 的保全性命。**2:5** 你且伸手傷他的骨頭和他的肉 52 ,他必當面咒詛你 53 。」

2:6 耶和華對撒但說:「好吧!他在你手中,只要存留⁵⁴他的性命。」

約伯在苦難中仍持正直

2:7 於是撒但從耶和華面前退去,擊打 55 約伯,使他從腳掌到頭頂長毒瘡 56 。2:8 約伯就坐在灰燼中 57 ,拿瓦片刮身體 58 。

- 45 原文作「耶和華給,耶和華拿去」。本句可作廣泛性的使用,也可作特殊 性專指約伯的「耶和華給了,耶和華拿去」(大多數英譯本採用後譯)。
- 46 有經學者認為「耶和華」的稱號出自約伯的口非常奇怪,假定這是作者添入的自己對神的稱呼。這想法是基於「耶和華」是以色列一國的神,而古代世界沒有其它國家知道這稱號。但本處明確地指出一個非以色列人,約伯,知道又信奉耶和華。
- ⁴⁷末句相當難譯。原文作「他不將不合宜給神」;「不合宜」tiflah 是道德上的不合適/不當,意指約伯並不認為神對待他有任何不恰當之處。神也沒有作「無意義」或「下品」的事。古卷將本字與「愚昧」和「愚笨」相連(tafel「無味」)。可能「愚昧」也能稍為捕捉約伯的原意。
 - 48 參 1:7 註解。
 - 49 原文本字字意是「吞吃」。
- 50 「以皮代皮」的意義不甚明朗。這可能引喻獻上牲畜或他人代替自己,就是用價值稍遜的替罪而脫身。「皮」也可以是以局部代替整體(今日英諺的「救了皮」就是「僅以身免」之意);撒但指出神依然保護約伯,故一切的傷害只傷及「皮」,他的骨骼和血肉仍是完整。假如約伯的生命受到危害,他的反應定然不一樣。
 - 51 七十士本作「付出全價」。
 - 52 代表「全人」。
 - ⁵³ 參 1:11 註解。
- 54 本句的諷刺在於用字。原文 shamar「存留,保衛」將撒但看為救主的角色——他不能毀滅這生命,卻必要保護存留他。
 - 55 原文 nakhah「擊打」,在本處文意是「加害」。
- 56 一般認為約伯所患的是「象皮病」elephantiasis,是痲瘋病的一種。患者的四肢腫漲,皮膚粗厚如動物。原文 sh^ekhin「瘡」可作「腫瘤」。痲瘋病以此症狀開始,但其它疾病也相同。痲瘋病通常從四肢開始漫延,但約伯全身一時遍佈。

2:9 他的妻子對他說:「你仍然持守你的純正⁵⁹嗎?咒詛⁶⁰ 神,死了吧⁶¹!」**2:10** <u>約伯</u> 卻對她說:「你說話像無神的⁶²婦人一樣。嗳!難道我們只從 神手裏得⁶³福,不也受禍嗎 64 ?」在這一切的事上,約伯並不以說話⁶⁵犯罪。

約伯三友來看訪

2:11 <u>約伯</u>的三個朋友,<u>提幔人以利法、書亞人比勒達、拿瑪人瑣法</u>⁶⁶,聽說有這一切的 災禍臨到他身上,各人就從本處約會同來,為他悲傷⁶⁷,安慰他⁶⁸。2:12 他們遠遠地舉目觀

這可能是另種散發毒瘡的病症。D. J. A. Clines 列出各種病症的可能性(Job [WBC] 48)。亦見 HALOT 1460。

- ⁵⁷「坐在灰燼中」很可能是城外焚燒垃圾的地方。「灰堆」(CEV);「城外的糞堆」(七十士本)。
- 58 這病需要不斷的照應。傷口和膿需要用瓦片刮去,免得傳開。皮膚變形至約伯的友人認他不出(2:12)。書中更加上這病也影響約伯的內在,使他有口臭且散發異味(19:17,20),患處生蛆,皮破時流液,收口時緊縮(16:8),約伯被惡夢纏繞(7:14),他感覺窒息(7:14),他的骨頭痛如火燒(30:30),他站不起來(19:18)。這病無法可治,綿延多年,使患者生不如死。
- ⁵⁹ 參 R. D. Moore, The Integrity of Job, [CBQ] 45, 1983: 17-31。約伯妻子引述他的「純正/品德」可能成為以利戶在 32:2 結論的引子。以利戶斥責約伯自義而不稱神為義。
- 60 原文 barakh「祝福」。本處可能是「否定」而非「咒詛」。假如約伯之妻 說他自稱為義,「祝福神」就是「說神的好話」,這決心可在(40:3-5;42:1-6)約 伯的雙重認罪看出,也受神的接納(42:7-8)。
- 61 教父們引用本句指出約伯之妻作為「試探者」的身份——成了撒但和約伯的中間人,為撒但說話。不過,這樣醜化約伯的妻子是不公平的。約伯沒有說她是愚笨的婦人,只是說話像是(2:10)。約伯也沒有排除她是受害者的身份(難道「我們」)。他清楚的了解她的話出自個人極大的傷痛和損失,並想看見丈夫的痛苦了結。當神責備約伯三友的議論(42:7-9),沒有對約伯妻子有所不滿。
- 62 原文 naval「愚笨」。本字指「沒有神」多於「愚(頑)」(詩 14:1)。「愚笨」在這意識下是否定神在自然界和人生命中的工作。
 - 63 原文 qibbel「接受,接納」,並有謙虛,耐性之意。
- 64 「福,禍」兩字在原文是「良」和「惡」,指影響生命的。「良」是對生命有益的,能產生推動保護生命的;「惡」是禍患災殃,能損害使之痛苦又毀滅生命的。
 - 65 原文作「嘴唇」。
- 66 經學者嘗試分析這些朋友的名字所來地的意義。這不但困難(只有提幔可認),而且對研讀本書也無必要。這些名字可能不代表友人們所說的話。
- ⁶⁷ 原文 **nud**「搖頭」。他的朋友來是表示同情和他們的憂傷。他們對所見的 毫無心理準備。

看,認不出他來⁶⁹,就放聲大哭。各人撕裂外袍,把塵土向天揚起來,落在自己的頭上。 2:13 他們就同他七天七夜坐在地上,一個人也不向他說句話,因為見他極其痛苦⁷⁰。

式、約伯與朋友的對話 (3:1 - 27:33)⁷¹

約伯為出生遺憾

3:1 此後,約伯開口⁷²咒詛⁷³自己的生日,**3:2** 說⁷⁴:

3:3「願我生的那日,

和説『有人懷胎了"。的那夜都滅沒!

3:4 願那日變爲黑暗⁷⁶:

願 神不從上面眷顧"它,

願亮光不照⁷⁸於其上!

3:5 願黑暗和死蔭⁷⁹討取⁸⁰那日,

- ⁶⁸ 原文 nakham「安慰」;本字出自「深嘆」。
- 69 不一定是他們不知道這是約伯,只是一點都不像他們認識的約伯。
- ⁷⁰ 三個朋友進入更嚴重的哀悼形式,通常是為喪亡之用。E. Dhorme 說是哀悼最深的表達(伯 23);在受苦者之前說話是失態的。
- 71 前兩章是敍述性的散文文體,本章開始(第 3 41 章)以詩的文體,進入來回的對話。
- 72 「開口」介紹以下的詩體演說。1-2 節仍是散文式。其後各演講皆以「開口」起句。
- 73 原文 qalal「咒詛」,是「輕看,看不起,咒詛」。見 H. C. Brichto, The Problem of "Curse" in the Hebrew Bible, [JBLMS];A. C. Thiselton, The Supposed Power of Words in the Biblical Writings, [JTS] 25, 1974: 283-99。
- ⁷⁴ 原文作「回答」。約伯記從 1:9 撒但的「回答」開始,所有的「說」都是「回答」,直至 40:1 神說話時才是「說」。舊約沒有它處使用「回答」一詞如此 之多。
- ⁷⁵本句是「生下男孩了」的宣告。「生產」和「懷胎」的平行使用可見於詩51:5。其後約伯繼續發展懷胎之夜和生產之日的思路。全節是願望多於咒詛,見 S. H. Blank, Perish the Day! A Misdirected Curse (Job 3:3), Prophetic Thought, 61-63。
- ⁷⁶ 本句是神創造時所說——要有光——的反面。約伯願他的第一天是黑暗,既然只有神才做到,約伯加上「願上面的神」不理那日。
- ⁷⁷ 原文 darash「尋求,詢問」或「關心,對(某人)說話」(參申 11:12; 耶 30:14, 17)。約伯願這日從神的心中消失。
 - ⁷⁸ 原文 yafa「使發光」。
 - 79 或作「黑暗和深影」。原文 tsalmavet「死蔭」,有學者認為是「深蔭」。

願密零停在其上, 願白天的香黑⁸¹恐嚇它! 3:6 願那夜被幽暗奪取, 不連在年中的日子裏, 也不入月中的數目! 3:7 願那夜沒有生育⁸², 其間⁸³也沒有歡樂的聲音⁸⁴! 3:8 願那些咒詛日子⁸⁵、且能惹動水怪⁸⁶的, 咒詛它! 3:9 願那夜黎明的星宿⁸⁷變爲黑暗, 盼⁸⁸亮卻不亮⁸⁹, 也不見早晨的第一線光⁹⁰, 3:10 因它⁹¹沒有把我母親的胎門關閉,

也沒有將患難92從我的眼隱藏!

80 原文 ga'al「討取,認取」。有的認為應作「污化」(敍利亞本;希臘本;Rashi 氏引用瑪 1:7, 12;見 A. R. Johnson, The Primary Meaning of ga'al, [VT] Sup1, 1953: 67-77)。

⁸¹ 原文 kimrire yom「日子的黑暗」,可能指使白日變黑的,如「日蝕」。

 $^{^{82}}$ 原文 galmud「孤獨」,本處應作「不育」。參賽 49:21 的平行字。本字在 約伯記是「不育」(15:34)和「淒涼」(30:3)。「不育」可引至「淒涼」。

⁸³ 原文 bo「進入」。

⁸⁴ 原文 ranan「迴旋的叫聲」,是響的尖銳的呼聲。

⁸⁵「咒詛日子的」可能是職業性的巫師和術士,一般認為可以施法使黑暗和厄運籠罩白日的人。這傳說解釋日蝕是巨龍繞著日月而吞沒白天黑夜。這解釋比看「咒詛日子的」為職業性的弔喪人士合意。

 $^{^{86}}$ 約伯引用神話中的水怪 Leviatham,深水/混亂的怪獸。約伯盼望哀悼的人能喚出這樣的混亂的怪物將日子吞沒。見 E. Ullendorff, Job 3:8, [VT] 11, 1961: 350-51。

⁸⁷ 原文 neshef「晨光」。約伯盼望宣告白日來臨的晨星熄滅。

^{88 「}盼」原文是「期盼,盼望」;常用作「等候」耶和華。

⁸⁹ 原文 ayin「絕對沒有」。

⁹⁰ 原文作「早晨的眼皮」,指第一線的晨光。

^{91「}它」仍指「那夜」。約伯在第一段的結束時,指出那夜的罪狀——不攔住他的出生(創 20:18;撒上 1:5)。

⁹² 原文 amal「工作,勞苦,掙扎」並有疲倦痛苦的內含。

約伯希望出生時即夭折93

3:11「我爲何不出母胎而死?

爲何不出母腹就絕氣? 3:12 爲何有膝接收我⁹⁴?

爲何有奶哺養我?

3:13 不然,我就早已躺臥安睡,

3:14 和地上爲自己重造荒邱⁹⁵的君王、謀士同睡,

3:15 或與有金子、銀子裝滿了房屋%的王子%一同安息。

3:16 爲我不像死胎被埋98,

與從未見光的嬰兒99被葬?

3:17 在那裏¹⁰⁰惡人¹⁰¹止息攪擾¹⁰²,

⁹³ 約伯接著開始的呼喊,發出連串的問話。他的論點如下:他既然要生下(10 節),能逃脫一生苦難的就是夭折(11-12, 16 節),13-19 節中的約伯認為死亡是在沒有困苦之處的安眠。緊湊的問話式是約伯記突出之處,主要是戲劇性的功效,製造出必要有決策的張力。見 W. Watson, Classical Hebrew Poetry, 340-41。

⁹⁴ 有的認為是父親的歡迎或某種領養的儀式,但本處可能只是母親歡迎哺乳的嬰孩。見 R. de Vaux, Ancient Isreal, 42。受苦的人回顧一切可能死亡的機會,包括生下之時,放在膝上或哺乳之時。

⁹⁵ 原文 khoravot「荒涼」通常譯作「荒涼之地」。使用在本句中令人覺得本字定與紀念碑和陵墓有關(T. K. Cheyne 修訂為「永久的陵」More Critical Gleanings in Job, ExpTim 10, 1898/99: 380-83)。但這艱難的字出處不詳,不能簡單地作「皇陵」。這動詞有「荒涼,孤立」之意。賽 48:21 明指沙漠,是敍利亞文的huribtu「皇塚」,有如埃及沙漠區的金字塔。本字或是形容他們為自己重建「荒涼之地」。這看法下,約伯就在說若他死去他會與地上的大人物同眠,而非如現在的在痛苦羞辱中躺卧。否則,這字可解作一度光輝的陵墓現已荒涼。但譯作「陵墓」不合本處之意——本節是說大人物死後的情景。

⁹⁶「房屋」不必譯作「墳墓」,只是居住之處。本處不是引用金銀陪葬的風俗,約伯只說他若死去必與財主名人同卧。

⁹⁷ 或作「將金子銀子裝滿他們(君子,謀士)房屋的王子」。

⁹⁸ 原文作「隱藏」。

⁹⁹ 原文 nefel「流產」;詩 58:9 作「落胎」。「不見光」指嬰兒虛枉地來,消失在黑暗中——永被隱藏。

¹⁰⁰ 似指「死亡」或「陰間」sheol,死(石)嬰和流產的嬰兒被埋(墳墓)或居住(亡靈的居所)之處,因而不見日光。

¹⁰¹「惡人」指無神(性)之人,一般不屬立約的群體;本文中特指為欺壓 迫害他人的人。

 $^{^{102}}$ 原文 rogez「攪擾」,指活時的「攪擾」與長眠的靜止相對。本句的「攪擾」是他們引發的騷動。

困乏人¹⁰³得享安息, **3:18** 被囚的人¹⁰⁴同得安逸¹⁰⁵, 不聽見督工的聲音。 **3:19** 大小郡在那裏, 奴僕脱離主人的轄制¹⁰⁶。

盼望死亡來臨¹⁰⁷

3:20「 神爲何¹⁰⁸ 賜光給愁煩¹⁰⁹的人, 賜生命給愁苦¹¹⁰的人, 3:21 給那些切望¹¹¹死,卻不得死, 求¹¹²死,勝於求隱藏的珍寶, 3:22 那些尋見墳墓¹¹³就快樂, 甚至極其歡喜¹¹⁴的人? 3:23 人¹¹⁵的道路既然遮隱, 神又把他四面圍困¹¹⁶,

¹⁰³ 原文 yagia「困乏,脫力」。

104七十士本作「老者」,「古時的人」。

105 原文 sha'ananu「休息」,與囚犯通常的待遇對照。

106七十士本作「僕人不怕主人」。

107 既然沒有夭折,約伯想自己為何不早死。他想為何神賜光和生命給受苦的人。他自己的光景給生命蒙上了陰影,因此他先為所有寧死不願受苦的人發問(20-22);然後為自己發問(23);最後他以受苦的描述結束了首段的埋怨(24-26)。

- 108 11-12, 16 數節是第一組為自己問的問題。現在這些是一般性為人類發問的問題——為甚麼受苦的人仍要苦苦地活著。
- 109 「愁煩」指從其而來的辛勞和憂傷;這樣「愁煩」的人稱作 amel「辛勞,受苦者」。
- 110 原文 marah「苦」用作形容拿俄米(得 1:20),及以色列人受埃及人的「苦」待(出 1:14)。「愁苦的靈魂」是一生中充滿痛苦經歷的人。
- 111 原文 khakhah「切望,渴望」,通常是盼見某人(賽 8:17; 64:3;詩 33:20 用作渴慕耶和華)。本處的死亡是愁煩愁苦者最大的希望。
 - 112 原文 khafar 是「挖掘」之意。
 - 113「尋見墳墓」形容得以死去時的釋懷。
 - ¹¹⁴ 或作「慶賀」。
- 115 21-22 的「人」字作複式;本處「人」為單式。說完了一般性的「人」之後,約伯現在只說自己(原文 gever「一個人」)。他是那道路遮隱的人;從前明確的道路已然中斷,或如下句所說的有藩籬隔開,使他被困在受苦的一生中。本句包括屬靈的困擾:神領他進入黑暗,他再不能見前路。

為何有光賜給他呢?
3:24 我以歎息代替¹¹⁷食物¹¹⁸,
我唉哼¹¹⁹的聲音湧出如水。
3:25 因我所恐懼的¹²⁰臨到我身,
我所懼怕的迎我而來¹²¹。
3:26 我不得安逸¹²²,不得平靜,
也不得安息¹²³,卻有患難來到¹²⁴。」

以利法的指責125

4:1 <u>提慢人以利法</u>回答說: 4:2「人若想與你説話,你就厭煩嗎¹²⁶?但誰能忍住不説呢?

- 116 原文 sakhakh「築籬」,與伯 19:8 的 gadar「攔住」是平行字。「圍困」是道路隱藏封閉。約伯用字和撒但在 1:10 所用相同,所指卻不一。神在 38:8 用同樣的字(見 F. I. Anderson, Job, [TOTC], 109)。
- 117 原文 lifne「之前」,在本處之意下應作「代替」(見撒上 1:16「不要將婢女看作不正經的女子」)。
- ¹¹⁸ 本句形容歎息就是約伯日常的飲食,與詩 42:3「晝夜以眼淚當飲食」同義。
- 119 原文是獅子的「咆哮」(伯 4:10);但本處作苦難中的「哀號」(見詩 22:1;32:3)。
- 120 原文作「我恐懼的恐懼」pakhad pakhadti。有經學者將本句改為「我若懼怕的,它就臨到」(A. B. Davidson, Job, 24)。更改的理由是認為約伯在輝煌時期應是無所懼怕。他的確對神有單純專一的信心(16:19; 29:18 起)。不過,他也為兒子們獻祭,因為他恐怕他們犯了罪。這一點指出約伯明白災禍可能降臨,而「懼怕」不一定與「信靠」不一致。
 - 121 亞蘭文的 atah「來」與希伯來文的 bo「來,發生」相同。
 - 122 原文 shalah「安靜,安逸」。七十士本作 shalam「平安」。
 - 123 原文 nuakh「休息」;本字與 rogez「攪擾」相對。
 - 124 患難既已來臨,約伯沒有一刻的休息和寧靜。
- 125 以利法 Eliphaz 的言詞可分為三大段。4:1-11 他驚訝慰藉了如此多患難中的人,如此敬虔的人,竟落到如此絕望的光景,忘記了偉大的真理——義人永不在苦難中消滅,災禍只滅惡人。4:12-5:7 以利法警告約伯不要怨神;因為只有無神的人不滿神的對待,又因不能忍耐而使神的憤怒臨身。最後在 5:8-27 以利法勸約伯改變方式去追求神,因為只有神才以擊打為醫治,吸引人歸他又離邪惡。見 K. Fullerton, Double Entendre in the First Speech of Eliphaz, [JBL] 49, 1930: 320-74;J. C. L. Gibson, Eliphaz the Temanite: A Portrait of A Hebrew Philosopher, [SJT] 28, 1975: 259-72;J. Lust, A Stormy Vision: Some Remarks on Job 4:12-16, Bijdr 36, 1975: 308-11。

4:3 看哪!你素来教導¹²⁷許多的人,

又堅固軟弱的手128。

4:4 你的言語會扶助那將要跌倒129的人,

你又使軟弱的膝¹³⁰穩固。

4:5 但現在禍患臨到你,你就灰心131;

它擊打你,你便驚惶。

4:6 你的倚靠,不是在你敬畏¹³² 神嗎?

你的盼望,不是在你行事純正133嗎?

4:7 請你追想¹³⁴:

無辜的人有誰滅亡?

正直的人在何處剪除135?

4:8 按我所見,耕罪孽、

耘毒害的, 都收割所種的。

4:9 神一出氣¹³⁶,他們就滅亡¹³⁷;

神一發怒¹³⁸,他們就消沒。

4:10 獅子的吼叫139和猛獅的聲音盡都止息,

- ¹³⁵ 本字是「隱藏」(6:10; 15:8; 27:11), 含意是「除滅」。
- 136七十士本作「神一出令」。

¹²⁶ A. B. Davidson 譯為「你受得了嗎?」(Job, 29); E. Dhorme 作「我們可以說話嗎?你太消沉了」(Job, 42)。

¹²⁷ 原文 yasar「糾正」;本字的「教導」有管教責罸之意。

¹²⁸ 指下垂、無助、不知所措的手(見撒下 4:1;賽 13:7)。

¹²⁹ 本字形容「腿軟將跌」(賽 35:3; 詩 109:24)。

¹³⁰ 指不勝負荷,開始動搖彎膝(見谷 12:12)。約伯曾成功地幫助別人不容許厄運和困擾壓下。幫助別人容易,自己有苦難時能有同樣勸人的觀點卻是難(E. Dhorme, Job, 44)。

¹³¹ 本動詞與 2 節的「不耐煩」同字。

¹³² 原文 yir'ah「懼怕/敬畏」,指約伯對神的敬畏;本字出自以利法之口有如「你的信仰」。Moffatt 譯作「讓你的信仰保証你」。

¹³³ 或作「品德之路」。以利法不是諷刺約伯。他知道約伯敬畏神,活出信仰。但他也知道約伯應將教導他人的應用於己身。

¹³⁴ 以利法先述負面的理論,後述正面(8節起)。他辯稱義人受苦只是管教性的,不是除滅他們的。他然後論說惡人才配受審判。

¹³⁷ 本句指「死於非命的人是因神聖的報應或怒氣臨到」。但這話不一定真確,正如新約指出(路 13:1-5)。

¹³⁸ 原文 ruakh「怒氣」與上句的 n^eshammah 平行,都可用作「氣息」或「風」。「怒氣」可作「鼻孔之氣」;形容神的烈怒。這與何 13:15 的來自沙漠烤焦植物的熱風相似。

少壯獅子的牙齒也都敲掉, 4:11 猛獅¹⁴⁰因缺食而死, 母獅之子也都離散。

不虔誠的怨言使 神忿怒

4:12「有話暗暗地傳給我¹⁴¹,

我耳朵聽到細語142。

4:13 在夜間令人困擾143的夢144中,

世人沉睡145的時候,

4:14 恐懼、戰兢臨到我,驚惶 使我百骨打戰。

4:15 有氣息146從我面前經過,

使我身上的毫毛直立。

4:16它147停住,我卻不能辦其形狀;

有影像在我眼前,

我聽見喃喃的聲音:

4:17「人在 神面前是公義的嗎148?

¹³⁹ 以利法採用新的描述,指出惡人被滅——散開獅子坑中的眾獅。本句用不同的字寫「獅子」,卻難以分清。

 $^{^{140}}$ 原文 layish「猛獅」,見於本處及箴 30:30 並賽 30:6;似指獅子為百獸之王。

 $^{^{141}}$ 原文 ganav「偷」。「有話偷了給我」,即「暗暗地給了我」(撒下 19:3)。

 $^{^{142}}$ 原文 shemets「耳語」,見於本處及伯 $^{26:14}$ 。本處指以利法聽到了一點,現在轉告約伯。

 $^{^{143}}$ 原文 s^e ippim「令人不安」只見於本處及 20:2。本字可能與王上 18:21 的「不同意見」相連。H. H. Rowley 認為這是「分權的思念」(Job, [NCBC], 47)。不過本句之意與詩 139 相近指令人困擾有如噩夢的思念。

¹⁴⁴ 原文作「異象」。

 $^{^{145}}$ 原文 tardemah 「沉睡」。本字用在神使亞當「沉睡」和約拿先知在風浪中的「沉睡」。

 $^{^{146}}$ 原文 ruakh「靈,氣息」,指以利法感覺到的(參下節)。經學者在此意見分歧,有作氣息,有作精靈。賽 $^{21:1}$ 用「經過」作狂風的「吹過」。本處可以是一陣令以利法汗毛直立的「風」。D. J. A. Clines 也認為本處應是「氣息,氣」(Job, [WBC], 111)。

¹⁴⁷ 七十士本作「我站立」。

¹⁴⁸ 本句有譯作「比他的神更公義嗎?」(NIV, KJV, ASV, NCV);但原文 min 譯作比較式不一定合適。人比神更公義的觀念太強烈而致不合理。約伯不會這樣做——但他會暗指神不公正。況且,以利法先見這異象,然後才聽到約伯自稱比

人在他的創造者面前是潔淨149的嗎?

4:18 神若不信他的臣150僕,

並且指他的天使爲愚昧151,

4:19 何況那住在十房¹⁵²,

根基在塵土,

被壓碎如153 蠹蟲的人呢?

4:20 他們早晚之間154就被毀滅155,

永歸無有156,無人理會157。

4:21 他們的財富158 豈不被拿走?

他們死¹⁵⁹,卻是未得智慧¹⁶⁰而死。

神更公義的話。以利法是說在神面前的人無一公義。18-21 節更詳細指出這點。在 9:2 和 25:4 本前置詞 min 譯作「以」; 耶 51:5 作「在…面前」。

- ¹⁴⁹ 原文 yizkeh 出自 zakhah「潔淨」,與 tsedeq「公義」是平行字。
- 150 「臣僕」與「天使」是平行字;故是「天使」而不是人間的先知(詩 104:4)。
 - 151 本句指神找到天使的瑕疵,故而不信靠他們。
- 152 「住在土房」指人的身體是泥土所造(伯 10:9; 33:6;賽 64:7)。林後4:7 說身體是「瓦器」。本節延續這比喻:房屋有根基,而房屋的泥建造於塵土上,又回歸塵土(創 3:19;詩 109:14)。本節的論點是神若找出天使的瑕疵,他必定找到遜於天使的世人,因他們不過是塵土。事實上,他們如飛蛾般的一壓就碎。
- 153 原文前置詞 163 原文前置詞 164 可以,但 164 可以,这本句譯作「如飛蛾」。
 - 154 原文作「從早到晚」(賽 38:12); 意指「早晚之間」。
- 155 yukkatu 出自字根 karat「錘擊,粉碎,化灰」(耶 46:5;彌 1:7)。本處是「化如灰塵」與「碎如飛蛾」對稱。
 - ¹⁵⁶ 原文作「化為灰燼」(見 20:7; 14:20)。
 - 157 原文作「無人放在心上」mibb^eli mesim。
- 158 原文 yeter 可作「餘下的」或「繩索」;一般譯作「帳幕的繩索」。這就是將生命比作帳棚—在本段的「土房」描寫下十分合理。問題是本處動詞 nasa'指「撕毀,根拔」而不是「剪去」。賽 38:12 用本字作生命從織布機上「剪除」。有的認為這是「拔帳橛而起」,如賽 33:20(A. B. Davidson, Job, 34;參 NAB)。可能本處應作「餘下的」,見用於 22:20。個人的財富通常在死時留下;就是多餘的/沒有用完的財富被搶去。
- ¹⁵⁹ 本字解釋所有的描寫。當他們的「土屋」崩裂,多餘的消失──生命就此終結。
- ¹⁶⁰「未得智慧」(沒有得著智慧)與「無人理會」相對。兩節都描寫人很容易消失,沒有人關心也無意義。人死時也得不到解釋生命謎團的智慧。

5:1「你且呼求¹⁶¹!有誰答應你? 請聖者¹⁶²之中,你轉向那一位呢¹⁶³? 5:2因爲¹⁶⁴忿怒害死愚妄人, 嫉妒殺死痴迷人¹⁶⁵。 5:3 我曾見愚妄人¹⁶⁶扎下根, 但我忽然咒詛¹⁶⁷他的住處。 5:4 他的兒女遠離穩妥的地步, 在城門口¹⁶⁸被壓碎¹⁶⁹,並無人搭救¹⁷⁰。 5:5 他的莊稼有飢餓的人¹⁷¹吃盡了, 就是在荊棘裏的也搶去了¹⁷²,

¹⁶¹ 有經學者將本句放入第 7 節之後(見 E. Dhorme, Job, 62);理由是按辯詞的演進,但稍欠說服力。本節似說無人回應約伯的呼求,即使天使也不能。約伯還是認罪,因他唯一的希望在神。

¹⁶² 七十士本作「聖天使」(TEV, CEV, NLT)。

¹⁶³ 以利法的論點是天使不會代轉人向神的呼求;即使約伯向任何一位請求轉達陳情,絕對不會有任何回應。

¹⁶⁴ 將 5:1 轉至 5:7 之後的原因是在「因為」一字(原文 ki),文意似與 4:21 連貫。人若死而無智,那就是愚昧殺了他們。但本句與 5:1 接續亦不乏意。他在說向神的埋怨不會帶來拯救(1 節),何況這種的「不耐」更會為愚人帶來更大的災禍。

¹⁶⁵ 原文 evil「愚人」是無意識的人; potech「笨人」是天真的傻子,容易受騙入歧途的人。原文兩動詞 ka'as「(心中的)憤怒」和 qin'ah「(表現的)憤怒」,約伯在伯 6:2 的回應是「唯願我的煩惱(ka'as 心中的憤怒)能秤一秤」。

¹⁶⁶ 原文 evil「愚人」與 5 節上同字。以利法舉例証明上面的原則——他見過這樣的「愚人」,短時間似乎興旺(札根)。

¹⁶⁷ A. B. Davidson 認為以利法不是在「愚人」的興旺期間「咒詛」他。本句是述出結果。神審判「愚人」而他的住處成為荒涼。以利法於是宣佈這是神的「咒詛」(見 A. B. Davidson, Job, 36)。許多將本字修改為「受了咒詛」;見 H. H. Rowley, Job, [NCBC], 51。

^{168「}城門口」,是解決糾紛爭議之處。

¹⁶⁹ 因無人救贖支持之故。

¹⁷⁰ 原文作「無一救贖者」。

¹⁷¹ 貧窮的人,是有錢人不肯施糧的(22:7)。兒女們不能自助,連窮人都 能奪取他們的財富。

¹⁷² 原文作「他從荆棘中拿走了」,意指「即使在荆棘籬笆內的莊稼也拿去了」。許多經學者刪去本句或作:「強壯者從籃中奪去」(G. R. Driver, On Job 5:5,

他們的財實,有口渴的 173 張口香滅 174 了。 5:6 禍患原不是從土中出来 175 , 患難也不是從地裏發生。 5:7 人生在世必遇患難 176 , 如同火星 177 飛騰。

尋求 神的得福份178

5:8「至於我,我必仰望¹⁷⁹ 神, 把我的事情託付他¹⁸⁰。 5:9 他行事大而不可測度, 行奇事不可勝數¹⁸¹; 5:10 降雨¹⁸²在地上, 賜水於田裏¹⁸³;

[TZ] 12, 1956: 485-86);「他帶去隱藏了」(E. Dhorme, Job, 60)。本句似無簡單譯法。

 173 原文 tsammim「強盜」;本處應作「口渴的」與「飢餓的」對稱。

174 「吞盡」或作「吸取,收集,吞吃」(見 H. H. Rowley, Job, [NCBC], 53)。「吞吃」可見於伯 20:15。

175 上段指出患難如何興起,即出自愚人的悖逆。以利法用這原則簡單地下結論——患難不來自他人,也不從天然而生,卻出自人的邪惡的本性。

¹⁷⁶ 6-7 兩節似互有矛盾;但七十士本作「人生有患難」,也指出患難之源本 自人之內。

177 原文作 b^ene reshef「火之子」。本譯本採用「火星」。E. Dhorme 認為是 鳥類而作「閃電之子」(Job, 62)(古代認為鷹與閃電相連),因「火星」上不到 高處。也有認為這是腓尼基的雷神拉撒夫 Resheph(Pope),情慾之火(Buttenwieser),天使(Peake),鬼魔(Targum Job)。這些都欠說服力;「火星」向上飛騰甚合文意。

¹⁷⁸ 以利法堅定地說他若處在約伯的地位,就必往神那裏避難,但約伯先要承認自己得罪神,接受苦難是管教。約伯最終順服了神,但不是依循以利法的勸告,因為約伯不同意受苦就是神的審判。

179 原文「向神尋求」。見 8:19; 40:10。

 180 原文 el「神」;七十士本作「耶和華」;H. M. Orlinsky 認為應是「上帝」Shaddai。

¹⁸¹ 原文 ad'en「無數」(見伯 9:10; 詩 40:13)。H. H. Rowley 指出本句與以利法的思路十分貼切,因他甚明真理,只是難以找出正確的結論(Job, [NCBC], 54)。

¹⁸² 原文作「賜雨」;下雨看為是神的禮物。這在水源缺乏的中東不難了解。

5:11 將卑微¹⁸⁴的安置在高處, 將哀痛¹⁸⁵的舉到穩妥之地; 5:12 破壞¹⁸⁶狡猾人¹⁸⁷的計謀, 使他們所謀的¹⁸⁸不得成就。 5:13 他叫有智慧的中了自己的詭計¹⁸⁹, 使狡詐人¹⁹⁰的計謀速速¹⁹¹滅亡。 5:14 他們白畫遇見黑暗¹⁹², 午間摸索如在夜間。 5:15 神拯救窮乏人脱離他們口中的刀¹⁹³, 脱離強暴人的手。 5:16 這樣,貧寒的人有指望, 罪孽¹⁹⁴之輩必塞口無言¹⁹⁵。

5:17「神所懲治」96的人是有福的,

183 原文是「地面」,「田面」。

¹⁸⁴ 原文 sh^efalim「低下,卑賤」與「高傲」(詩 138:6)對照。本句特用「低下」與「高處」對照。

185 原文是「黑,髒」之意,指蒙了灰的頭 (H. H. Rowley, Job, [NCBC], 54)。這是在哀痛時抹黑臉的風俗(見伯 2:12;詩 35:14; 38:7)。

¹⁸⁶ 原文 mefer「廢除,挫敗」。

187 原文 arumim「狡猾」(見創 3:1,蛇比一切動物都「狡猾」,明知危險卻使無辜者受害)。下節指出聰明人的智謀——自以為聰明的人。

¹⁸⁸ 原文 tushiyyah 是智慧文學的專用詞,指遠見或慎重(12:6; 26:3)。本處應作「預謀」。

¹⁸⁹ 本句是新約對約伯記唯一的引用。保羅在林前 3:19 用之。(雖然羅 11:35 似反映 41:11;腓 1:19 與 13:6 相似)。

¹⁹⁰ 原文 niftalim「彎曲,扭歪」(見箴 8:8)。本字亦見於創 30:8;詩 18:26-27。

「必敗的」(A. B. Davidson, Job, 39)。

192 神使狡猾者如此混淆使他們的謀算失敗——有如在白畫遇見黑暗。本句部份應驗申 28:29「你必在午間摸索,好像瞎子在暗中摸索一樣」;像敍利亞人在王下 6:18-23 的記載。

193 「口中的刀」可能指「舌頭」。本句的救出是「救出窮人」;「口中的刀」與「手」對稱。

¹⁹⁴或作「不公」(NIV, NRSV, CEV);「不公義」(NASB)。

¹⁹⁵ 本節總結了神干預人間事務的結果,根據以利法的觀念,無私的公正必克勝一切。詩 107:42 與 16 下平行。

所以你不可輕看全能者¹⁹⁷的管教¹⁹⁸。

5:18 因爲¹⁹⁹他打傷,卻又纏裹;他擊傷,又親手醫治。

5:19 你六次遭難,他必救你;

就是七次200,災禍也無法害你。

5:20 在饑荒中201,他必救你脱離死亡;

在爭戰中,他必救你脱離刀劍的權力202。

5:21 你必被隱藏²⁰³,不受口舌之害²⁰⁴,

災殃臨到,你也不懼怕。

5:22 你遇見災害饑饉205,以笑面對;

地上的野獸,你也不懼怕。

5:23 因爲你必與田間的石頭立約206;

田裏的野獸也必與你和好207。

5:24 你必知道²⁰⁸你帳棚平安²⁰⁹,

- 196 原文 yakhakh 是法律用詞;有控訴,爭議之意。賽 1:18 用作平定糾紛議論;或作「責備,辯論,辯白」(13:6; 23:4)。本處強調「糾正」。
- 197 原文 Shaddai「全能者,上帝」,本書中出現 31 次。本處是首次出現,通常譯作「全能者」。本字字源不詳,可能指山峰或乳峰。
 - 198 原文 musar「管教」,與「糾正」對稱。箴 3:11 與本句幾乎相同。
- 199 18-23 節說明人應接受神管教的理由——打傷的手也是醫治的手。當然這些不能應用於約伯,因他的受苦不出自神的管教。
- ²⁰⁰ 數字升級的用法常見於智慧文學以示完整。見箴 6:16; 摩 1:3; 彌 5:5。 一個似乎是足夠的數目加上一,好像說總有加增之意。以利法用這方式表示「在所 有災禍中」(見 H. H. Rowley, Job, [NCBC], 56)。
 - 201 希伯來文古卷認為本處引用埃及的饑荒和亞瑪力人之戰。
 - 202 原文作「刀劍之手」。
 - 203「被隱藏」,即放在「藏身之處」得「保護」(詩 31:20)。
- ²⁰⁴ 指謠言或毀謗。惡意的毀謗比擊打更痛苦。希伯來文古卷認為本處指巴 蘭和米甸人帶至的毀滅。
- ²⁰⁵「飢饉」一字出自亞蘭文 Aramaic,亦見於 30:3。約伯記數處使用亞蘭字句與希伯來文對照(見 16:19 註解)。
- ²⁰⁶ 原文作「你的約是和田間的石頭訂的」。本句有多種解釋:七十士本略去本句;人與自然界有很深的同情;敵人不會侵犯疆界;Rashi 認作「石頭」代表某活物(靈界);「石頭」代表田間的走獸。E. Dhorme 否定各上述,認為與石頭的協定指石頭不會侵害土壞而削減其肥沃性(Job, 71)。
 - 207 見賽 11:6-9 及詩 91:13。
- ²⁰⁸ 19-23 節形容約伯免受危害——假如他能與神和好。24 節形容他若改善與神的關係後,家室和財產就可以享受的安全與平安。

你查看²¹⁰所有的,一無所失²¹¹。 5:25 也必知道你的後裔繁衍, 你的子孫像地上的青草。 5:26 你必壽高年邁²¹²才歸墳墓, 好像禾捆到時令收藏。 5:27 這理我們已經考察,本是如此。 你須要聽,知道就是與自己有益²¹³。」

約伯回答以利法

6:1 約伯回答說:

6:2「惟願我的煩惱²¹⁴能稱一稱,

我一切的災害放在天平裏!

6:3 現今都比海沙更重²¹⁵,

所以我的言語急躁。

6:4因全能者216的箭射入我身,

其毒,我的靈喝盡了217:

神的驚嚇²¹⁸擺陣²¹⁹攻擊我。

 $^{^{209}}$ 「平安」,可指「和平,安全,安穩,完整」;見撒上 25:6;撒下 20:9。

²¹⁰ 原文 pagad「看望」;民數記作「清點」。

²¹¹ 本動詞常譯作「犯罪」,但本處應是「不中的」或「找不到」。約伯的 帳棚和財產必無失落之意。

 $^{^{212}}$ 原文作「滿滿的年歲」。「滿」或作「飽滿,健康,旺盛」。「年歲」原文 b^e khelakh 有 2, 20, 20 及 8, 60 的數字含意,故有的認為 60 代表高齡(E. Dhorme, Job, 73)。

²¹³ 以利法的演講暫告結束。他錯誤之處:(1) 語調太冷漠;(2) 所辯的與約伯一案不合(見 A. B. Davidson, Job, 42)。

²¹⁴ 原文 ka'si「憂傷」和 hayyatti「不幸」;約伯在本節用第一字指出他的「不耐煩」和「煩惱」給朋友看。第二字「不幸」表示「災殃」是他煩惱的根源。約伯要友人們見到他的「不幸」比他的「煩惱」為重。

²¹⁵ 海沙既是無法測量,約伯的憂傷也是不能衡量。

²¹⁶ 約伯非常清楚他的問題來自「全能者」,這也是以利法所說的。只是以 利法認為是約伯因犯罪激怒了神,但約伯的困擾是他不認為是如此。

²¹⁷ 毒箭代表從神來的災禍,約伯的靈喝飲後至全身無力。

²¹⁸ 本詞只見於本處及詩 88:16 (17)。G. R. Driver 認為這是「突然的襲擊」。

 $^{^{219}}$ 原文 arakh「擺陣」,指強大的陣容,其成員是各種不同的驚恐混淆的思念(A. B. Davidson, Job, 44)。

怨言是受苦的反應

6:5「野驢有草豈會叫喚²²⁰? 牛有料²²¹豈會吼叫? 6:6物淡而無鹽豈可吃嗎? 蛋青有甚麼滋味呢? 6:7看爲可厭的食物²²², 我心不肯挨近。

求死之言

6:8「惟願我得着所求的,願 神賜我所切望的! 6:9就是願 神把我壓碎,放手²²³將我剪除。 6:10因我沒有隱藏那聖者的言語²²⁴,就仍以此爲安慰²²⁵, 在不止息的痛苦²²⁶中還可踊躍。 6:11 我有甚麼氣力使我等候²²⁷? 我有甚麼結局²²⁸使我忍耐? 6:12 我的氣力豈是石頭的氣力?

²²⁰ 本短段落中,約伯指出找出哭號之因比責怪哭號為有智。野驢若無食物必會吼叫。

²²¹「料」字亦見於賽 30:24,本字與自長於田間的青草對照;這是為家禽預備的「草料」。

 $^{^{222}}$ 原文 $d^{e}ve$ 「病」。「食物的病」可解作「不潔」,「腐敗」。七十士本作「我厭棄食物如獅子的氣味」;Pope 作「食物腐臭有如我的肉體」;D. J. A. Clines 認同 BHS 的見解作「我靈魂討厭它們作食物」(Job, [WBC], 159);E. Dhorme 改作「我的心被食物染病了」(Job, 80)。

²²³ 賽 58:6 用本字作「解」(鞋帶);詩 105:20 及 146:7 作「解脫」(囚犯)。約伯認為神受到某種的拘束,而求神「放手」去消滅他。

²²⁴ 本句的言語指聖諭聖命,神對待人的決定。約伯隱藏不了這些——他明知的。約伯似是指出沒有甚麼能禁止他對死亡的歡樂,因他沒有拒受或不順從神的計劃。

²²⁵ 約伯的最大安慰就是「死去」。他強調若能死,他必慶賀。

 $^{^{226}}$ 原文 khilah「翻滾」。「無憐憫的痛苦」就是「無情的痛苦」(E. Dhorme, Job, 82)。

²²⁷ 11-13 節中約伯描寫自己無望的處景;他仍舊認為絕望和哀嘆是合理的。 本段以問話式肯定他不再有力量等候以利法所說的福份。

²²⁸ 原文 qitsi「結局,終局」。詩 39:5 用作「一生的年數」;約伯用本詞問他有何「未來」。對他來說,受苦的「結局」就是死亡。

我的肉身豈是銅的呢²²⁹? **6:13** 在我豈不是毫無幫助嗎? 智慧²³⁰豈不是從我心中趕出淨盡嗎?

令人失望的朋友

進到荒野之地²⁴²死亡。²⁴³

6:14「絕望的人,他的朋友當以慈愛²³¹待他, 縱使²³²他已離棄對全能者的敬畏。 6:15 我的弟兄²³³詭詐²³⁴,好像季節性的溪水, 又像溪水流乾²³⁵的河道²³⁶。 6:16 這河,因結冰發黑²³⁷, 有雪蓋在其上²³⁸。 6:17 天氣烤熟²³⁹,它們乾涸; 日頭炎熱,便從原處消化²⁴⁰。 6:18 結伴的客旅離棄大道²⁴¹,

229 要能承受這一切,約伯需要的是他所沒有的力量。

²³⁰ 本字是「恢復」或「恢復的能力」;亦用於伯 5:12。11:6 用本字作「心態」。約伯不敢盼望得救,只求力量去承擔。

²³¹ 原文 khesed 可譯作「忠信」。

²³² 本句與上句的連接頗有異議。有的認為 vav'「即使,雖然」應作「否則」,有的直接與上句相連作「和」(參和合本)。「丟棄…敬畏」指對全能者說放肆的話。

²³³ 指約伯的親戚朋友。這些人全無親友的忠信,全無幫助。

²³⁴ 原文 bag^edu「以詭詐相待」。本字十分強硬,詭詐有「陰謀,出賣」的 含意。約伯形容這種的對待如不一定有水的溪流。當人在需要時期待得水卻不獲, 就是詭詐和陰險。

²³⁵ 原文 nakhal「斷續的河流」。不流水的河稱為「詭詐的河」(耶 15:18; 彌 1:14);常有水流的河稱為「信實」(賽 33:16)。

 $^{^{236}}$ 原文 afiq「河床」。有甚麼比大水湧流的河床現今乾涸了更令人難耐? (E. Dhorme, Job, 86)

 $^{^{237}}$ 原文 haqqod $^{\circ}$ rlm「黑,深沉」,不是指混濁的水,而是河床上的冰。諸古卷沒有指明這是 15 節的水。

²³⁸ 原文 yit'allem 一般譯作「隱藏」;但「隱藏」與「其上」不相合。 Torczher 認為應是「蓋在其上」。七十士本將全節意譯為「那些曾敬重我的,如今 像雪和凝冰的反對我」。

²³⁹ 原文 y^ezor^evu「燒焦,烤灸」只見於本處,指夏天炎熱的「烤灸」。

²⁴⁰ 原文 nid'akhu「熄滅,消失」(參 18:5-6; 21:17)。

²⁴¹ 河流乾涸,車隊因覓水而離開原路。

6:19 <u>提瑪²⁴⁴</u>結伴的客旅瞻望溪河²⁴⁵, <u>示巴</u>同夥的人²⁴⁶等候它們。 6:20 他們因失了盼望²⁴⁷就抱愧²⁴⁸, 來到那裏便蒙羞。 6:21 現在你們正是這樣, 看見驚嚇的事便欋帕。

朋友的顧慮

6:22「我豈説²⁴⁹,『請你們供給我, 從你們的財物²⁵⁰中送禮物給我』? 6:23 豈説,『拯救我²⁵¹脱離敵人的手, 救贖我脱離強暴人²⁵²的手』嗎?

找不出罪過

6:24「請你們教導我,我不會作聲,使我明白在何事上有錯²⁵³。 6:25 正直的言語力量何其大! 但你們責備,是責備甚麼呢? 6:26 絕望人的講論既然如風, 你們還想要駁正言語嗎? 6:27 你們想爲孤兒拈鬮²⁵⁴,

- ²⁴² 原文 tohu 是「無形無狀」,指一片荒蕪,無邊的野地(12:14)。
- ²⁴³ 約伯說他的朋友像這種水,他像覓水的車隊旅客,找到的只是乾涸了的河流。
- 244 「提瑪」Tema 是亞卡巴灣 Gulf of Aqaba 東南的綠洲。在伯 1:15,這些示巴人是劫匪;本處是商旅。
 - ²⁴⁵ 原文無「溪河」字眼,譯者加添以作「瞻望」的目標。
 - ²⁴⁶ 詩 68:24 作「行列」;本處是結伴而行的商旅或車隊。
 - ²⁴⁷ 詩 22:5 用同樣動詞與本處為對照:「他們依靠你,就不羞愧」。
- ²⁴⁸ 原文 bosh「羞愧」;可譯作「失望,苦惱」。「羞愧」是因曾對自己所作大有信心。
- 249 或作「是因我說過」。原文 hakhi「是因」。約伯在下二節諷刺他的朋友們,假如他曾要求接濟,可能會得冷漠的待遇。但他要求的不過是他們的同情和理解(H. H. Rowley, Job, [NCBC], 63)。
- 250 原文 koakh「力量,武力」;本處應指「財富」。E. Dhorme 指出閃族人認為財富引至權力(Job, 90)。
 - 251 送禮物的真正目的是以「賄賂」救他脫離敵手。
 - ²⁵² 原文 aritsim「暴君」是使人生恐懼的人(伯 15:20; 27:13)。
 - ²⁵³ 原文 shagah「迷途,失誤」。

以朋友當貨物255。

另外的解答

6:28「現在請你們看看我²⁵⁶,我決不當面説謊;

6:29 請你們轉意²⁵⁷,不要不公²⁵⁸;

請再轉意,因我的公義仍存在259!

6:30 我的舌上,豈有不義嗎²⁶⁰?我的口裏,豈不辨奸惡嗎²⁶¹?

人生的短暫

7:1「人在世上豈無勞役²⁶²嗎? 他的日子不像雇工人的日子嗎?

7:2像奴僕²⁶³切慕暮影,

又像雇工人盼望工價;

7:3 這樣,我也承受了264空虛265的日月,

夜間的憂傷²⁶⁶爲我而定²⁶⁷。

- ²⁵⁹ 原文作「我有理」。A. B. Davidson 認為這是約伯不滿神的事上有理 (Job, 49-50),即「我的公義在其中」。「公義」和「理」在本句中幾乎同義。
- ²⁶⁰ 約伯以本節轉入下節,重新的在絕望中的呼喊。約伯仍以自己為無辜,卻落在殘暴的命運手中。
- ²⁶¹ 原文 havvot「災禍」。本字與「虛假/罪孽」對照,而作「惡」——奸 詐,虛假(Gordis 連本字於彌 7:3 及詩 5:10 [9])。
- ²⁶² 原文 tsava「軍伍」,指「兵役」或「苦役」。軍事用詞中指作定期的「兵役」。
- 263 原文 eved「僕人,奴隷」。日間他必須工作,所以他渴望黃昏的來臨,能以歇息。
- 264 原文 nakhal「承受」。約伯認為他的苦難是別人加給他的,故作「承受」。
 - ²⁶⁵ 原文 shav「虚空,虚枉,虚有,枉然」;指出人生的虚空的本質。
- 266 原文 amal「憂傷」。3:10 用指勞苦,憂慮。本處可能指夜間最能感受「病痛」。日月虛渡,夜間痛楚。

²⁵⁴ 原文無「拈鬮」。動詞是「丟下」tappilu,不過撒上 14:42 亦略去「鬮」字。有經學者認為本句應移入 23 節之後,但放在本處也可用指情緒的激動以致文句失調。約伯指責他的友人是落井下石的人,將父親新死的孤兒賣作奴隸。

²⁵⁵ 原文 tikhru「拍賣」;41:6 作「要價」。

²⁵⁶ 原文作「轉向我」。

²⁵⁷ 原文 shuvu「回來」。

²⁵⁸ 原文 avlah 有時譯作「罪孽」;16:11 作「邪惡,不公」;本處應指不公正和兇惡的言詞——虛假。

7:4 我躺臥的時候便說:『我何時起來?』

然而,黑夜漫漫²⁶⁸,

我盡是反來覆去,

直到天亮。

7:5 我的肉體²⁶⁹以蟲子²⁷⁰和疥癬爲衣²⁷¹,

我的皮膚裂開²⁷²潰膿。

7:6 我的日子²⁷³比梭更快²⁷⁴,

郡消耗在無指望²⁷⁵之中。

7:7 求你想念,我的生命不過是一口氣276,

我的眼睛必不再見福樂。

7:8 觀看我的人,他的眼必不再見我,

你的眼目尋找我,我卻不在了277。

7:9 雲彩消散而過,

照樣,人下陰間278也不再上來279。

²⁶⁷ 或作「派定」。本字可作「數算,算定」。

²⁶⁸ 原文 maddad「數算」。本句似延用申 28:67,指長夜漫漫(NIV)。

²⁶⁹ 或作「身體」。

 $^{^{270}}$ 原文 rimmah「蛆蟲」(出 16:24)或連於墳墓(賽 14:11)。約伯患的是疫延性惡性的毒瘡。安提奧古以彼芬尼氏(馬克比人 2 書 9:9)及希律亞基帕Herod Aqrippa(徒 12:23)被這種蟲子所咬。

²⁷¹ 本句形容十分生動:疥癬蓋滿全身有如衣服蔽體。

²⁷² 原文 raga'「裂開」。有的認為既是瘡疤就表示結疤痊愈,不應裂開。但本字可指皮膚上的新傷口,或不結疤的瘡。

²⁷³ 開始 5 節形容他的慘狀;6-10 節集中於他短暫的生命。「日子」代表他的「一生」,不是渡日如年的每一日。

²⁷⁴ 原文 qalal「輕」,延至「迅速(耶 4:13; 谷 1:8)。」

 $^{^{275}}$ 原文 tiqvah「指望」一字與 qav「線」(書 2:18,21)相關。約伯用雙關字說他的生命因無線/無望而結束(E. Dhorme, Job, 101)。

²⁷⁶ 約伯可能在此轉向神發言(11 節始更為清楚)。神既吹氣於人的鼻孔使 之有生命,所以人的生命不過是一口氣而已。

²⁷⁷ 本節的意思是即使神收回成命(追悔)也太晚了。神目前用惡意的眼光看他;當他尋找約伯,或以善意的目光相待,也太晚了。「尋找」在原文是「回來」,約伯記用了本字 10 次。

²⁷⁸ 原文 sheol「墳墓,陰間」——亡靈的住處。約伯記說是「不回之處」 (10:21 及本處) ,「墨黑幽暗之處」(10:21-22),死人隱藏之處(14:13),眾 生所定之處(30:23)。各處都明顯地指「死亡」。

²⁷⁹ 本句與上句都不能用作神學觀念的沒有復活的理由(Rashi 認為約伯否定復活)。約伯只簡單地說人死了就走了——他們不再回到地上現今的生命中。大多

7:10 他不再回自己的家,故土280也不再認識281他。

約伯對 神抗議

7:11「故此,我不禁止我口²⁸²;

我靈愁苦,要發出言語:

我心苦惱,要吐露283哀情。

7:12 我豈是洋海,豈是大魚²⁸⁴,

你竟防守我呢?

7:13 我若説²⁸⁵「我的床必安慰我²⁸⁶,

我的榻必減輕287我的苦情」;

7:14 你就用夢驚駭我²⁸⁸,

用異象驚嚇²⁸⁹我。

7:15 甚至我寧肯窒息而死290,

勝似留我這生命291。

7:16 我厭棄性命292,不願永活!

數的經學者相信約伯時代的神學知識非常有限,故約伯不能有身體復活的觀念(見 14章及 19:25-27 的註解)。

- ²⁸⁰ M. Dahood 認為本字與「住所」相同(Hebrew Ugaritic Lexicography V, [BIB] 48, 1967: 421-38)。
- ²⁸¹ 或作「認不出」。本句指他以前的居所也不要他。本句與詩 103:16下相仿——他的原處,也不再認識他。
 - 282 指他毫無顧慮地發怨言。約伯本處在哀嘆之先,給自己藉口。
 - 283 或作「傾叶」。
- ²⁸⁴ 原文 tannin 可作「鯨魚」,「傳說中的龍」或「深海怪獸」(E. Dhorme, Job, 105)。希伯來人認為是神創造之物(創 1)。異教世界認為是需要應付的混亂。海是創造物中翻騰的象徵;海中有諸般混亂的力量——海怪 Leviathan,大魚等,都需要特別的注意。
 - 285 或作「想」。
 - ²⁸⁶「床」代表睡眠。約伯盼望睡眠能使他得到朋友不給他的安慰。
- ²⁸⁷ 原文 nasa「舉起,拿去」,本處指「分擔」(民 11:7)。睡眠不能中止疾病,卻能安舒一下,停止一下埋怨。
 - 288 約伯大膽地說神在他所有惡夢的背後。
- ²⁸⁹ 原文 ba'at「驚恐」是約伯記常用之字;見於 3:5; 9:34; 13:11, 21; 15:24; 18:11; 33:7。
 - ²⁹⁰ 原文 makhanaq「絞死,吊死」(鴻 2:13;撒下 17:23)。
 - ²⁹¹ 原文 me'atsmotay「勝於我的骨頭」(骨頭=生命)。
- ²⁹² 原文作「它」。有的認「它」為「死亡」,指約伯輕看死亡過於性命。 但本處約伯輕看的是「性命」,要的是死亡。

你任憑我吧,因我的日子都是處空²⁹³。

人的微小

7:17「人算甚麼,你竟看他爲大,將他放在心上²⁹⁴;
7:18 每早鑒察 "他,時刻試驗²⁹⁶他?
7:19 你到何時才轉眼不看我,才任憑察人的主²⁹⁷啊,我是不有罪,於你的新靶子,我所以我當你的負擔?
7:21 爲何的罪孽?
我是否何不赦免我的過犯,除掉我的實驗的實際?
我現今要躺臥在塵土²⁹⁹中,你要殷勤³⁰⁰地尋找我,我卻不在了。」

²⁹³ 原文 hevel 甚難翻譯,它解作「氣息,陣風,蒸氣,雲霧」,甚至作「虛空」。約伯說生命不過是一口氣——短暫速去。詩 144:4 與此概念相同。

²⁹⁴ 本節是「人算甚麼,不必有此陣仗」。「看得何大」原文作「放大」。 約伯說神不必如此留意,不必有此惡意的關注。

²⁹⁵ 原文「鑒察」pqqad 是聖經常用字。這不是一般性的「探望」;當神「鑒察」人,通常帶有祝福或咒詛,必定改變所「鑒察」者的命運。約伯驚訝全能的神亦會如此關注人類。

 $^{^{296}}$ 或作「考驗」(如煉金屬;伯 23:10;亞 13:3)。更驚訝的是神每時每刻的「考驗」。

²⁹⁷ 聖經中的神常形容為鑒察保護人的神(申 32:10; 詩 31:23)。但本處是 惡意的鑒察,細察罪而審判。

²⁹⁸ 約伯在本處不是認罪,他用的是假想式——假如他犯了罪,他又干犯了神 甚麼?換言之,他沒有傷害神。

²⁹⁹ 七十士本作「離開至塵土中」。

³⁰⁰ 原文 shakhar「一大早」,指「殷勤,迫切」。

比勒達初次發言301

8:1 書亞人 8:2 「這些話³⁰²你要說到幾時呢?你 你一中的言如狂風³⁰³。 8:3 神豈能扭曲公平³⁰⁴? 全能者豈能屈枉³⁰⁵公義? 8:4 或者你的兒女得罪了他,他使他們受罪的報應³⁰⁶。 8:5 你若殷勤地尋求³⁰⁷ 神, 向全能者懇求³⁰⁸; 8:6 你若變爲³⁰⁹純全³¹⁰正直, 他必定爲你起来³¹¹, 使你公義的居所與旺³¹²。

301 比勒達 Bildad 漠視約伯對朋友們的攻擊,只針對約伯有關「神的公正」的評論。比勒達難以想像神是不公正的。他唯一的結論是約伯的家族自食其果,故此僅有的對策就是約伯謙卑自己向神求告。比勒達用古人的智慧支持論點,因他的神學觀念是傳統性的。本演說分為三部份:2-7 節肯定神的公正;8-19 節引用古人的智慧;20-22 節是他的結論。見 N. C. Habel, Appeal to Ancient Tradition as a Literary Form, [ZAW] 88, 1976: 253-72;W. A. Irwin, The First Speech of Bildad, [ZAW] 51, 1953: 205-16。

^{302「}這種事」指約伯所有的表述,傾向於有關神的公正的話題。

 $^{^{303}}$ 原文 kabbir「大」,包括強度和量。本比喻指約伯的話有聲響而缺乏內容。

³⁰⁴ 原文 mishpat「公正」;可解作「審判的行動,審判的地點,決定的結果」;通常用指裁判的決定。本字的平行字是 tsedeq「公義」;基本字義是符合標準。見 S. H. Scholnick, The Meaning of Mishpat in the Book of Job, [JBL] 101, 1982: 521-29。

³⁰⁵ 本字與上句的「扭曲」同字。希伯來文常用重複字加強語氣。

³⁰⁶ 或作「交付他們於罪的刑罸」。

 $^{^{307}}$ 原文 shikhar「尋求,求覓」(7:21)。七十士本連用於「早早」。

³⁰⁸ 原文 titkhannan「求恩」。比勒達說約伯只有一種方法可以逃避如兒女們的命運——必須求神的憐憫。約伯說到神尋找他卻尋不見,比勒達說到約伯尋求神的重要。

³⁰⁹ 原文無「變為」字樣。比勒達深信約伯是罪人,故作「變為」純全較合文義。

³¹⁰或作「無罪」,「獲釋」。

³¹¹ 原文 ya'ir「騷動,攪動」,本字有將神人性化的描述;有譯本作「醒來」。

8:7 你起初³¹³雖然微小, 終久必甚發達。

8:8「請你考問前代³¹⁴, 追念³¹⁵他們列祖所查究³¹⁶的。 8:9 我們不過從昨日才有³¹⁷,一無所知, 我們在世的日子好像影兒³¹⁸。 8:10 他們豈不指教你、 告訴你從心裏發出言語來呢? 8:11 蒲草沒有泥豈能發長³¹⁹? 蘆荻沒有水豈能生發³²⁰? 8:12 尚青的時候,還沒有割下, 比百樣的草先枯稿³²¹; 8:13 凡忘記 神的人,景況³²²也是這樣。 無 神的人³²³的指望要滅沒,

- 312 約伯的公義描寫為居住於某地,或是約伯在某地以義人而活。
- 313 指約伯從前的財富和平安。約伯從前所有的與未來的不能相比。
- ³¹⁴ 比勒達不是要約伯追溯上古之年,只是「前一代」。希伯來文喜用「父親的教導」,即讀者的上一代。
 - 315 原文 khonen「專心」或「注意」;賽 51:13 作「默想」。
 - 316 或作「觀察」。
- 317 原文作「我們是昨日的人」。比勒達指出他們是「近(代)人」,不夠時間去獲得大量的知識。
- 318 E. Dhorme 認為「影兒」代表「朝生暮死」之事物(Job, 116; 14:2; 17:7; 詩 144:4); 影子很快過去(116)。
- 319 H. H. Rowley 認為比勒達用這些生長在埃及的植物,表示他了解埃及或知道這些埃及的智慧。「蒲草」papyrus 可高至 2 公尺(6 英呎)。「蘆荻」reed 是長在河岸的草(見創 $^{41:2}$, 18)。
- ³²⁰ 本節的兩動詞 ga'ah「長高」和 sagah「生發」,字意同為「茂盛,興旺」。
- 321 本節指植物在含蕾期間,沒有枯萎跡象之時,若水份收去,它必比其它的草類更先枯槁。比勒達在說當人叛逆神而神收回恩典,這人會比蒲草蘆荻更早消滅。
- ³²² 原文 orkhot「道路」(賽 40:27; 詩 37:5); 亦有「命運」,「終局」之意(箴 1:19)。見 D. J. A. Clines, Job, [WBC], 199。
- 323 原文 khanef 常譯作「偽(君子),假冒為善的人」。本字字根是「褻瀆」(因拜偶像或流人血);指無宗教/無神的人。但 11:32 似是「使人成異教徒」。本節與「忘記神」平用。

8:14 他所仰賴的³²⁴必折斷³²⁵,他所倚靠的是蜘蛛網³²⁶。 8:15 他要倚靠房屋,房屋卻站立不住;他要抓住房屋,房屋卻不能存留³²⁷。 8:16 他在日光之下發青, 蔓子爬滿了園子³²⁸。 8:17 他的根盤繞石堆, 扎入石地³²⁹。 8:18 他若從本地被拔出, 那地就不認他說: 『我從未見過你³³⁰!』 8:19 看哪!這就是他道中之樂³³¹,

8:20「看哪! 神必不丢棄完全人³³⁴, 也不扶助邪惡人³³⁵。

8:21 他還要以喜笑³³⁶充滿你的口,

以後必另有人從地332而生333。

324 原文 kesel「安全,安穩」;下句同字。本二字在 31:24 再度使用。

³²⁵ 原文 yaqot 只見於本處,字意不詳。經學者對本字多有異議;約是「脆弱」或「枉然」之意。

³²⁶ 本句意義十分清楚。無神的人安全的仰賴/信靠脆弱如蜘蛛網——不如沒有。中東人認為蜘蛛網是所有房屋中最弱的。

³²⁷ 如此的房屋就如蜘蛛網,像異教提供的假安全一般。

³²⁸ 現在改用植物為喻。一棵茂生的植物忽被割下。

³²⁹ 有些樹盤根在岩石與石塊之間,以致無從根拔。本句似指石塊環繞樹根增加了樹的「安全」和「力量」,但「根拔」(18 節)仍是免不了。本喻指惡人似是興旺安穩,卻能忽然被滅(H. H. Rowley, Job, [NCBC], 74)。

³³⁰ 根拔是如此的完全,以致不留痕跡。

³³¹本句十分難譯。若照古卷則本句是諷刺句,就是他「路中」(生命)的「歡樂」(一切豐裕和安穩)都是短暫的——他的歡樂就如此去了。大多數的經學者不滿此說。E. Dhorme 改「歡樂」m^esos 為「腐化」m^esos,而作「看他在道中腐爛」;「他的生命枯萎而去」(NIV);「他躺在路旁腐爛」(NAB)。

³³² 原文作「塵土」。

³³³ 如樹一樣,無神者的原地很快被別人佔去。

³³⁴ 這是本書開始時對約伯的描述,是從神的觀點而定的。「神必不拒絕無瑕的人」成為約伯的主論(9:20-21; 10:3)。

³³⁵ 本成語是「支持,幫助」之意。

^{336「}喜笑」或「歡悅」都是代表「歡悅」的理由——恢復。

以歡呼充滿你的嘴。 8:22 根惡你的要披戴慚愧³³⁷; 惡人的帳棚,必歸於無有。」

約伯回答比勒達338

9:1 約伯回答說:
9:2「我真³³⁹知道是這樣。但人³⁴⁰在 神面前怎能成爲義呢³⁴¹?
9:3 人若願意與他爭辯, 千中之一也不能回答³⁴²。
9:4 他心裏有智慧,且大有能力³⁴³ 誰向 神剛硬而得亨通³⁴⁴呢?
9:5 他發怒,把山翻倒挪移,山並不知覺。
9:6 他使地震動,離其本价³⁴⁵,

337 這數節與詩篇的風格相同。「恨惡你的」和「惡人」在詩篇中常用作「無神的人」。「恨你的人」與「義人」作對照。比勒達用本句指出他和諸友不在約伯的敵人中,而約伯本人其實在義人之中。比勒達用這合宜的句子結束他的言論。見 G. W. Anderson, Enemies and Evil-doers in the Book of Psalms, [BJRL] 48, 1965/66: 18-29。「慚愧」本處形容為外衣;本處字意不僅是「羞慚」,而是完全毀滅之意。見本字於詩篇中的平行例(如詩 35:26; 132:18; 109:29)。

 338 約伯對比勒達的回覆分作兩大段,9章和 10章。第 9章的論點是神的大能和威嚴攔阻約伯在向神抱怨時建立他的信德。第 10章是約伯試求他在神計劃中受苦的秘密。本次發言似是約伯繼續針對以利法而不是回答比勒達。見 K. Fullerton, On Job 9 and 10, [JBL] 53, 1934: 321-49。

339 原文 omnam「在真理中」;這是約伯記的特徵(12:2; 19:4; 34:12; 36:4)。朋友們用作一般性的真理,約伯以「我真知道」(我在真理中知道)回應。約伯對這主題的認識不比朋友們少。

 340 原文'enosh「弱者」,是詩文中用作「人」的代名詞;代下 14:10 用此字作「人」。

341 約伯的論點是人無法在神面前稱義,因為神太有能力太有智慧——他統管宇宙。約伯討論以利法在 4:17 的所問。Peake 氏認為約伯在問是否神說是對的就是對的,或是神因是對的而宣判為對。

342 見本書結尾神問約伯的問題。

343 與「力中之力」,「能中之能」近意。

³⁴⁴ 原文 shalem「留住安全」(E. Dhorme);「保命」(NEB);「全身而退」(NAB, NIV);「成功」(KJV 及 D. Driver)。

地的柱子就搖撼³⁴⁶。
9:7 他吩咐日頭不出來,就不出來;
又封閉眾星³⁴⁷;
9:8 他獨自鋪張蒼天,
步行在海浪之上³⁴⁸。
9:9 他造北斗、參星、昴星³⁴⁹,
並南方的大事,不可測度,
行奇事,不可勝數。
9:10 他行大事,勝數過,我卻不看見;
他在我面前行走,我倒不知覺³⁵⁰。
9:12 他奪取³⁵¹,誰能阻擋?
誰敢問他:『你做甚麼?』
9:13 神必不止住他的怒氣³⁵²;
扶助<u>拉哈伯</u>³⁵³的,屈身³⁵⁴在他以下。

³⁴⁵ 本句可指地震,雖然有經學者認為本節既有「地柱」,就不應是地震。 古代社會看地球架在柱子之上,其下及四周有水。「地震」時柱子搖撼,地球移 位。

³⁴⁶ 原文動詞 hitfallats 只見於本處;字根顯然是「拋擲」,故作「搖撼」。 從這字根而出的三名詞之一 pallatsut「戰抖」與「驚惶」同用(見伯 21:6;賽 21:4;結 7:18;詩 55:6)。

³⁴⁷本節有不同見解。有的認為是奧秘性的黑暗如埃及之災(出 10:21-23),或是雲鎖房屋(3:5),通常伴同地震(珥 2:10; 3:15-16; 賽 13:10-13)。這也可能指日蝕。以上各解釋都假定是白日發生的景像,但本句極可能是說神掌管光明黑暗。「封閉」原文 khatam 指不讓星放光。

³⁴⁸ NIV 及 NAB 皆同意本處是「海浪」。不過許多認為這是迦南神話中的海龍,而作「他行在海龍的背上」。

³⁴⁹ 一般認為這是金牛宮之七星 Pleiades。希臘神話看七星為七仙女,被獵戶星 Orion 追逐,直至變作七星。希臘神話可能出自古閃族神話。

³⁵⁰ 像眾山一樣,約伯知道神經過,使他震動戰驚,但他不能明白也不見其理。

 $^{^{351}}$ 原文 khataf「搶奪」,通常指人的惡行。E. Dhorme 認為約伯說若神要作為「搶奪」者,也沒有人能向神挑戰(Job, 133)。

³⁵² 神繼續發怒直至目的成就(伯 23:13-14)。

^{353 「}拉哈伯」Rahab 不是耶利哥城的妓女喇合(原文同字)。「拉哈伯」是巴比倫的創造詩中的「提亞邁」Tiamat,或是迦南神話中的「海怪」Leviathan。本字也用為「海」的平行字(26:12),或是「紅海」(詩 74:13),而因此象徵埃及(賽 30:7)。巴比倫的創造詩中提到「提亞邁」的助手們。聖經中指翻騰的大海,神在創造之時就掌控了。

不能面對審判的 神

9:14「既是這樣,我怎敢回答他,

怎敢選擇言語與他辯論³⁵⁵呢?

9:15 我雖無罪356,也不能回答他;

只要向那審判我的357懇求。

9:16 我若呼求,他應允我;

我仍不信他真聽我的聲音。

9:17 他358 用暴風折斷我359,無故360 地加增我的損傷。

9:18 我就是喘一口氣,他都不容,

倒使我滿心苦機³⁶¹。

9:19 若論力量,他真有能力;

若論審判,他説:『誰能將我傳來呢?』³⁶²

9:20 我雖清白,我口要定我爲有罪:

我雖完全,我口必顯我爲彎曲。

9:21 我本完全³⁶³,不顧自己³⁶⁴,

我厭惡我的性命。

控訴 神是非不分

9:22「善惡無分, 都是一樣³⁶⁵!

所以我説³⁶⁶:『完全人和罪人,他都滅絕³⁶⁷。』

354 原文 shakhakh「俯伏」。本處指神的敵人「俯伏」在神的腳下。

355 「辯論」有法庭上「答辯」之意。假如神的怒氣對大能大力者尚且不罷休,約伯自然無能為力。若與神有任何法務的爭訟,每字每句都要清楚選用。但在神同在的惶恐下,一切的安詳鎮定都粉碎了。

³⁵⁶ 或作「我雖有理」(11:2; 13:18; 33:12; 40:8)。約伯自稱「有理」,仍難以向神說話。

357 原文 m^eshofti「我的法官」;有的認為是法庭上的「我的對方」。「審判官」在此較合意(8:5)。約伯的難處當然是神既是「審判官」又是「對方」。

- 358 約伯不相信神會聽他,或作回應,因為他就是壓傷自己的那位。
- ³⁵⁹ 原文 y^eshufeni 與創 3:15 蛇的「打傷」同字。
- 360 原文 khinnam「無故,無理,不配當,白日」。見 2:4 的使用。
- 361 再沒有(透氣)的空間。
- 362 約伯說無論是比試力量或是訴訟,他無法與神對抗。

³⁶³ 或作「我無可指責」。原文 tam「無可指責」見於 1:1。神用本字形容約伯(1:8; 2:3);比勒達用於 8:20。本節及下節是這字在約伯記最後的出現。

364 或作「我不管了」;「我不顧性命了」(NIV)。約伯相信自己「無瑕」,不應受苦;他要堅持這聲明,縱使未來不明朗,特別是未來會與神抗衡。

³⁶⁵ 指神對待人是同樣的。語意是無論約伯是好是壞,是生是死,都無所謂。本句是上段的結尾。

9:23 若忽然遭殺害之禍, 他必戲笑³⁶⁸無辜的人³⁶⁹遇難³⁷⁰。 9:24 若一地³⁷¹交在惡人手中³⁷², 蒙蔽審判官的臉, 若不是他³⁷³是誰呢?³⁷⁴

再發怨言

9:25「我的日子比跑信的更快³⁷⁵, 急速過去,不見福樂。

9:26 我的日子過去如快船³⁷⁶,

如急落抓食的鷹。

9:27 我若説:『我要忘記我的哀情,

除去我的愁容³⁷⁷,心中暢快³⁷⁸。』

9:28 我帕³⁷⁹我的苦難,

因知道你必不以我爲無辜³⁸⁰。

- ³⁶⁶ 有的認為本句與上句顛倒了,而應作:所以我說「都是一樣」。有的認 為沒有顛倒(如本譯本)。
 - 367 這數節指出——相當大膽——神不分辨無辜和有罪。
- ³⁶⁸ 這大膽的對神人性化的形容,意指神如此對待無辜者的絕望等於對他們的譏笑。
 - 369 約伯用這名詞答辯以利法(見 4:7)。
- 原文 massat 傳統性譯作「難關,遇難」,但應是在苦難時心的「溶化」,即「絕望」。
 - 371 有的作「全地」,但約伯所想的可能是局部的地區。
 - ³⁷² 本處細節難以解釋,但大意是法庭不伸張公正,而神沒有任何行動。
- ³⁷³「他」指神。審判官有伸張公正的義務,但若惡人得勢當權,審判官無力禁止,那一定是神蒙蔽了他們的眼睛(臉)。
- 374 本句用字強硬,句短而斷。不過約伯是用他友人所說的含意而延伸邏輯的結論——若神施行地上的公正,當有不公平的事發生,神一定是幕後的操縱者。七十士本略去後句,可能基於對神的敬重。
 - 375 約伯回到生命短暫的思路(7:6),現在用快跑者為寓不用織梭。
 - 376 蘆葦紮成的快艇(參賽 18:2)常見於尼羅河上。
 - 377 或作「改變表情」。原文作「放棄我的臉」。
 - ³⁷⁸ 原文 balag 是「發亮」、「暢快」之意。
- ³⁷⁹ 本字見於伯 3:25。約伯說即使他改變表情,他依然怕苦難,因為神仍待他如犯人。
- 380 A. B. Davidson 指出約伯的苦難正是他對神評估失誤的罪(Job, 73)。若神以他為無辜,他會除去苦難。

9:29 我必被你定為有罪,我何必徒然勞苦呢? 9:30 我若用雪水洗身,用鹼潔淨我的手, 9:31 你還要扔我在坑裏³⁸¹裏,我的衣服都憎惡我。 9:32 他本不像我是人,使我可以回答他, 又使我們可以同聽審判³⁸²。 9:33 我們中間沒有聽診的人 可以向我們兩造按手³⁸⁴, 9:34 能把他的杖³⁸⁵離開我,不使驚惶³⁸⁶威嚇我。 9:35 我就説話,也不懼帕他, 現在我卻不是那樣³⁸⁷。

向 神求啟示

10:1「我厭煩我的性命, 必由着自己³⁸⁸述説我的哀情, 因心裏苦惱,我要説話。 10:2 我對 神説:『不要定我有罪, 要指示我,你爲何與我爭辯³⁸⁹。』 10:3 你手所造的,你又欺壓,又藐視,

381 原文 shukhot「坑」,有說應是 sukhot「污穢」(賽 5:25)。約伯用雪水和鹼潔淨自己,神卻將他扔在坑/污穢中。M. H. Pope 認為 MT 古卷的坑字包括污穢而不必改字(The Word Sahat in Job 9:31, [JBL] 83, 1964: 269-78)。

^{382 「}同聽審判」是「在庭中對証」之意。見詩 143:2。

³⁸³ 原文「調停者」。本字可用在訴訟前,訴訟中,或判決時(本處及賽 1:18)。

³⁸⁴ 原文 mokhiakh 成語「兩造按手」可能出自風俗;法官按手在雙方之上表示他接受「兩造」在他的權下。這行動也能用作「保護」(詩 139:5)。約伯的問題是他所告的對方是神自己。

^{385「}杖」代表神的能力,宣判裁定苦難的臨到。

^{386「}驚惶」代表神可怖的威嚴。

³⁸⁷ 原文作「我卻不是這樣」;「但現在他同我站立,我不能夠」 (NIV)。諸英譯本譯作如下:「既不是如此,我必分訴而不怕他」;「因我知道 自己不是想像中的」(NEB);「既然這不是我的情形」(NAB);「我完全不 看自己是這樣」(JB)。

³⁸⁸ 原文 azav「放棄」;本處應作「隨意,無所顧忌」。

³⁸⁹ 原文 riv「爭議,吵架」(法律之意)。

卻光照惡人的計謀, 這事你以爲美³⁹⁰嗎?

神的動機

10:4「你的眼豈是肉眼,你查看豈像人查看嗎³⁹¹? 10:5你的日子豈像人的日子,你的年歲豈像人的年歲³⁹², 10:6就³⁹³追問我的罪孽,尋察我的罪過嗎? 10:7雖然你知道我沒有罪³⁹⁴, 也知道沒有能救我脱離你手的³⁹⁵。

神的作為互相矛盾

10:8「你的手塑我造我, 現在卻要完全毀滅我³⁹⁶。 10:9 求你記念,製造我如摶泥一般; 你還要使我歸於塵土嗎? 10:10 你不是倒出我來好像奶, 使我凝結³⁹⁷如同奶餅嗎? 10:11 你以皮和肉爲衣給我穿上,

390 或作「對你有益處嗎?」「使你喜悅嗎?」

³⁹¹ 約伯問題的答覆在撒上 16:7:「耶和華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內心」。約伯問神會否在審定上犯錯。他問神的眼光是否和他友人的相若。當然約伯早知答案,但論點是似乎神犯了大錯。

³⁹² 約伯除了問日子的長短(伯 7:1)外,他也在問渡日的方式。人用許多的時間彼此觀察防衛自己。本句內容也是問神是否如人的有限而不能在約伯死之前察出他的罪。

393 本句似和 4 節相連:「你有沒有肉眼…就追究…?」令有的如 Duhm 刪除本節。但 5 節擴大範圍:「你是否像人一樣時日渡盡,而追究…」。

 394 H. H. Howley 認為約伯暗示神仍未找出他的罪,或從他得到認罪的供詞 (Job, [NCBC], 84) 。

³⁹⁵ 原文'al da't[°]kha「在你知識之上」。本處可解作「你知識之外」或「縱管你有知識」;就是「不過」,「雖然」之意。「救我脫離你手」原文作「無一救贖者」。事實上人類都是神手的工作,他們在神的手中無能無助。不過神也不應自貶身份去苦害他的子民。

396 原文作「轉過來你要全部毀滅我」。本句十分難譯。大部份譯本作「然後毀滅我的每一部份」。有的將「全部」譯為「之後」,「你轉身又毀滅」或「你透澈地毀滅」;更有作「你已經完全吞滅了我」。見 R. Fuller, Exodus 21:22: The Miscarriage Interpretation and the Priesthood of the Fetus, [JETS] 37, 1994: 178。

³⁹⁷ 本節形容胎兒在母腹中的形成。

用骨與筋把我全體聯絡³⁹⁸。 10:12 你將生命和慈愛³⁹⁹賜給我, 也眷顧保全⁴⁰⁰我的心靈。

10:13「然而這些事⁴⁰¹早已藏在你心裏,我知道你久有此意⁴⁰²。
10:14 我若犯罪,你就察看我,不會赦免我的罪孽。
10:15 我若行惡⁴⁰³,便有了禍⁴⁰⁴;我若無罪,也不敢拾頭⁴⁰⁵,正是滿心羞愧,眼見我的苦情⁴⁰⁶。
10:16 我若昂首自得,你就追捕我如獅子⁴⁰⁷;又在我身上顯出奇能⁴⁰⁸。
10:17 你重立見證⁴⁰⁹攻擊我,向我加增惱系如軍兵更換着⁴¹⁰攻擊我。

³⁹⁸ 原文 sakhakh「織成」,亦見於詩 139:13。骨和筋比作人生綉圖的絲線。

³⁹⁹ E. Dhorme 認為「生命」和「慈愛」是連用字,而是「生命的慈愛」(Job, 150)。

⁴⁰⁰ 原文 pequddah「看望」;本處指「眷顧護佑」。七十士本作「看顧」。

^{401「}這些事」指神帶給約伯的苦難;一早就被神隱藏起來。

⁴⁰² 這些都是神的本意。下面數節詳論「這些事」和「都」。

^{403「}行惡」與「犯罪」同義;「無辜」就是「有義」。

⁴⁰⁴ 本句只見於此及彌 7:1。

 $^{^{405}}$ 「抬頭」(仰臉)是驕傲榮譽和自尊的象徵(士 8:28)。11:15 說與神和好的人能「抬頭」(臉)。

⁴⁰⁶ 原文「看我的苦難」,與上句甚難連接。許多經學者作「滿了苦難」。D. J. A. Clines 認為是「飽受苦難」;「淹沒在苦難中」(NIV);七十士本刪去本句。

⁴⁰⁷ 本句可作「你如猛獅般獵我」或「你(看)我如猛獅而獵我」; 意義卻 一致。

⁴⁰⁸ 本句有諷刺性。用作描寫神創造約伯的「奇(蹟)(大)能」,現在用作描寫約伯的毀滅。

⁴⁰⁹ 可能指「苦難」,即他罪的「見証人」。但有的建議本字是「敵人,有惡意者」,而作「你重新以惡意敵我」。也有認為本字是「軍旅」,但稍欠支助(見 W. G. E. Watson, The Metaphor in Job 10:17, [BIB] 63, 1982: 255-57)。

請求解脫

10:18「你爲何使我出母胎呢?不如我當時氣絕,無人得見我。
10:19 這樣,就如沒有我一般⁴¹¹,一出母胎就被送入墳墓。
10:20 我的日子不是甚少嗎?求你停手⁴¹²寬容我⁴¹³,叫我在往而不返之先,10:21 就是往黑暗和死蔭之地以先,可以稍得暢快⁴¹⁴;
10:22 那地甚是幽暗,是死蔭混沌⁴¹⁵之地,那裏的光好像幽暗。」

逍法初次發言416

11:1 拿瑪人瑣法回答說:

11:2「這許多的言語⁴¹⁷豈不該回答嗎? 多嘴多舌的人⁴¹⁸豈可稱爲義嗎⁴¹⁹? 11:3 你誇大的話⁴²⁰,豈能使人不作聲嗎⁴²¹? 你戲笑的時候,豈沒有人叫你害羞嗎?

11:4 你説:『我的道理純全,

我在你眼前潔淨。』

11:5 惟願 神説話,

410 原文作「改變(替換)和軍兵與我同在」。「替換和軍兵」是連用詞,即「儲備軍/援軍」。本二詞又見於 14:14。這情景是神的一擊又一擊——常是新的進攻。

- 411 或作「我只是永沒存在過」。
- 412 生命既是如此短暫,他要求苦難停止。
- 413 原文作「從我拿開」,似是將手挪開之意。
- ⁴¹⁴ 原文 balag「歡樂」(見 7:27;詩 39:14)。
- ⁴¹⁵ 原文 seder「秩序(無)」。
- 416 瑣法 Zophar 開始強烈指責約伯,願神開口(2-6),數句思想神的測不透的智慧(7-12),最後忠告約伯恢復之道在於悔改(13-20)。
 - 417 MT 古卷作「這多話的人」。
 - 418 指「誇口的人」。瑣法說約伯傾出如流水的話語,卻仍不正確。
- 419 「清白」原文是「正確,公義」(參 9:15)。論點是約伯雖然說了許多,不表示他是對的,或是藉此顯出正確。
 - ⁴²⁰ 指「誇張,瑣碎,繁冗」(見賽 16:6; 耶 48:30)。
 - ⁴²¹ 原文 kharash「安靜,閉口」(41:4)。

願他開口攻擊你⁴²²,

11:6 並將智慧的奧秘指示你;

因爲真的智慧有兩面423,

所以當知道: 神追討你,比你罪孽該得的還少⁴²⁴。

11:7「你考察,就能測透 神嗎?

你豈能盡情測透全能者嗎425?

11:8 他的智慧高於天,你還能做甚麼?

深於陰間426,你還能知道甚麼?

11:9 其量,比地長,比海寬。

11:10 他若經過,將人拘禁⁴²⁷,

招人受審428,誰能阻擋他429呢?

11:11 他本知道虚妄⁴³⁰的人;

他見到邪惡,難道不鑒察431?

11:12 虚妄的人要得智慧,

就像野驢駒子生下爲人432。

422 約伯表示一心向神挑戰,;瑣法在本處希望神接受挑戰。

⁴²³ 原文作「智慧有兩重意義」;似指與約伯所領受的不同——遠超所有的見解。但有的認為這解釋太深奧而將 khiflayim「兩面」改為 khifla'im「奇蹟」。不過看神的智慧為奇蹟也頗費解。J. J. Slotki 建議更大的變動為「因為鏗鏘的智慧是他的。又要知道神必從你身上抽取雙倍的刑罸」(Job 11:6, [VT] 35, 1985: 229-30)。

⁴²⁴ 本句指神施行了少於約伯該受的刑罸。本話甚合瑣法的口氣,他的確是約伯友人中最冷酷的一位(見 H. H. Rowley, Job, [NCBC], 88)。也有其它不必要的修正如:「他要求你的」(指神要求約伯的罪賬; D. J. A. Clines 認為這更改太弱而又不需要(Job, [WBC], 254-55)。

⁴²⁵ 原文 takhlit「終點,極限」;「你能探討全能者的極限?」(NIV); 「你來到了全能者所造的終點了嗎?」(七十士本)。

⁴²⁶ 或作「深於地獄」。本字與「天」對照,是死者的區域。文詞十分誇張,但論點是神的智慧無限無量——約伯在其前全無能力。

⁴²⁷ 原文 sagar「關閉」,指「拘禁」或「軟禁」。

⁴²⁸ 原文 qahal「大會」,有開庭審訊(傳召約伯交賬)。E. Ullendorff 認為本字是「辯論,斥責」(The Meaning of QHLT, [VT] 12, 1962: 215)。

⁴²⁹ 意指「轉回」。瑣法用約伯所用字(9:12)反駁。

 $^{^{430}}$ 字意是「空洞」(見詩 26:4)。原文 ${
m shav}^{
m e}$ 可指「虛妄,空洞,假,詭詐」。

⁴³¹ 本句有譯作「他見到罪孽,小心觀察」(E. Dhorme, Job, 162);也有譯作「他不加思考就看到罪孽」。

11:13「你⁴³³若將心安正⁴³⁴, 又向他舉手⁴³⁵, 11:14你手裏若有罪孽,就當遠遠地除掉, 也不容非義住在你帳棚之中⁴³⁶。 11:15 那時,你必仰起臉來,毫無斑點⁴³⁷; 你也必堅固⁴³⁸,無所懼怕。 11:16 你必忘記你的苦楚⁴³⁹, 就是想起也如流過去的水一樣⁴⁴⁰。 11:17 你在世的日子要比正午更明; 雖有黑暗,仍像早晨⁴⁴¹。 11:18 你因有指望,就必穩固; 你必受保護⁴⁴²,坦然安息。 11:19 你躺臥無人驚嚇, 且有許多人向你求恩⁴⁴³。

 432 A. B. Davidson 說這種說法是永不發生之意(例:當太陽從西邊出來…)。許多經學者不喜歡後句而改作「當野驢駒子生下為馬」,「…受教(=馴服)」。

- 434 原文 kun「建立」,與「心」連用指「定(下)心」。約伯要「定心」不 受不同的觀點左右。意指約伯要証明自己可靠。
- ⁴³⁵ 這是祈禱的姿態(賽 1:15)。原文「伸開雙掌」可能指跪下,額頭貼 地,向前伸出雙手的禱告姿態。
- ⁴³⁶ 本節應是括號句,因與 13 節所論不啣接(D. J. A. Clines, Job, [WBC], 256)。MT 古卷作「你若發現手中有罪,去掉它」。
- 437 「仰起臉」指約伯說「不能抬頭」(10:15);「毫無斑點」是回應他所說的「滿心羞愧」。本句說他就必清白地抬起頭來,毫無神向他發怒的痕跡。
- 438 原文 mutsaq 出自 yatsaq「傾倒」。字意是熔化的金屬「傾倒」作成鑄像,堅硬穩固充實之像。七十士本譯本句為「因為這樣你的臉重新發亮,像純淨的水,你也必去掉不潔,必不懼怕」。
- 439 瑣法再度用強調的「你」字(參 13 節)。他是否在提醒約伯不要忘記引至苦難的罪?因為終究有一日約伯會忘記這段考驗的時期。
 - 440 有趣的是約伯的苦難不像瑣法描述的過去。
 - 441 (生命的)「黑暗必如早晨照亮」一句與伯 10:22 為對照。
- 442 原文字意是「挖掘」。A. B. Davidson 認為是「妄查」,指約伯「迅查」而發現一切都平安。有的認為本字是 v°khusfarta(出自阿拉伯文 hafara)「受保護」。見 D. J. A. Clines, Job, [WBC], 257。

⁴³³ 不將約伯放入「空洞之人」(12節)之中。

11:20 但惡人的眼目必要失明⁴⁴⁴, 他們無路可逃,他們的指望就是氣絕。」

約伯回答瑣法445

12:1 約伯回答說:

12:2「你們真是子民446,

你們死亡,智慧也就滅沒了447。

12:3 但我也有聰明,與你們一樣,

並非不及你們448。

你們所說的,誰不知道呢449?

12:4 我這求告 神,蒙他應允的人,450

竟成了朋友所譏笑的451;

公義完全人,

竟受了人的譏笑!

12:5 安逸⁴⁵²的人心裏藐視災禍,

這災禍453常常等待滑腳的人。

⁴⁴³ 原文作「摸你的臉」;出自孩子摸父母的臉。經文中用作向神求恩(代求),但也可用作人(用諂媚方式)求好處。見 D. R. Ap-Thomas, Notes on Some Terms Relating to Prayer, [VT] 6, 1956: 225-41。

⁴⁴⁴ 原文 kalah「失敗,停止,淡化」。本處指「失明」,「失去生命力」,「死亡」。

⁴⁴⁵ 約伯這長篇的演講分為三段:12:2-5 約伯表達他對友人們自高的態度和所自認的對神的智慧不滿;13:1-28 約伯表示他要和神理論的決心,輕視友人們的勸告,要求知道自己犯了甚麼罪;最後在14:1-22 約伯歎息人生的短暫和至終的死亡。

⁴⁴⁶ 意即「你們的是一般的看法」——你們是子民的代表(諷刺性)。

⁴⁴⁷ 約伯諷刺性地承認他們有智慧;他們以外再無人有智。本句之後,卻指 出智慧並非他們獨見。

⁴⁴⁸ 本句在 13:2 重用,故許多經學者刪去(七十十本同)。

⁴⁴⁹ 每個人都知道;這些都是普通的知識。

 $^{^{450}}$ H. H. Rowley 辯說約伯自稱神不聽他的祈禱(Job, [NCBC], 92),故本句是諷刺友人的話。

⁴⁵¹ 原文作「我成了(他)朋友的笑柄」;故有譯作「(不知道這些事的) 人成了朋友的笑柄」(JANESCU 37, 1978: 227-36)。. R. Driver 認為 MT 古卷是 「我將成為朋友譏諷的對象」。

⁴⁵² 原文 sha'anan 是「無憂,快樂」。

⁴⁵³ 原文 kun「安穩」;但經學者覓字與「不幸/災禍」對照,認為本字應是nakhon「打擊」(Schltens, Dhorme, Gordis)。

12:6 但⁴⁵⁴强盜的帳棚與旺, 惹 神的人穩固⁴⁵⁵, 他們的 神在自己的手中⁴⁵⁶。

論 神智慧的知識457

12:7「你且問走獸,走獸⁴⁵⁸必指教你; 又問空中的飛鳥,飛鳥必告訴你; 12:8 或與地⁴⁵⁹説話⁴⁶⁰,地必指教你; 海中的魚也必向你説明。 12:9 看這一切, 誰不知道是耶和華的手做成⁴⁶¹的呢? 12:10 凡活物的生命和人類的氣息, 都在他手中。 12:11 耳朵豈不試驗言語, 正如舌頭⁴⁶²嘗食物嗎⁴⁶³? 12:12 年走的有智慧⁴⁶⁴; 壽高的有知識。

12:13「在 神有智慧和能力, 他有謀略和知識⁴⁶⁵。 12:14 他拆毀的,就不能再建造; 他捆住人,便不得開釋。

454 「但」指出相反的例子,惡人興旺的事實。

216) 。

458 原文作「他們」。

⁴⁵⁹ A. B. Davidson 建議這指地上的低等動物(Job, 90)。

460 MT 古卷本字有「抱怨」之意。

461「做成」可能指以上論到的一切,特別是世上的苦難。

462 原文作「上膛」。

463 本章自此至結尾,約伯不再論創造而轉說古人的智慧。在伯 13:1 約伯回 望本段時,他重用「耳」和「眼」。12:13-15 約伯指出各種災殃,雖然他不可能見 到,卻一定聽聞。

464 有的認為約伯是引用友人所說,不過約伯也聽老者的智慧,卻是謹慎地接納,因至終一切的智慧都屬於神。

 465 A. B. Davidson 說神的這些屬性,使人間的這些(智慧,能力,謀略,領悟)都成為無物(Job, 91)。

⁴⁵⁵ 原文穩固作複式,示意程度(E. Dhorme, Job, 171)。

⁴⁵⁶ 本句可能最好解為「他們認為投資在神的手中」。

⁴⁵⁷ J. E. Hartley 認為本段是約伯對傳統性觀點的挑戰(Job, [NICOT],

12:15 他把水留住,水便枯乾; 他再發出水來,水就翻地466。 12:16 在他有能力和智慧⁴⁶⁷, 被誘惑的與誘惑人的都是屬他。 **12:17** 他把謀士剝衣擄去⁴⁶⁸, 又使審判官變成愚人469。 12:18 他放鬆君王的綁, 又用帶子捆他們的腰470。 12:19 他把祭司剝衣擄夫⁴⁷¹, 又使有能的人472傾敗。 12:20 他廢去忠信人的講論, 又奪去走人的聰明473。 12:21 他使君王蒙羞被辱, 放鬆有力之人的腰帶474。 12:22 他將深奧的事從黑暗中彰顯, 使死蔭475顯爲光明。 12:23 他使邦國興旺476 而又毀滅: 他使邦國開廣而又擴去477。 12:24 他將地上民中首領的聰明478奪去, 使他們在荒廢無路之地漂流。

466 本節指「乾旱」和「洪水」;形容為都在神的手中。

467 原文 tushiyyah「慎重」。有的認為「慎重」與「能力」不能同用,而應是「慎重」與「智慧」。不過 13 節已提及「智慧」。本論點是神有效的智慧使之成功,「慎重」代表成功/勝利的因由。

⁴⁶⁹ 審判官像謀士一樣是城中的貴族。神逆轉他們的身份成為俘虜或蒙羞受辱,他們也遏止不了神的大能。「愚人」有譯作「瘋子」。

_

⁴⁶⁸ 謀士成為俘虜,脫去外衣,淪為奴隷。

⁴⁷⁰ 本句指若君王受捆綁,神可以鬆開;若他們是自由的,神可以捆綁。

⁴⁷¹ 本句與17節相同,只是「謀十」換成「祭司」。

⁴⁷² 神推翻堅立的人。本字在箴 21:12 作「傾投」。「掌權的人」原文 eytan「永久性」,指權力和影響不變的人,社會的棟樑。

⁴⁷³ 原文作「品味」指「意見」或「決定」。

^{474「}放鬆有力之人的腰帶」,就是「解除武裝」。

⁴⁷⁵ 原文傳統譯法是「死亡之影」;見伯 3:3 註解。

 $^{^{476}}$ 原文 masgi「使為大」;常見之亞蘭文,用於本處及伯 8:11 和 36:24。有古卷本處作 shagah「領入继途」。七十士本無此句。

^{477「}國家興亡不受任何道德原則管制」。這是約伯對神隨意運作之例。

⁴⁷⁸ 原文作「心」。

12:25 他們無光,在黑暗中摸索, 又使他們東倒西歪,像醉酒的人一樣。

約伯向 神申訴479

13:1「這一切我眼都見過, 我耳都聽過,而且明白。 13:2 你們所知道的,我也知道, 並非不及⁴⁸⁰你們。 13:3 我真要⁴⁸¹對全能者説話, 我願與 神理論⁴⁸²。 13:4 你們是編造謊言的, 都是無用的醫生。 13:5 惟願⁴⁸³你們全然不作聲, 這就算爲你們的智慧⁴⁸⁴。

13:6「請你們聽我的辯論⁴⁸⁵, 留心聽我口中的分訴⁴⁸⁶。 13:7你們要爲 神説不義⁴⁸⁷的話嗎⁴⁸⁸? 爲他說詭詐的言語嗎? 13:8你們要爲 神徇情⁴⁸⁹嗎? 要爲他爭論⁴⁹⁰嗎? 13:9 他查出你們來,這豈是好嗎? 人欺哄人,你們也要照樣欺哄他嗎? 13:10 你們若暗中徇情,

⁴⁷⁹本章記載約伯對友人們如此使用智慧的控訴(1-5);他警告神定然找到他們的不誠實(6-12);他要向神申訴,求神拿去加在他身上的手,不用威嚴恐嚇他,又啟示他如此受苦的因由(13-28)。

_

⁴⁸⁰ 原文作「倒下」,即「低於」(亦見於伯4:13)。

⁴⁸¹ 或作「渴想」。

⁴⁸² 原文 hokheakh「辯論,互訟」,有法律含意。

⁴⁸³ 或作「只要」。

⁴⁸⁴ 約伯在此相當諷刺,說只要他們不開口就証明自己有智慧(見箴 17:28)。

⁴⁸⁵ 約伯先與朋友們辯論。他向神的申訴在13節開始。

⁴⁸⁶ 或作「陳訴」(見19上);有法律含意。

⁴⁸⁷ 原文 avlah「邪僻,不公正,罪孽,虚假」;本處與「詭詐」平行。

⁴⁸⁸ 約伯驚訝友人竟為神說假話。

⁴⁸⁹ 原文作「舉起他的臉?」本詞通常指審判官受賄,本處指「徇情」

⁴⁹⁰ 見 13:6 註解。

他必要責備你們491。

13:11 他的尊榮,豈不叫你們懼怕492嗎?

他的驚嚇,豈不臨到你們嗎?

13:12 你們以爲可記念493的箴言,是爐灰494的箴言,

你們以爲可靠的堅壘495,是淤泥的堅壘!

13:13「你們不要作聲,任憑我吧!

讓我說話,無論如何496我都承當。

13:14 我何必把我的肉掛在牙上497,

將我的命放在手中?

13:15 他若殺我,我對他仍有指望498,

然而我在他面前還要辯明我所行的。

13:16 這要成爲我的拯救,

因爲不虔誠的人不得到他面前499。

13:17 你們要細聽500我的言語,

使我所辯論的入你們的耳中。

13:18 看! 我已備妥⁵⁰¹我的案;

知道自己有義。

13:19 有誰與我爭論?

若有,我就緘默不言,氣絕而亡502。

⁴⁹¹「責備」或作「斥責,判定」。「暗中」有罪行的含意。Peake 的觀察值得注意。約伯雖然大膽指責神的不公,不過仍對神的公義有信心,知道神不容許說謊的人為他辯護。

⁴⁹² 本字亦見於 7:14。

⁴⁹³ 原文 zikhronekhem「你們的紀念」——「值得紀念的(名言教導)」。見 H. H. Rowley, Job, [NCBC], 99。

⁴⁹⁴「土」與「灰」常連用於經文中,但「灰的箴言」其意不詳。可能這是 曾經一度有用的現在已化為灰燼。

⁴⁹⁵ 有的認為本字是「答辯」,「回答」。任何「泥土」的防衛工事都是不堪一擊的。

⁴⁹⁶ 或作「對著我來的由它臨到」,指「逆境」或「不幸」。

⁴⁹⁷ 本句出自野獸掠食帶至安全之地,以免冒失去獵物之險。

⁴⁹⁸ 本節有不同譯法:「看,他必殺我,我無望了」(RSV);「雖他殺我,我對他仍有盼望」(NIV)。約伯向前望見死亡,死亡對他不是壞事。本節似說他願拼死向神挑戰,但他仍有信心被稱為無辜——本章以後所說。

⁴⁹⁹ 約伯瞻敢到神的面前申訴就是証明—至少對約伯而言——他是清白的。

⁵⁰⁰ 或作「繼續聽」。

⁵⁰¹ 原文 arakh「擺佈,列陣」。

⁵⁰² 約伯深信他冤必得伸張。但若有人能指証他的罪,他就不發言而死。

13:20 神啊⁵⁰³!惟有兩件不要向我施行, 我就不躲開你的面:

13:21 就是把你的手縮回,遠離我身504,

又不使你的驚惶威嚇我505。

13:22 這樣,你呼叫,我就回答;

或是讓我説話,你回答我506。

13:23 我的罪孽和罪過有多少呢?

求你叫我知道我的過犯與罪愆507。

13:24 你爲何掩面 508,

拿我當仇敵呢?

13:25 你要驚動509被風吹的葉子嗎?

要追趕枯乾的碎秸510嗎?

13:26 你記錄罪狀刑罰我,

又使我擔當幼年的罪孽511。

13:27 你把我的腳上了木狗,

並細察我一切的道路;

爲我的腳掌劃定512界限。

13:28 我⁵¹³已經像滅絕的爛⁵¹⁴物,

⁵⁰³ 原文無此字眼,譯者加添以表明這些話是對神說的。約伯想和神爭辯, 但他先求神不要用威嚴的大能佔住上風。

⁵⁰⁴ 這是一般性卻是大膽的將神人性化。原文用「手掌」,似強調約伯被封鎖囚禁的感受(見詩 139:5,7)。

⁵⁰⁵ 見伯 9:34。

⁵⁰⁶ 約伯呼叫開庭——他是控方或是辯方。

⁵⁰⁷ 約伯本處用三字:「罪孽」(迷途,錯誤);「罪過」(達不到目標);「過犯」(背叛)。這是不同種類和不同動機的罪。約伯要求甚麼罪都要指出。約伯和朋友們都同意苦難與罪的程度相應——他要知道他犯了甚麼罪。

⁵⁰⁸「掩面」是「收回恩寵」和「傾倒憤怒」之意(詩 30:7;賽 54:8;詩 27:9)。

⁵⁰⁹賽 2:19 及 21 作「恐嚇」;原文 ta'arots「虐待」。

⁵¹⁰ 原文 qash「碎秸」亦見於伯 41:20-21,指無用毫無價值之物,不值一提。乾的「碎秸」也要被風吹去。

⁵¹¹ 約伯承認幼年時的罪孽,但那些比起他現在的苦難是微不足道的。假如 現在神向他追討的是那些罪孽,約伯認為是不公平的。

⁵¹² 原文 titkhaqqeh「鐫刻」;應是劃出他腳跟所踏的範圍。

⁵¹³ 原文作「他」。有經學者將本節置於 14:2-3 或 6 之後。

 $^{^{514}}$ 原文 raqav 經文常用指房屋的朽爛,或墓中枯骨的朽爛。與「蟲蛀」在本處及何 5:12 同用。

像蟲蚌的衣裳。

生命的短暫

14:1「人爲婦人所生,

日子短少,多有愁煩。

14:2 他出來如花,後又枯萎515;

他飛去如影,不能存留。

14:3 這樣的人你豈睜眼看他嗎?

又叫我516來受審嗎?

14:4 誰能使潔淨之物出於污穢之中呢?

無論誰也不能517!

14:5人的日子既然限定518,

他的月數在你那裏;

你也派定他的界限519,使他不能越過:

14:6 便求你轉眼不看他,使他得歇息,

直等他像雇工人完畢他的日子。

人生必死

14:7「樹⁵²⁰若被砍下,

還可指望發芽,

嫩枝生長不息。

14:8 其根雖然衰走521在地裏,

幹也死在土中522;

14:9 及至得了水氣523,還要發芽,

又長枝條,像新栽的樹一樣524。

⁵¹⁵「枯萎」。原文動詞 יֵּיְמֶּל (vayyimmal) 出自字根「凋萎 (to languish)、枯萎 (to wither)」(מָלֵל (malal),而不是出自另一字根「割下 (to cut off)」(מָלֵל (malal))。

⁵¹⁶ 古卷清楚地用「我」,但許多經學者願改為「他」。D. J. A. Clines 否定 這建議,認為約伯是在自己和他人的悲劇中往返(Job, [WBC], 283)。

⁵¹⁷ 本論點是全人類都被罪惡沾染,因此無法產出純潔的人。在這文義下, 人既是女人所生,故女人生的男女都不潔淨。見詩 51:5;賽 6:5;創 6:5。

⁵¹⁸ 原文 khog「命定,限定」(見伯 28:26; 38:10)。

⁵¹⁹ 約伯說神預先決定人的年日;他決定人一生的日子,使人不能越過。

⁵²⁰ 現在改用樹討論人死的定案。樹砍下後仍生枝條。約伯在問賜給樹的是否可賜給人?

⁵²¹ 原文作「開始死去」;似是「死」,卻未全死。

⁵²² 約伯認為樹因乾旱而枯死,不是被根拔。(下節說如何灌溉使其復 生)。

⁵²³ 本處是樹的人性化,形容能嗅得水氣。

14:10 但人死亡而消滅⁵²⁵; 他氣絕,竟在何處呢⁵²⁶? 14:11 海中的水絕盡⁵²⁷, 江河流盡乾涸; 14:12 人也是如此,躺下不再起來; 等到天沒有了,仍不得復醒, 也不得從睡中喚醒。

再生的可能

14:13「帷願你把我藏在陰間⁵²⁸, 存於隱密處,等你的忿怒過去! 願你爲我定了日期⁵²⁹記念⁵³⁰我。 14:14人若死了豈能再活呢⁵³¹? 我要在我一切爭戰⁵³²的日子中等待, 直到釋放的時候來到。 14:15 你呼叫⁵³³,我便回答; 你手所作的⁵³⁴,你必渴慕。

現今的景況535

14:16「但如今你數點我的腳步,

- 524 本處有「發旺」之意,見詩 92:12-13 及箴 14:11。
- 525 原文 khalash「軟弱」,與本句的「人」gever(強人)相連。
- 526 本處以斷句式指出人的「一去不返」。
- 527 或作「消失」。
- 528 約伯論及人必死之後,盼望復活和其意義。古代人知道死亡不是生存的終結,而是進入另一種存在的形態。約伯認為死亡至少能使他從神的憤怒中稍得喘息;而至終憤怒過去後,神會想起藏在陰間的他,正如神記念挪亞。若是如此,約伯可能重活。「陰間」在聖經中可作「墳墓」或「死人的居所」。
 - 529 本字與 5 節所用字相同。
- 530 原文 zakhar 不僅是「記念,想起」,更有實際的拯救或救贖的行動(見 創 8:1「神記念挪亞」)。「記念我」的禱告就是求神照約的應許付諸行動之意。
- ⁵³¹ 約伯似在說若死後仍有生命,他渴望「死亡」的釋放。約伯本已認為死亡是解脫,若死後尚能生存,約伯更願死去。
 - 532 參伯 7:1。
- 533 似是在將來的某一日,神想起他的創造物時,重召約伯返回交誼之中(參伯 10:3)。
 - 534 原文作「你手所作之工」。
- ⁵³⁵ 約伯以現今的苦境,描寫神對人今生的苦待,更增加了他對死後生命的 盼望。

必不再鑒察我的罪過⁵³⁶。
14:17 我的過犯被你封在囊中⁵³⁷,也縫嚴了⁵³⁸我的罪孽。
14:18 山崩變爲無有,磐石挪開原處,
14:19 水流消磨石頭,所流溢的,洗去地上的塵土;你也照樣滅絕人的指望⁵³⁹。
14:20 你最終勝過了人⁵⁴⁰,使他去世;你改變他的字得尊榮,他也不知道;降爲卑,他也兒子得尊榮,他也不知道;降爲卑,他也不覺得⁵⁴¹,
14:22 但知身上疼痛,心中悲哀⁵⁴²。」

以利法二次發言543

15:1 <u>提慢</u>人<u>以利法</u>回答說: 15:2「智慧人豈可用虛空的知識⁵⁴⁴回答, 用東風⁵⁴⁵充滿肚腹呢?

⁵³⁶ 参詩 130:3-4:「你若查究罪孽,誰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呢?但你甘願饒恕,要使人尊崇你」。約伯似在說神現在查究了他一切的所行,將來就可以作罷了。有的將本節上句為新句而指神現在看顧約伯,是否(將來)就不記罪過?

 $^{^{537}}$ 「封在囊中」示意將罪除去(見撒上 25:29;參 D. J. A. Clines, Job, [WBC], 334)。本處有將「數點」罪項的石子放入囊中之意。

⁵³⁸ 本字用於伯 13:14 為「塗抹(編造)」;是神在罪之上塗漆使之不見(忘記),參賽 1:18。A. B. Davidson 認為罪只是存留至刑罸之時(Job, 105)。但本節似是意猶未盡,下節繼續描述罪如何在下一生被忘懷。

⁵³⁹ 約伯說死亡粉碎人一切對生命延續的盼望。

⁵⁴⁰ 神藉死亡完全勝過了人。

⁵⁴¹ 死亡是從活人之地隔開。人世間的好與壞死後都不得而知。參傳 9:5-6 相似的思想。

⁵⁴² 約伯表達人對死後的一般見解。「陰府」與世隔絕不再接觸,只有意識 上感受到這無奈的存在。

⁵⁴³ 在第一回合中以利法強調神的道德性的完全,比勒達指出神的不變的公正,瑣法說到神的全知。既然這些都得不到約伯預期的反應,友人們現在看他是信仰的威脅,而加強他們的進攻。以利法更是板臉斥責約伯的高傲,警告他惡人的自食其果。以利法所說分為三部份:斥責約伯的不敬虔(2-6);對約伯自以為智的分析(7-16);惡人終局的警告(17-35)。

⁵⁴⁴ 原文 da'at-ruakh 指空洞沒有內容的知識。

15:3 他豈可用無益的話⁵⁴⁶, 無濟於事的言語理論呢? 15:4 你是廢棄敬畏的意, 在 神面前阻止⁵⁴⁷敬虔的心⁵⁴⁸。 15:5 你的罪孽指教⁵⁴⁹你的口, 你選用詭詐人的舌頭⁵⁵⁰。 15:6 你自己的口定你有罪,並非是我; 你自己的嘴見證你的不是⁵⁵¹。

15:7「你豈是頭一個被生的人嗎?你受造在諸山之先嗎?
15:8 你會聽見 神的密旨⁵⁵²嗎?你還將智慧獨自得盡嗎?
15:9 你知道甚麼,是我們不知道的呢?你明白甚麼,是我們不明白的呢?
15:10 我們這裏有白髮的和年紀走邁的,比你父親還走⁵⁵³。
15:11 神用溫和的話安慰⁵⁵⁴你,你以爲太小⁵⁵⁵嗎?
15:12 你的心爲何將你逼去⁵⁵⁶?你的眼爲何冒出火星⁵⁵⁷?

⁵⁴⁵ 生動地描寫他吸滿一肚子的風然後噴出。原文 qalim「東風」;巴勒斯坦地的「東風」是為害的。但本處指一股熱氣。

⁵⁴⁶ 以利法用約伯自己的話(伯 13:3),但說這是空洞的。

 $^{^{547}}$ 原文 qara「減弱」(申 4:2; 13:1)。以利法形容約伯是信仰的敗類,使人不親近神。

⁵⁴⁸ 指約伯影響人不默想不向神祈求而是埋怨。

⁵⁴⁹ 原文 alley「指教」;本處應作「感應,感動」。Dahood 及其他認為本字是「增加」,而作「你的口增加了你的罪孽」。

⁵⁵⁰ 約伯使用巧辯而誤導毀滅別人。

⁵⁵¹ 對以利法而言,一聽約伯的話就足以定他的罪。

⁵⁵² 原文 sod「密旨」(見耶 23:18)。對以利法而言,約伯似在聲稱他知道神所想的。

⁵⁵³ 因此更有智慧。

⁵⁵⁴ 原文 tankhumot 只見於本處及伯 21:34。他們認為這些安慰和慰藉的話是從神來的;約伯卻稱他們為「可憐的安慰者」(16:2)。

⁵⁵⁵ 或作「是否對你是小事」;本成語亦見於賽 7:13。

⁵⁵⁶ 指約伯感情用事。

15:13 使你的靈反對 神, 也任你的□發這言語? 15:14 人是甚麼,竟算爲潔淨呢? 婦人所生的是甚麼,竟算爲義呢? 15:15 神不信靠他的眾聖者⁵⁵⁸, 在他眼前天⁵⁵⁹也不潔淨, 15:16 何況那污穢可憎、 喝罪孽如水的世人呢⁵⁶⁰!

15:17「我指示你,你要聽! 我要述説所看見的。 15:18 就是智慧人從列祖所受、 傳說而不隱瞞的。 15:19 這地惟獨賜給他們, 並沒有外人從他們中間經過。561 15:20 惡人一生之日劬勞痛苦, 强暴人⁵⁶²一牛的年數也是如此。 15:21 驚嚇的聲音常在他耳中, 在平安時搶奪的必臨到他那裏。 15:22 他不信自己能從黑暗中轉回563: 他被刀劍等候。 **15:23** 他漂流——兀鷹的食物⁵⁶⁴; 他知道黑暗的日子在他手邊預備好了。 15:24 急難闲苦叫他害怕, 它們勝了他,好像君王預備上陣一樣, 15:25 他伸手攻擊 神⁵⁶⁵,

 $^{^{557}}$ 本字只見於此處;原文 razam「眨眼,閃爍」。七十士本(Budde 引用)作「高傲」;有的作「軟弱」。

⁵⁵⁸ 以利法重複伯 4:18 的論點。

^{559「}天」可能指天上的群體。

⁵⁶⁰ 人犯罪如飲水——隨意大量的喝。

⁵⁶¹ 以利法可能認為以東是智慧的產地,故「他們」是以東人。若本書的作者在這些辯論中持有耶和華的理念,「他們」就是迦南人。無論如何,以利法認為他的思想不受外人的影響,從古至今都保持純正和道德的觀念。

⁵⁶² 伯 6:23 及 27:13 譯作「欺壓者」。

⁵⁶³ 本句意義不明朗。H. H. Rowley 認為「他」怕醒不過來,或是他怕不幸的遭遇,以為是結局(Job, [NCBC], 111)。

⁵⁶⁴ 古卷作「他飄流求食——它在那裏呢?」七十士本作「他被指定為兀鷹的食物」。

 $^{^{565}}$ 「伸手攻擊」是預備擊打或威脅的象徵(見賽 5:25;9:21;10:4)。

以驕傲 566 攻擊全能者。

15:26 挺着頸頂,

用盾牌的厚凸面向全能者直闊567。

15:27 是因他的臉蒙上脂油,

腰積成肥肉568。

15:28 他曾住在荒涼城邑569,

無人居住將成亂堆的房屋。

15:29 他不得富足,

財物不得常存,

產業在地上也不加增。

15:30 他不得出離黑暗,

因 神口中的氣,他要滅亡。

15:31 他不用倚靠虚假欺哄自己,

因虚假必成爲他的報應570。

15:32 他的日期未到之先,這事必成就;

他的枝子不得青綠。

15:33 他必像葡萄樹的葡萄,未熟而落;

又像橄欖樹的花,一開而謝。571

15:34 原來不敬虔之輩必無生育572;

受賄賂之人的帳棚573必被火燒574。

15:35 他們所懷的是毒害,所生的是罪孽,

心裏所預備的是詭詐。」

⁵⁶⁶ 原文 gavar「以能力」或「像英雄一般」,指惡人大膽向神挺胸。

⁵⁶⁷ 原文作「頸項」,指不顧一切的前衝。

⁵⁶⁸ 本節指出他沒有作戰的條件,因奢華的生活使他充滿了脂肪。

⁵⁶⁹ 這些不是惡人所毀滅之地,而是因惡行受審判的地區。以利法說惡人深信財富,甘願冒咒詛的危險(見 H. H. Rowley, Job, [NCBC], 113)。

⁵⁷⁰「報酬」在伯 20:18 作「交換,貿易」。

⁵⁷¹ 本處指惡人如樹,有生命的跡象,但不出產有價值的。橄欖樹在不出橄欖之年只有花而無果,至終花謝而落。

⁵⁷² 七十士本作「死亡是無神者的証人」。「死亡」代表「不育」,「証人」代表「大會」。

^{573「}受賄賂之人的帳棚」指惡人所得的財富都是不義之財。

⁵⁷⁴ 可能指燒約伯的火(參 1:16)。

約伯回答以利法575

16:1 <u>約伯</u>回答說:
16:2「這樣的話我聽了許多。你們安慰人,反叫人愁煩。
16:3 虛空的言語有窮盡嗎?有甚麼話惹動你⁵⁷⁶回答呢?⁵⁷⁷
16:4 我也能説你們那樣的話,你們若處在我的境遇,我也會聯絡言語⁵⁷⁸攻擊你們,又能向你們搖頭⁵⁷⁹。
16:5 但我必用□堅固你們,用嘴消解你們的憂愁。

為 神和人所遺棄

16:6「我雖説話,憂愁仍不得消解; 我雖停住不説,憂愁就離開我嗎? 16:7 但現在他⁵⁸⁰使我困倦, 使親友遠離我, 16:8 你又抓住⁵⁸¹我,作見證攻擊我; 我身體的枯瘦⁵⁸²,也當面見證我的不是。 16:9 主發怒撕裂我⁵⁸³,逼迫我⁵⁸⁴, 向我切齒,我的敵人怒目看我⁵⁸⁵。

575 下兩章是約伯對以利法第二次的答辯。約伯現在感到神和朋友都拋棄了他,故埋怨這些都加增了他的苦難。但他仍堅持自己是無辜的,繼續求神為他作証。本次的發言分四部份:拒受朋友們的慰藉(2-5);嘆息自己被神和人拋棄(6-17);求天上的神為他作証(16:8-17:9);最後盼望死亡(10-16)。

577 七十士本有不同譯法:「甚麼理由用虛妄的話;又是甚麼不讓你回答?」

⁵⁷⁶ 本話針對以利法。

⁵⁷⁸ 原文 akhbirah 連於 khavar「捆扎」;有的譯作「修詞」。

⁵⁷⁹「搖頭」是「輕視」之意(見詩 22:7;賽 37:22;太 27:39)。

⁵⁸⁰ 詩詞體裁常突然轉變身份。本處的「他」有的認為指「神」,其他的認 為是「它」,而指「苦難」。

⁵⁸¹ 原文 qamat「抓拄」。「你」(神)抓住約伯指神給的苦難。

⁵⁸² 本字用於詩 109:24 作「消瘦」;它處本字是「謊言,詭詐」。故有的譯作「我的謊言作証攻擊我」。

⁵⁸³ 神臨於約伯的苦難比作猛獸的攻擊。

 $^{^{584}}$ 原文 satam「恨」,代表不斷的惡意,如逼迫或攻擊(D. J. A. Clines, Job, [WBC], 370)。

16:10 他們向我開口⁵⁸⁶, 打我的臉羞辱我⁵⁸⁷, 聯合588攻擊我。 16:11 神把我交給不敬虔的人, 把我扔到惡人的手中589。 **16:12** 我素來安逸,他壓碎我⁵⁹⁰, 掐住我的頸頂把我摔碎, 又立我爲他的箭靶子。 16:13 他的弓箭手591四面圍繞我, 他破裂我的肺腑,毫不留情, 把我的膽592傾倒在地上。 **16:14** 將我破裂⁵⁹³又破裂了我, 如同勇士向我直闊。 16:15 我縫麻布在我皮膚上594, 把我的角595放在596塵土中。 16:16 我的臉因哭泣發紫⁵⁹⁷, 在我的眼皮598上有死蔭599。

⁵⁸⁵ 本字在詩 7:12 作「磨劍」,如野獸「盯住」獵物。本節形容神不停地追逐約伯。

- 586 仍用猛獸追逐為喻(見詩 22:13 等)。
- 587 這是「侮辱」或「責備」的姿態。
- 588 或作「集合,合夥」。約伯看見自己被敵人包圍逼迫譏笑。
- 589 約伯不是指他的友人,可能指第30章說的預備毀滅他的人,或指匪徒。
- 590 約伯一生的安逸被神粉碎了。
- 591 指「苦難」。
- 593 原文 parats「衝出缺口」(賽 5:5;詩 80:13),形容法勒斯的名字(創 38:29)。本處是軍事性的攻擊。
- ⁵⁹⁴ 約伯說他為舉哀而穿上的麻衣,現在好像縫在皮膚之上,是永久性永不脫下的。
 - 595「角」代表武力尊榮。
 - ⁵⁹⁶ 原文 olalti「插入」,與「高舉角」(示意勝利)相反。
 - 597 或作「發紅」。
- ⁵⁹⁸ 見伯 3:5。正如喜樂帶來亮光和生命,憂愁和苦難帶來的是黑暗。「眼皮」代表臉部的表情。
- ⁵⁹⁹ A. B. Davidson 指出自發的和不斸的哭泣是「象皮病」elephantiasis 症狀的一種(Job, 122;見 2:7 註解)。

16:17 雖然我的手中卻無強暴, 我的祈禱也是清潔。

求 神作見證人

16:18「地啊,不要遮蓋我的血⁶⁰⁰, 不要阻擋我的哀求! 16:19 現今,在天有我的見證601, 在高處有我的中保602。 16:20 我的中保603是我的朋友, 我卻向 神眼淚汪汗604。 16:21 願人得與 神辯白, 如同人與朋友辯白一樣。 16:22 因爲前面年日無多, 我必走那往而不返之路。 17:1 我的心靈消耗, 我的日子滅盡, 墳墓爲我預備好了。 17:2 真有戲笑我的在我這裏605, 我眼常見他們惹動我606。 17:3 願主拿憑據給我,自己爲我作保, 在你以外誰肯與我擊掌呢? 17:4 因你使他們607心不明理, 所以你必不高舉他們。 17:5 爲利益而控告他的朋友, 連他兒女的眼睛也要失明。

17:6 神使我作了民中的笑談 608:

600 約伯自認必死,死以流於地的血為代表,哀求伸冤。

⁶⁰¹ 天上的見証必定是神,即他哀求和禱告的對象。約伯目前處境十分矛盾,卻是一般人的經驗:他不能理解神對他的惡意,但他知道自己的無辜,能呼叫神為他作証。

⁶⁰² 或作「辯護者」。本字亦見於創 31:47,拉斑稱作的石堆──亞蘭文作撒哈杜 Sahadutha「証人」。

⁶⁰³ 或作「調停人」,「發言人」(NIV, NJPS, JB, NAB 及數位經學者)。

⁶⁰⁴原文動詞「滴下,流出,泉湧」。

⁶⁰⁵ 有作「譏諷者瞄準我」(Tur-Sinai, Dhorme)。

⁶⁰⁶ 有作「我眼睛因他們的敵意疲累」(Holscher)。

^{607 「}他們」指約伯的友人。他們不肯為約伯作保,因為神封住了他們的明智。

 $^{^{608}}$ 原文 mashal(聖經譯作箴言);本處指人人皆知約伯之事,他成了眾人的話題,辱駡的對象。

他們也吐唾沫在我臉上。
17:7 我的眼睛因憂愁昏花⁶⁰⁹,
我的百體好像影兒。
17:8 正直人因此必驚奇⁶¹⁰,
無辜的人要興起⁶¹¹攻擊不敬虔之輩。
17:9 然而義人要持守所行的道,
手潔的人要力上加力。

期待死亡來臨

17:10「至於你們眾人,可以再來,你們中間,我找不着一個智慧人。
17:11 我的日子已經過了,我的謀算、我心所想望的已經斷絕。
17:12 他們⁶¹²以黑夜爲白晝⁶¹³,說:『亮光近乎黑暗⁶¹⁴。』
17:13 我若盼望陰間爲我的房屋,若下揭在黑暗中,
17:14 若對朽壞說『你是我的父』,對蟲說『我的母親』或『我的明報』,
17:15 這樣,我的指望在哪裏呢?我所指望在哪裏呢?我所指望它息在塵土中,這指望⁶¹⁶必下到陰間的門門那裏了。」

比勒達二次發言617

18:1 <u>書亞人比勒達</u>回答說: 18:2「你尋索言語要到幾時呢?

⁶⁰⁹ 見創 27:1 及申 34:7 的使用。通常是年歲使人眼目昏花,但本處是憂愁。

⁶¹⁰ 原文 shamam「驚呼」(見於賽 52:14),或「驚訝,驚嘆」。

⁶¹¹ 或作「激動」。

⁶¹² 指其「友人」。

⁶¹³ 見賽 5:20。

⁶¹⁴ 本句可作「亮光比黑暗更近」。

⁶¹⁵ 本節上句的「指望」是「指望」,下句的「指望」是「指望」所產生的 (結果)。

⁶¹⁶指「盼望」或「盼望」的結果。

⁶¹⁷ 比勒達對約伯的攻擊比以利法直接。他描述惡人可悲的存在,指出這就是罪証。他的言論分作兩部份:約伯為何如此輕視友人(18:2-4);惡人的終局(18:5-21)。本章詳論可參 N. M. Sarna, The Mythological Background of Job 18, [JBL] 82, 1963:315-18; W. A. Irwin, Job's Redeemer, [JBL] 81, 1962: 217-29。

你可以揣摩思想⁶¹⁸,然後我們就説話。 18:3 我們爲何算爲畜生, 在你眼中看作污穢呢? 18:4 你這惱怒將自己撕裂的, 難道大地爲你見棄、磐石挪開原處嗎⁶¹⁹?

18:5「惡人的亮光⁶²⁰必要熄滅, 他的火燄必不照耀。 18:6 他帳棚中的亮光要變爲黑暗, 他以上的燈也必熄滅621。 18:7 他堅強⁶²²的腳步必見狹窄, 自己的計謀必將他絆倒。 18:8 因爲他被自己的腳陷入網中⁶²³, 走在纏人的網羅⁶²⁴上。 18:9 圈套⁶²⁵必抓住他的腳跟, 機關626必擒獲他。 18:10 活扣為他藏在土內, 羈絆爲他藏在路上。 18:11 四面的驚嚇⁶²⁷要使他害怕, 並且追趕他的腳跟。 18:12 他的力量必因飢餓衰敗, 禍患要在他旁邊等候⁶²⁸。 18:13 他本身的肢體要被吞吃, 死亡的長子要香吃他的肢體。 18:14 他要從所倚靠的帳棚⁶²⁹被拔出來,

618 本句語氣是「你要聰明一點」。

滅?

622 或作「充滿活力」。

623 見詩 25:15。

- 625 原文 pakh 是獵人安排的陷阱/圈套(見伯 22:10)。
- 626 本字只見於本處,字根是「髮辮」,故有「網」之意。
- 627 比勒達本處指使人受害驚恐的一切;代表苦難所生的效應。
- 628 本節指厄運就在身旁,一有機會就毀滅他。
- 629 原文作「從他的帳棚,安穩」。

⁶¹⁹ 比勒達問約伯是否宇宙的秩序要為他中斷,讓他可以逃避惡人的審判。

⁶²⁰ 本處可能指財富和歡樂,惡人「美善的一生」。

⁶²¹ 七十士本作「他的燈」。約伯在 21:17 追問比勒達——惡人的燈幾曾熄

 $^{^{624}}$ 原文 s^{e} vakhah(王下 1:2 作「花格的欄杆」),指陷阱上鋪張的「網羅」。

約伯回答比勒達636

19:1 <u>約伯</u>回答說: 19:2「你們攪擾我的心,用言語壓碎我, 要到幾時呢? 19:3 你們這十次⁶³⁷羞辱我,

⁶³⁰ 指「死亡」;有的解作異教的各死神。

⁶³¹ 原文 mibb^eli lo「不屬他的」,而譯成「不屬他的(人或野獸)要住在他的帳棚裏」。G. R. Driver 及 J. E. Hartley 認為「不屬他的」指「野草和野獸」。M. Dahood 建議修訂本字為 mabbel 連於 nablu「火」,文字結構只是換「m」為「n」。「火」與下句的「硫磺」亦合意。

⁶³² 原文作「在地之外」。參 ESV「在街上」,指在群眾的回憶中逝去。

⁶³³ 本字指出他在世只是暫居。

⁶³⁴ 原文 akharonim「以後的人」,但後字 qadmonim「以前的人」。「以前的人」如何能驚駭於他的命運是這譯法的難題。故本處應是指地理上的前後,特別是海—「後面的海」是地中海(西方),「前面的海」是死海(東方)(見亞14:8)。

⁶³⁵ 原文無「說」字,英譯者加添以帶出下文是驚駭抓住者所說的話。另一 選擇是以第 21 節作為比勒達的話。

⁶³⁶ 約伯被比勒達的言詞震撼,而感到完全被神和友人遺棄。但在絕望中,一個更有信心的新希望產生了。雖然他知道必含冤而死,但神終必為他伸冤而他也必能得知。這回答分為四部份:約伯對友人言論之不耐(2-6);神放棄約伯和對他的攻擊(7-12);約伯被棄的光景並向友人的求助(13-22);約伯深信必得清白(23-29)。

⁶³⁷「十次」指「經常這樣做」(見創 31:7; 民 14:22)。

你們苦待我也不以爲恥⁶³⁸! 19:4 果真我有錯, 這錯乃是在我⁶³⁹! 19:5 你們果然要向我誇大⁶⁴⁰, 以我的羞辱爲證指責我⁶⁴¹; 19:6 就該知道是 神屈待我⁶⁴², 用網羅圍繞我。

約伯被潰棄受痛苦

19:7「我因委曲呼叫,卻不蒙回答⁶⁴³; 我呼求,卻不得公斷。 19:8 神攔住⁶⁴⁴我的道路,使我不得過去, 又使我的路徑黑暗。 19:9 他剥去我的榮耀, 摘去我頭上的冠冕⁶⁴⁵。 19:10 他在四圍攻擊我,我便歸於死亡⁶⁴⁶, 將我的指望如樹拔出來。 19:11 他的忿怒向我發作, 以我爲敵人。 19:12 他的軍族一齊上來⁶⁴⁷, 修築戰路攻擊我,

約伯被厭棄的光景

在我帳棚的四圍安營。

19:13「他把我的弟兄⁶⁴⁸隔在遠處, 使我所認識的全然與我生疏。

⁶³⁸ 或作「無恥地攻擊我」。

⁶³⁹ 約伯說即使他真的犯了錯,也沒有傷到他們——他自己的事。

⁶⁴⁰ 原文 gadal「顯(自己)為大」。

⁶⁴¹ 約伯的朋友們用他苦難所受的羞辱作為他們指証的証據。

⁶⁴² 本節指出約伯自認無過,是神屈枉了公正。

 $^{^{643}}$ 耶 20:8 並谷 1:2 有相同表達。這是求救的呼喊,他喊「冤枉」,但「公平」在何處?「回答」参箴 21:13 下。

⁶⁴⁴ 見 3:23 註解;參哀 3:7。

 $^{^{645}}$ 聖經常用本喻,指神除去約伯尊貴的名譽。見 29:14;賽 61:3;詩 8:5。

⁶⁴⁶ 原文 halakh「離開」;本處應作「離世」。

⁶⁴⁷ 比喻又改。神既然以約伯為敵人,就進兵攻打,築營包圍。神用全力進攻約伯。

⁶⁴⁸ 原文作「兄弟」。

19:14 我的親戚與我斷絕, 我的密友都忘記我。

19:15 在我家寄居的和我的使女都以我爲外人,

我在他們眼中看爲外邦人。

19:16 我呼喚⁶⁴⁹僕人,

雖用□求他,他還是不回答。

19:17 我口的氣味,我妻子厭惡,

我的懇求,我同胞也憎嫌;

19:18 連小孩子也藐視我,

我若起來,他們都嘲笑650我。

19:19 我的密友都憎惡我,

我平日所愛的人向我翻臉。

19:20 我的皮肉緊貼骨頭,

我只剩牙皮逃脱了。

19:21 我朋友啊,可憐我,可憐我,

因爲 神的手攻擊我。

19:22 你們爲甚麼彷彿 神逼迫我 651 ?

吃我的肉652還以爲不足呢?

約伯確信終能辯白

19:23「惟願我的言語現在寫上653,

郡記錄在書上,

19:24 用鐵筆鐫刻,用鉛灌在磐石上,

直存到永遠!

19:25 我知道我的救贖主654活着,

末了655必站立在地上656。

⁶⁴⁹ 原文 qara「傳召」;參詩 123:2 為對照。

⁶⁵⁰ 原文 dibber「駡」。

⁶⁵¹ Strahan 認為本處的悲劇都濃縮在這些不尋常的字中。

⁶⁵²「吃肉」是「毀謗」之意(見但 3:8)。

⁶⁵³ 約伯希望他的話能存到他死後。

⁶⁵⁴ 或作「伸冤者」。原文 ga'al「救贖,保護,伸冤」;舊約常用本字指為 近親——救贖者(見路得記)。這近親付債務,保護家族,報血仇,娶死者之妻。 「救贖者」與新約的「救贖者」有不同含意,應譯作「伸冤者」。本處可能包括伯 16:19 的「中保」,不過約伯肯定地想神是他的「伸冤者」。本句要強調的是約伯 曾明說他在此生中再也見不到伸冤的人,他也快要死了。但他確知終得清白,他雖 死,但他的「伸冤者」活著。不過矛盾仍在:他的困擾在於神向他掩面,他的伸冤 只在於平安中見到神。

⁶⁵⁵ 原文 akharon「末了」,引起許多不同的見解。本字應是形容「救贖者/伸冤者」,而不是形容他的「作為」。故本句可凙作「我最後的救贖者」。T. H. Gaster 譯作「即使他是地上的最後一人」(Short Notes, [VT] 4, 1954: 78)。

19:26 我這皮肉滅絕之後⁶⁶⁷, 我的肉體⁶⁵⁸仍必見 神⁶⁵⁹。 19:27 我自己要見他, 親眼要看他,並不像外人。 我的心腸在我裏面消滅了⁶⁶⁰。 19:28 你們若說:『我們逼迫他要何等的重呢? 惹事的根乃在乎他。』 19:29 你們就當懼怕刀劍, 因爲忿怒惹動刀劍的刑罰⁶⁶¹, 使你們知道有審判。」

656 原文作「必起來/站在塵埃之上」。原文 qum「起來/興起」,當然也可作「站立」。本處的觀點是神會起來伸張正義。約伯假定神會從天而降伸張公正;「塵土」與死亡和墳墓有關,暗示其時自己已死歸回塵土。本句固然有豐富的神學意味,與「救贖主」和復活有關,但本處之意沒有明示。若將本處約伯所說引作眾人的復活或約伯本人的復活,可能超越約伯的原意。

657 本節引發許多翻譯上的問題,使經學者往不同方向發展。有的認為約伯指本生,而在疾病過去之後,他就得回清白(見 T. J. Meek, Job 19:25-27, [VT] 6, 1956: 100-103; E. F. Sutcliffe, Further Notes on Job, Textual and Exegetical, [BIB] 31, 1950: 377; 和其它)。但約伯清楚地說過——他不再盼望活著而在此生中得蒙清白。另有許多與古卷大為不同的見解。如 Duhm 說「另外有人興起為我的証人」。E. Dhorme 認為「死後得以伸冤」(Job, 284-85)(在我皮膚之後,我必站立起來)。但這見解牽強,也無此必須。

658 原文作「從我的肉體」,可譯作「肉體之外(沒有肉體)」或「帶著肉體」。「肉體之外」是認為約伯在此生中得以清白,人認為約伯思想中沒有復活的人士的看法。「帶著肉體」是認為「皮膚」代表這一生,而是約伯必親眼看到自己的伸冤的人士的看法。後者指出約伯的信心升至前所未見的階層。

659 H. H. Rowley 說:「本節文句的困難,使任何的重組都不可能,最好不去嘗試」(Job, [NCBC], 140)。他這句話連他本人都不聽——正確的。「我必見神」一句有兩種解法(字眼上或有出入)。忠實的見解必須同時列出証據的不同看法,雖然偏於某見。本處約伯說「他必見神」。至少表示他眼見清白得還;這一點從他說的「所流的血必得伸冤」,就是在他死後要發生之事,已經明確指出了。不過怎樣見神並無詳述。「見」這動詞固然常用在異象的「見」,但下節的「見」卻是「眼見」。這種應驗法要比約伯理解的更為實在。Rowley 結論說:「雖然此時並無死後生命的信仰,但本句卻是這信仰的里程碑」。本句的困擾在於約伯認定必死——他很想在此生中得清白,但又明知必要死去。(1) 有經學者認為 25-26 節接續現在得伸冤的想法;(2) 其他的(傳統性)看伸冤是來生的事。另外還有其它的見解,但稍欠說服力。

660 約伯花盡全副心思渴求得以平反為直。

661原文作「罪孽」,指罪孽的「刑罸」。

瑣法二次發言662

20:1 <u>拿瑪</u>人<u>瑣法</u>回答說: 20:2「我心中急躁, 所以我的思念叫我回答。 20:3 我已聽見那羞辱我、責備我的話⁶⁶³, 我的悟性⁶⁶⁴叫我回答!

20:4「你豈不知亙古以來, 自從人生在地, 20:5 惡人誇勝是暫時的, 不敬虔人的喜樂不過轉眼之間嗎? 20:6 他的尊榮雖達到天上, 頭雖頂到雲中, 20:7 他終必滅亡,像自己的糞665一樣; 素來見他的人要說:『他在那裏呢?』 20:8 他必飛去如夢,不再尋見: 速被趕去,如夜間的異象。 20:9 親眼見過他的必不再見他, 他的本處也再見不着他。 20:10 他的兒女要求窮人的恩, 他的手要賠還不義之財。 20:11 他的骨頭666雖然會有青年之力, 卻要和他一同躺臥在塵土中⁶⁶⁷。

20:12「他口內雖以惡爲甘甜, 藏在舌頭底下⁶⁶⁸, 20:13 愛戀不捨, 含在口中; 20:14 他的食物在肚裏卻要化爲酸, 在他裏面成爲虺蛇的惡毒。 20:15 他吞了財寶,還要吐出;

 662 瑣法用富有情感的辯詞打斷約伯的話。他講到惡人生命和財富的短暫。 但他說的每一句都與本事件無關。他的論詞分為四段:短序(2-3);描寫惡人勝 利的短暫(4-11);罪的報應(12-22);神迅捷的審判(23-29)。見 B. H. Kelly, Truth in Contradiction, A Study of Job 20 and 21, [INT] 15, 1961: 147-56。

⁶⁶³ 見伯 19:3。

⁶⁶⁴ 原文作「我明白的靈/精神」。

⁶⁶⁵ 有的將本字改作「旋風」,但瑣法的粗俗字眼似無更改的必要。

^{666 「}骨頭」常用作代表全人,包括身體和體內的。

⁶⁶⁷ 本節指他不期而終——精力最旺盛之時。

⁶⁶⁸ 惡人盡量作惡,享受它的甜美快樂。

神要從他腹中掏出來⁶⁶⁹。
20:16 他必吸飲虺蛇的毒氣⁶⁷⁰,蝮蛇的舌頭也必殺他⁶⁷¹。
20:17 流奶與蜜之河,
他不得再見。
20:18 他不義得來⁶⁷²的要賠還,不得享用⁶⁷³,不能照所得的財貨歡樂。
20:19 他欺壓窮人,丟棄他們;強取非自己所蓋的房屋。
20:20 他因貪而無厭⁶⁷⁴,
所喜悦的連一樣也不放過⁶⁷⁵。

20:21「其餘的沒有一樣他不香滅, 所以他的福樂不能長久⁶⁷⁶。 20:22 他在滿足有餘⁶⁷⁷的時候, 必陷入憂患⁶⁷⁸; 凡受苦楚的人,都必加手在他身上。

20:23「他正要充滿肚腹的時候, 神必將猛烈的忿怒降在他身上, 這忿怒像雨降在他身上。

 669 原文 yarash「承受,或不擁有」。「扔」與上句的「吐」都形容「不能存留」。

674 原文作「他的肚腹不知滿足」(肚腹或作食慾)。「滿足」一字也可譯作「安靜,平安,平靜,安詳」。這人被貪婪驅逐,顯出永不飽足的渴求。

⁶⁷⁵ 這人被慾望控制。「不放過」也可作被動式的「不能逃避」。他成為奴 隸。

⁶⁷⁶ 全節的論點是無休止的貪婪和殘酷的掠奪,最後所得的回報是完全的失去。

⁶⁷⁷ 原文 safaq 只見於本處,是「豐裕,十足,財富」之意。見 D. W. Thomas, The Text of Jesaia 2:6 and the Word Safaq, [ZAW] 75, 1963: 88-90。

⁶⁷⁸ 原文作「有筆直(狹路)等著他」。本字也可作「壓力,窘迫,麻 煩」。

⁶⁷⁰ 拿取別人的產業比作吸毒蛇的毒液——至終傷害己命。

⁶⁷¹ 原文 efeh「蝮蛇」,本字只見於本處及賽 30:6 和 59:5。本句與 14 節相似——惡人貪婪地所吮取的財富,終必害己。本節或是與約伯完全無關,或是提出對約伯財富的疑問。

⁶⁷² 原文 yaga「非義所得」, 見於 10:3。

⁶⁷³ 原文作「吞不下去」。

20:24 他要躲避鐵器,銅弓的箭要將他射透。
20:25 他把箭一抽,箭就從背後出來;發光的箭頭⁶⁷⁹從他膽中出來,有驚惶臨在他身上。
20:26 他的財實歸於黑暗⁶⁸⁰,
人所不吹的火⁶⁸¹,要把他燒滅,要把他帳棚中所剩下的燒燬。
20:27 天要顯明他的罪孽,
地要與起攻擊他。
20:28 他的家產必然過去,
在 神發怒日子被沖走。
20:29 這是惡人從 神所得的分,
是 神爲他所定⁶⁸²的產業。」

約伯回答瑣法⁶⁸³

21:1 約伯回答說:
21:2「你們要細聽我的言語,就算是你們安慰我⁶⁸⁴。
21:3 請寬容我,我又要説話。
説了以後,任憑你們嗤笑吧!
21:4 我豈是向人訴冤⁶⁸⁵?
爲何不焦急呢?
21:5 你們要看着我而驚奇,
用手搗口⁶⁸⁶。

679 可能指閃電。

⁶⁸¹ 原文作「沒有吹的火」(不是人點的火)。G. R. Driver 認為是「不滅的火」(Hebrew Notes on the Wisdom of Jesus Ben Sirach, [JBL] 53, 1934: 289)。

683 約伯在本章具體答覆了三友的觀點。約伯指出他們論點的弊病——他能指 出興旺的惡人。上章當約伯從無辜者的地位觀看苦難時,他帶有很大的信心和盼 望;本章當他觀察到神權在地上的運作,他沉溺在絕望中。本次的言論分為五部 份:要求聽訟(2-6);指出惡人的富裕(7-16);驚訝無神者幾曾受苦(17-22);指出死亡使一切平等(23-26);從本身的經歷指出友人們的矛盾(27-34)。

 684 原文 tankhumotekhem「你們的安慰」。友人們認為他們已經安慰了約伯(伯 14:11),但約伯要求他們的是聽他所說,作合官的回應。

⁶⁸⁵ 本處約伯似乎在說若他的怨言是對人發出的,他就可能從人得到同情;但他是向神發怨言,因此無人敢施與同情。於是他任由自己的情緒掌控(H. H. Rowley, Job, [NCBC], 147)。

⁶⁸⁰ 指厄運和苦難。

⁶⁸² 原文 imro「派定」(見 GKC 440)。

21:6 我每逢思想,心就驚惶, 渾身戰兢。

惡人亨涌

21:7「惡人爲何存活⁶⁸⁷, 享大壽數,勢力強盛呢? 21:8 他們眼見兒孫和他們一同堅立。 21:9 他們的家宅平安無懼,

神的杖也不加在他們身上688。

21:10 他們的公牛孳生689 而不斷絕,

母牛下犢而不掉胎。

21:11 他們打發小孩子出去,多如羊羣,

他們的兒女踊躍跳舞。

21:12 他們隨着琴鼓歌唱,

又因箫磬歡喜。

21:13 他們度日請事亨通,

安然下入陰間。

21:14 所以對 神説:『離開我們吧!

我們不願曉得你的道690。

21:15 全能者是誰,我們何必事奉他呢⁶⁹¹?

求告他有甚麼益處呢?』

21:16 但他們亨通不在乎自己⁶⁹²,

惡人所謀定的離我好遠693!

惡人幾曾受苦?

21:17「惡人的燈何嘗熄滅?

- ⁶⁸⁶ 本句成語是不開口聆聽之意(參伯 29:9: 40:4; 彌 7:16)。
- ⁶⁸⁷ A. B. Davidson 解釋約伯的問題是普世性的疑問(Job, 154)。在神的治理下,為何有惡人的存在?
- ⁶⁸⁸ 在 9:34, 約伯埋怨無人主持公正,將神的杖從自己拿開;但在本處他發現惡人身上沒有神的杖。
- 689 原文 ga'ar「斥責,憎嫌」;本處指「被拒,受憎惡」。拉比解釋為公牛的精子不會白費,不會「被拒」而不受孕(E. Dhorme, Job, 311;R. Gordis, Job, 229)。
 - 690 與詩 25:4 為對照。行在神的道中指順服神的旨意——律法書。
 - 691 參出 5:2「耶和華是誰,要我聽(順從)他的話?」
- ⁶⁹² 本句示意他們的亨通是從神而來;這是約伯在本章提出的疑問。數位經 學者認為本句應譯作「他們認為亨通是他們的權利」。
- ⁶⁹³ 雖然他們的生活比自己所受的好得多,約伯絕對不會同意他們的原則—— 遠離他們的謀定。

患難何嘗臨到他們呢?

神何嘗發怒,向他們分散災禍呢?

21:18 他們何嘗像風前的碎秸,

如暴風颳去694的糠粃呢?

21:19 你們說:『 神爲惡人的兒女積蓄罪孽。』

我説不如本人受報,好使他親自知道。

21:20 願他親眼看見自己敗亡,

親自飲全能者的忿怒。

21:21 他的歲月既盡,

他還顧他本家嗎?

21:22 神既審判那在高位的,

誰能將知識教訓他呢?

死後一切平等

21:23「有人至死身體強壯⁶⁹⁵,

盡得平靖安逸,

21:24 他的奶桶充滿,

他的骨髓滋潤696。

21:25 有人至死心中痛苦,

終身未嘗福樂的滋味。

21:26 他們一樣躺臥在塵土中,

都被蟲子遮蓋。

無用的話語,騙人的答覆

21:27「我知道你們的意思,

並誣害⁶⁹⁷我的計謀⁶⁹⁸。

21:28 因你們說:『霸者的房屋在哪裏?

惡人住過的帳棚在哪裏?』

21:29 你們豈沒有詢問過路的人嗎?

不知道他們所引的證據嗎?

21:30 就是惡人在禍患的日子得存留,

在 神發怒的日子得逃脱 699?

21:31 他所行的,有誰當面給他説明?

他所做的,有誰報應他呢?

21:32 然而他要被抬到塋地,

694 原文動詞為「搶去」。

⁶⁹⁵ 或作「滿身活力」。

⁶⁹⁶ 指營養充足,精力旺盛。

⁶⁹⁷ 原文 khamas。E. Dhomex 建議本字應作「幻想,猜想」(Job, 321)。

⁶⁹⁸ 原文 zamam,見伯 17:11「計劃」或「計謀」;通常是針對人的。

⁶⁹⁹ 本節指踪跡遍佈各處的商旅一定會談論他們的見聞。這些旅客對惡人的 事蹟有不同的報告——他們如何得保存。

並有人看守墳墓。
21:33 他要以谷中的土塊⁷⁰⁰爲甘甜,在他以先去的無數,在他以後去的更多。
21:34 你們對答的話中既都錯謬⁷⁰¹,
怎麼徒然安慰我呢?」

以利法三次發言⁷⁰²

22:1 <u>提慢人以利法</u>回答說:
22:2「人豈能使 神有益呢?
智慧人但能有益於己。
22:3 你爲人公義,豈叫全能者喜悦呢?
你行爲完全,豈能使他得利呢?
22:4 豈是因你敬畏他,就责備你、
審判你嗎⁷⁰³?
22:5 你的罪惡豈不是大嗎?
你的罪孽也沒有窮盡。

22:6「因你無故強取弟兄的物爲當頭, 剝去貪寒人的衣服⁷⁰⁴。 22:7 困乏的人,你沒有給他水喝; 飢餓的人,你沒有給他食物。 22:8 有能力的人就得地土, 尊貴⁷⁰⁵的人也住在其中。 22:9 你打發寡婦空手回去, 折斷孤兒的膀臂⁷⁰⁶。 22:10 因此,有網羅環繞你, 有恐懼忽然使你驚惶, 22:11 或有黑暗蒙蔽你,

⁷⁰⁰ 用作堆墳的「土塊」,見申 34:6。本節指死者似在參加自己的葬禮,甚 是享受。惡人似乎萬事皆妥。

⁷⁰¹ 原文 ma'al「陰謀,詭詐」。約伯說他們對現實的觀察是極危險的不忠誠。

⁷⁰² 第三回合從以利法的最後演講開始。以利法再度聲明人的厄運是罪帶來的;從約伯所受的苦難他更推論到一定是約伯犯罪或是對神的罪的心態的結果。本章分為四段:約伯的苦難是犯罪的証明(2-5);約伯的苦難顯出他犯何種的罪(6-11);約伯對神的態度(12-20);對約伯最後的願望和應許(21-30)。

⁷⁰³ 本論點是神不是因約伯的敬虔責備他——約伯一定是不公義的。

⁷⁰⁴ 或作「你剝去疲倦者(窮人)的衣服使之赤身」。

⁷⁰⁵ 原文作「有臉」(賽 3:5 指「尊貴」「高級」)。

^{706「}孤兒的膀臂」指他們的支助或權益。

並有洪水淹沒你⁷⁰⁷。

22:12「 神豈不是在高天嗎? 你看⁷⁰⁸星宿何其高呢! 22:13 你説: 『 神知道甚麼? 他豈能看透幽暗施行審判呢709? 22:14 密雲將他遮蓋,使他不能看見710, 他周遊穹蒼⁷¹¹。⁷¹²。 **22:15** 你要依從上古的道⁷¹³嗎? 這道是惡人所行的。 22:16 他們未到死期,忽然除滅, 根基毀壞,好像被江河沖去。 22:17 他們向 神説:『離開我們吧!』 又說:『全能者能把我們怎麼樣呢?』 22:18 那知 神以美物充滿他們的房屋, 但惡人所謀定714的離我好遠715。 22:19 義人看見他們的結局就歡喜716, 無辜的人嗤笑他們⁷¹⁷,説: 22:20『那起來攻擊我們的,果然被剪除, 其餘的郡被火燒滅。』

22:21「與 神和好,就得平安,福氣也必臨到你。 22:22 你當領受他口中的教訓⁷¹⁸, 將他的言語存在心裏。

707 使這人不明白黑暗的真意和兇險之因。

⁷⁰⁸ 本段與賽 40:26-27 平行。

 709 以利法給約伯的是異教徒的思路;他們說:「神怎麼曉得,至高者真能知道嗎?」(詩 73:11;94:11)。

710 本句受詞是「我們」。

711 或作「天幕」,指蓋在地上的「天罩」,神寶座之處。

712 以利法認為約伯說神不單只在遠處,更在天庭漫步時一切都漠然不理。

713 指違背神的道。下兩節無疑是引用創世記的洪水,神聖審判的記號。

⁷¹⁴ 參伯 10:3。

 715 以利法回想約伯所說,為要述出約伯引指的富裕只是他否定的災難的序幕(H. H. Rowley, Job, [NCBC], 156)。

716 本句說惡人受審時,義人的慶祝。

717 詩 2:4 說是神譏笑惡人。

718 原文作 torah「律法」;約伯記中只見於本處。

22:23 你若歸向全能者,就必得建立; 你若從你帳棚中遠除不義, 22:24 將你的金子丢在塵土裏⁷¹⁹, 將你俄斐的黃金丟在溪河石頭之間, 22:25 全能者就必爲你的金子, 作你上好⁷²⁰的銀子。 22:26 你就以全能者爲喜樂, 向 神仰起臉來。 22:27 你禱告他,他就聽你, 你也要還你的願。 22:28 你定意要做何事,必然給你成就, 亮光也必照耀你的路。 22:29 當人降卑,你說:『高舉他們!』 謙卑的人, 神必然拯救。 22:30 人非無辜, 神月要搭救他, 他因你手中清潔,必蒙拯救。」

約伯回答以利法721

23:1 約伯回答說:

23:2「如今我的哀告仍是苦情,

我的青罰比我的唉哼還重。

23:3 惟願我能知道在那裏可以尋見 神,

能到他的台前722!

23:4 我就在他面前將我的案件陳明,

滿口辯白。

23:5 我必知道他回答我的言語,

明白他向我所説的話。

23:6 他豈用大能與我爭辯723嗎?

必不這樣!他必理會我⁷²⁴。

 $^{^{719}}$ 以利法告訴約伯丟去金子作為悔改的証明。許多經學者認為以利法不應在約伯失去所有後說這話,故建議改「丟」為 \mathbf{v}^{e} shatta「看重」——他應許約伯重新致富。

⁷²⁰ E. Dhorme 認為本字是「成堆」(Job, 339)。

⁷²¹ 約伯回答以利法,不過他先介紹自己和神一案的新觀念。他的言論分三部:約伯嚮往與神相會(23:2-7);神的大能和他的不可及(23:8-17);神的漠視(24:1-25)。

⁷²² H. H. Rowley 引用 Strahan 說:「約伯和友人們最大的分別在於他一心想見神,而他們不想」(Job, [NCBC], 159)。「台前(審判之處)」有的譯作「居所」。

⁷²³ 原文 riv「吵架」不是 yakhakh「爭議」。本處仍然是約伯對這假想的會面的問題——神會用他的大能與約伯爭執嗎?

23:7 在他那裏,正直人可以與他辯論, 這樣,我必永遠脱離那審判我的。

神無法尋見,但有大能

23:8「只是我往東走,他不在那裏;

往西行,也不能見他。

23:9 他在北方725行事,我不能看見;

轉向南方,我也不能見他。

23:10 然而他知道我所行的路,

他試煉我之後,我必如精金。

23:11 我腳追隨他的步履,

我謹守他的道,並不偏離。

23:12 他嘴唇的命令我未曾背棄,

我看重他口中的言語,過於我需用的飲食。

23:13 只是他心志已定,誰能使他轉意呢?

他心裏所願的726,就行出來。

23:14 他向我所定的,就必做成,

這類的事他還有許多727。

23:15 所以我在他面前驚惶,

我思念這事,便懼怕他。

23:16 神使我喪膽⁷²⁸,

全能者使我驚惶。

23:17 但我的沉默,不是因爲黑暗,

也不是因爲幽暗蒙蔽我的臉⁷²⁹。

神看來是漠不關心

24:1「爲何全能者不定期罰惡? 爲何不使認識他的人看見那日子呢?

24:2 有人挪移地界,

搶奪羣畜而牧養。

24:3 他們拉去孤兒的驢,

^{7&}lt;sup>24</sup> 約伯說神不需使用大能——只要聽約伯的埋怨。約伯不求神展示大能——他只要聽案。

⁷²⁵ 原文作「左手」,是閃族指方向的成語。當人朝著日出,「左手」就是 北方。

⁷²⁶ 或作「他定了命」。

⁷²⁷ 本句說許多類似的情形都在神統治世界的規律下——他的計劃無窮。

⁷²⁸ 原文作「心軟」,指「驚恐」。

⁷²⁹本節極其難譯。原文作「我之不見毀滅是因黑暗,又因我被幽暗蒙蔽的臉」。大多數經學者刪去「不見」二字,而指約伯被蒙在黑暗中,只有驚恐。但原文 nitsmatti「沉默」,故本句仍需負面的「不」字,而有本譯本的譯法。

強取寡婦的牛爲當頭。

24:4 他們使窮人離開正道,

世上的貧民盡都隱藏730。

24:5 這些貧窮人如同野驢出到曠野,

殷勤尋找食物。

他們靠着野地給兒女餬口,

24:6 收割別人田間的禾稼,

摘取731惡人餘剩的葡萄。

24:7 終夜赤身無衣,

天氣寒冷毫無遮蓋;

24:8在山上被大雨淋濕,

因沒有避身之處就挨近732磐石。

24:9又有人從母懷中733搶奪孤兒,

強取窮人的嬰兒爲當頭。

24:10 使人赤身無衣,到處流蕩,

扛抬禾捆,卻不得食734。

24:11 在那些人的圍牆內735造油醡酒,

自己還口渴。

24:12 城內將死的人唉哼,

受傷的人哀號,

神卻不理會那惡人的愚妄736。

24:13 又有人背棄光明,

不認識光明的道,

不住在光明的路上。

24:14 殺人的黎明起來,

殺害困苦窮乏人,

夜間又作盜賊737。

24:15 姦夫等候黃昏説:

『必無眼能見我』,

就把臉蒙蔽。

⁷³⁰ 因為暴力和惡人的欺壓,窮人,就是孤兒寡婦,都失去權益,被迫讓步 躲藏為生。

⁷³¹ 或作「拾取」。

⁷³² 原文作「擁抱」。

⁷³³ 見賽 60:16; 66:11。

⁷³⁴ 本句重點是即使在豐收期間,扛抬禾捆時,他們仍舊飢餓。

⁷³⁵ 或作「一排一排的橄欖樹間」。

⁷³⁶ 或作「神不聽祈禱」,指「呻吟」。

⁷³⁷ 本處指他像盜賊一樣在夜間工作,在黎明之前,受害人最脆弱,於他卻 為最有利的時刻。

24:16 盜賊黑夜挖窟窿, 白日躲藏, 並不認識光明。 24:17 他們看早晨如幽暗, 因為他們曉得幽暗的驚駭。

24:18「你說⁷³⁸:『這些惡人猶如浮萍快快飄去, 他們所得的分在世上被咒詛, 他們739不得再走葡萄園的路。 24:19 乾旱炎熱消沒雪水, 陰間⁷⁴⁰也如此消沒犯罪之畫。 24:20 懷他的母要忘記他, 蟲子要吃他,覺得甘甜。 他不再被人記念, 不義的人必如樹折斷。 24:21 他香滅不懷孕、不生養的婦人, 不善待寡婦。 24:22 然而 神用能力保全有勢力的人, 那性命難保的人仍然與起。 24:23 神使他們安穩,他們就有所歇息, 但 神的眼目卻觀察他們的行為741。 24:24 他們被高舉,不過片時就沒有了; 他們被降爲卑⁷⁴²,被收拾起來,與眾人一樣, 又如穀穗被割。743。

24:25「若不是這樣,誰能證實我是説謊的, 將我的言語駁爲虛空呢?」

比勒達三次發言744

25:1 書亞人比勒達回答說:

738 原文無此字眼,加添以顯明這是另一段說話。

744 比勒達的第三次發言只有 6 節,在約伯兩次言論之後,瑣法不說第三次。這是否表示友人們已無言以對,約伯只是剛剛開始?許多學者注意到 26-27 兩章中許多資料與約伯的辯詞不合。許多將資料重新編排成完整的三回合。這觀點下,26:5-14 就是比勒達的回話。但有的認為比勒達的演講只在本章,而 26:5-14 是插段式的詩歌。參本書引言註解。

^{739「}他們」或作「醡酒的人」。

⁷⁴⁰ 或作「墳墓」。

⁷⁴¹ 神雖然容許惡人安息在舒適安全之中,但他看住他們預備審判。

⁷⁴² 原文 makhakh「彎下,傾倒」。

⁷⁴³ 本句是本辯論的尾句。

25:2「 神有治理之權,有威嚴可畏,他在高處施行和平⁷⁴⁵。
25:3 他的請軍,豈能數算?
他的光一發,誰不蒙照呢?
25:4 這樣,在 神面前人怎能稱義?
婦人所生的怎能算爲潔淨呢⁷⁴⁶?
25:5 在 神眼前,月亮也無光亮,星宿也不清潔,
25:6 何況如蟲的人,如蛆⁷⁴⁷的世人呢!」

約伯回答比勒達748

26:1 約伯回答說:
26:2 「無能的人,蒙你何等的幫助!無能的人,蒙你何等的幫助!
26:3 無智慧的人,蒙你何等的指教!你向他多顯大知識。
26:4 你向誰發出言語來?
誰的靈從你而出?

論 神的偉大749

26:5「在大水和水族以下的陰魂⁷⁵⁰戰兢⁷⁵¹。 **26:6** 在 神面前陰間顯露, 滅亡也不得遮掩。 **26:7** 神將北極⁷⁵²鋪在空中⁷⁵³,

⁷⁴⁵ 可能指靈界的天使與撒但之戰。文義指神有隨意可差遣的天軍,天上地下無一能破壞他「施行」的和平。「和平」也可指他設立的「秩序」。

⁷⁴⁶ 比勒達本處並無新意,他使用的是以利法的話(見伯 4:17-19 及 15:14-16)。

^{747「}蟲」與「蛆」形容人最低最卑的形狀。

⁷⁴⁸下兩章都可看作約伯對比勒達的回答,雖然許多學者認為 26:5-44 是比勒達所說,而 27:7-23 是瑣法的話。這些段落到時另作解釋。不過可以分成以下的大綱:約伯譏諷比勒達(26:2-4);神的偉大的更佳描述(26:5-14);約伯辯稱無辜(27:2-6);惡人狀況一景(27:7-23)。

⁷⁴⁹ 本段是許多人認為是友人說的話。若是出於約伯,他就是顯明他對神的 偉大的論說超於他們。

 $^{^{750}}$ 原文 har efa'im「陰影/陰魂」指死者或「死者的精萃」(見賽 14:9; 26:14;詩 88:10)。

⁷⁵¹ 原文 khil「戰抖」,指甚至幽靈也免不了驚恐。

將大地懸在虛空⁷⁵⁴。 26:8 將水包在密雲中, 雲卻不破裂。 26:9 遮蔽他的寶座, 將雲鋪在其上。 26:10 在水面的周圍劃出界限, 直到光明、黑暗的交界。 **26:11** 天的柱子⁷⁵⁵ 震動, 因他的斥責756驚奇。 26:12 他以能力平靜大海, 他藉知識打傷海怪"拉哈伯。 **26:13** 藉他的氣息⁷⁵⁸使天晴朗, 他的手刺殺奔逃的莽蛇759。 **26:14** 看哪! 這不過是 神工作的些微⁷⁶⁰! 我們所聽於他的是何等細微的聲音! 他大能的雷聲誰能明透呢?」

無辜的人的抗議

27:1 <u>約伯</u>接着說: 27:2「永活的 神奪去我的理⁷⁶¹, 全能者使我心中愁苦, 27:3 我的生命尚在我裏面,

⁷⁵² 原文作 tsafon「撒分」。有的認為本字指巴力的住處「撒分山」Zaphon。 希伯來文作者常將錫安山與這北方的傲峰對照。當然本字 tsafon 可能只是簡單的 「北方」。

⁷⁵³ 原文 tohu「空間」;創 1:2 譯作「無狀」。

 $^{^{754}}$ Buttenweiser 建議約伯不再看地在柱子上,而是懸於空間。但在第 11 節,他又引用柱子。

⁷⁵⁵ H. H. Rowley 說這些是大山,看為支撐天空的(Job, [NCBC], 173)。

⁷⁵⁶ 地震和雷電都代表神的「斥責」,因這些造成惶恐。

 $^{^{757}}$ 原文 Rahab(拉哈伯),這神話中的「海怪」在古代近東文獻中代表混亂的勢力。參伯 9:13 註解。

⁷⁵⁸ 或作「風」或「靈」;原文 ruakh。

⁷⁵⁹「莽蛇」是間接的使用異教的觀點。「莽蛇」也是 Leviathan「海怪」;本書形容為野獸,但異教認為是深海的巨獸。神的大能勝過自然界,本處連用於異教之神(見 W. F. Albright, Yahweh and the Gods of Cannan; idem, [BASOR] 53, 1941: 39)。

⁷⁶⁰ 或作「邊緣部份」。

⁷⁶¹ 原文是宣誓的語氣:「正如神永遠活著,那位不容我理直的神」。

神所賜呼吸之氣⁷⁶²仍在我的鼻孔內。 27:4 我的嘴決不說非義之言, 我的舌也不說詭詐之語。 27:5 我斷不以你們爲是, 我至死必不以自己爲不正。 27:6 我持定我的義,必不放鬆; 在世的日子,我心必不責備我。

惡人的情況

27:7「願我的仇敵⁷⁶³如惡人一樣, 願那起來攻擊我的,如不義之人一般。 27:8不敬虔的人被剪除,神奪取其命的時候, 還有甚麼指望呢? 27:9 患難臨到他,

神豈能聽他的呼求?

隨時求告 神呢?

27:11 神的作爲,我要指教你們,

全能者所行的,我也不隱瞞。

27:12 你們自己也都見過,

爲何全然變爲虛妄呢765?

27:13 神爲惡人所定的分,

強暴人從全能者所得的報。

27:14 倘或他的兒女增多,還是被刀所殺,

他的子孫必不得飽食。

27:15 他所遺留的人必死而埋葬,

他的寡婦也不哀哭。

27:16 他雖積蓄銀子如塵沙,

預備衣服如泥土,

27:17 他只管預備,義人卻要穿上:

他的銀子,無辜的人要分取。

27:18 他建造房屋如蟲做窩,

又如守望者所搭的棚。

27:19 他雖富足躺臥,卻不再這樣,

當他睜眼,都不在了766。

 $^{^{762}}$ 原文 \mathbf{n}^{e} shamah「氣息」,是吹入亞當鼻孔的「氣息」,包括生命,靈智,良知。

⁷⁶³ 他當然指他敵人被審判的時候,不是亨通富裕之際。

⁷⁶⁴ 參 22:26 註解。

⁷⁶⁵ 七十士本作「你們都知道這是虛空上加虛空」。

⁷⁶⁶ E. Dhorme 簡單地譯作「當他睜眼,是最後一次了」(Job, 396);「財富不在了」(RSV, NRSV, ESV, NLT)。

27:20 驚恐如波濤將他追上, 暴風在夜間將他颳去。 27:21 東風把他飄去,他就消逝, 使他離開本處。 27:22 神要向他射箭,並不留情, 他恨不得逃脱 神的手。 27:23 人要向他拍掌, 並要發叱聲,使他離開本處。

三、約伯尋智慧 (28:1-28)

智慧無路可尋⁷⁶⁷ 28:1「銀子有礦, 煉金有地⁷⁶⁸。 28:2 鐵從地⁷⁶⁹裏挖出, 銅從石中熔化。 **28:3** 人為黑暗定界限⁷⁷⁰, 查究幽暗陰翳的石頭,直到極處。 28:4 在無人居住之處,刨開礦穴, 那是在過路的人也想不到的地方"1, 又與人遠離, 他懸在空中搖來搖去⁷⁷²。 28:5 至於地,能出糧食, 地內好像被火翻起來⁷⁷³: 28:6 地中的石頭有藍寶石774, 並有金沙: 28:7 礦中的路, 鷙鳥不得知道, 鷹眼也未見過。

767本章開始是約伯加添的言論,雖然有的認為是作者的話。本章的情緒不是絕望,而是智慧;引出後章的神聖的言詞。本首詩有如聖經的詩歌有副歌(12及20節)。這些副歌劃分本章為三段:智慧無路可尋(1-11);智慧無價可買(12-19);唯獨神有,且只有藉啟示人才得智慧(20-28)。

28:8 狂傲的野獸775未曾行過,

⁷⁶⁸ 或作「地方」。

⁷⁶⁹ 原文作「塵」。

⁷⁷⁰ 開句似說人開礦穴,引燈而入;但本句也可指人深入地下如進日中。

⁷⁷¹ 原文作「腳也忘記之地」,指人在地面上行走,不注意到地下的礦洞。

⁷⁷² 描寫開礦的工序;以繩懸空是上下礦穴的途徑。

⁷⁷³ 本節比較地上的出產和地下的產物。

⁷⁷⁴ 現代的藍寶石 sapphire 發現於羅馬時期,故本處可能指別的藍寶石 lapis lazuli。H. H. Rowley 認為金沙是這種石內閃爍如金的鐵質。

猛烈的獅子也未曾經過。 28:9人伸手鑿開堅石, 傾倒山根。 28:10 在磐石中鑿出水道, 親眼看見各樣實物。 28:11 他尋索了眾水之源, 使隱藏的顯露出來。

智慧無價可買

28:12「然而,智慧有何處可尋? 聰明之地在那裏呢? 28:13 智慧的價值無人能知, 在活人之地也無處可尋。 28:14 深淵説:『不在我內!』 滄海説:『不在我中!』 28:15 智慧非用黃金可得, 也不能平白銀爲它的價值。 28:16 俄斐金和貴重的紅瑪瑙, 並藍寶石,不足與較量。 28:17 黃金和玻璃⁷⁷⁶不足與比較, 精金的器皿不足與兌換; 28:18 珊瑚、碧玉都不足論, 智慧的價值勝過珍珠"77。 28:19 古實778的紅璧璽不足與比較, 精金也不足與較量。

惟獨 神有智慧

28:20「智慧從何處來呢? 聰明之處在那裏呢? 28:21 是向一切有生命的眼目隱藏, 向空中的飛鳥掩蔽。 28:22 滅沒⁷⁷⁹和死亡説:『我們風聞其名。』 28:23 神明白智慧的道路, 曉得智慧的所在。 28:24 因他鑒察直到地極, 遍觀普天之下。

775 原文作「狂傲之子」;伯41:26 指食肉的野獸。

⁷⁷⁶ 原文作 zakhakh「透明的」。古代的水晶極為昂貴。

[&]quot; 哀 4:7 描寫為紅色,故本字可譯作紅寶色或珊瑚。

⁷⁷⁸ 或作「衣索匹亞」。古時指作尼羅河上游,不是今日的衣索匹亞 Ethiopia(前稱亞比西尼亞 Abyssinia)。

⁷⁷⁹ 原文作亞巴頓 Abaddon。

28:25 要爲風定輕重, 又度量請水。 28:26 他爲雨露定命令, 爲雷電定道路。 28:27 那時他看見智慧,而衡其值, 他堅定智慧,並且查究智慧。 28:28 他對人說:『敬畏主⁷⁸⁰就是智慧, 遠離惡便是聰明⁷⁸¹!』」

四、約伯獨白的結束 (29:1-31:40)

約伯回想昔日美景⁷⁸²

29:1 約伯又接着說:

29:2「惟願我的景況如從前的月份,

如 神保守我的日子。

29:3 那時他的燈783照在我頭上,

我藉他的光行過黑暗。

29:4 我願如壯年⁷⁸⁴的時候,

那時我在帳棚中, 神待我有密友之情;

29:5 全能者仍與我同在,

我的兒女都環繞我:

29:6 奶多可洗我的腳⁷⁸⁵,

磐石爲我出油成河。

29:7 我出到城門,

 $^{^{780}}$ 數中古希伯來文古卷作 YHWH「耶和華」;BHS 作 Adonay「主」。指出約伯記全書只用「主」字一次,而問有無保存的價值。一般說來,本書避免不用「主」字。6:14 用懼怕全能者。

⁷⁸¹ 許多經學者刪去本句認為 (1) 本句用「主」字(與它處有別); (2) 與上文不合。但 H. H. Rowley 指出這理由的不一致性,因許多書評者早已說明本章是插段(Job, [NCBC], 185)。依循此思路,我們就不能要求在神的稱呼上與其它各章一致。有關文義不合的困難,本章的論點是智慧遠離人類的理解與掌控。它是屬於神的;所以敬畏主就是智慧,此乃必然的結論。Rowley 結語說:「將這詩的高潮奪去而改作不負責任的無神論真是可憐可惜」。

⁷⁸² 約伯與友人們結束辯論後,以與開始時一樣的獨白結束。他現在不再考慮朋友的講論及他們在場與否。這獨白分為三大部份:約伯回顧從前的境況 (29:1-25);約伯現今的苦楚(30:1-31);約伯自認一生清白(31:1-40)。

⁷⁸³ 燈與光象徵神的祝福,包括財富和一切美善。

⁷⁸⁴原文作「成熟之年」khoref 指水果成熟摘取的季節。既然這通常在秋季,故有譯為「秋季」,但「秋季」有不同的含意。本文的字義是義人收割所種的,可以享受耕種之益。本譯本作「壯年」或「生產力豐富之年」。

⁷⁸⁵ 指生命(腳步)的路徑有奶(油)的滋潤。

在廣場⁷⁸⁶設立座位;
29:8 少年人見我而迴避, 走年人也起身站立;
29:9 王子都停止説話, 用手摀□;
29:10 首領靜默無聲⁷⁸⁷, 舌頭貼住上膛。

約伯的善行

29:11「耳朵聽見我的,就稱我有福; 眼睛看我的,便作證稱讚我; 29:12因我拯救哀求的困苦人, 和無人幫助的孤兒。 29:13將要滅亡的,爲我祝福, 我也使寡婦心中歡樂。 29:14我以公義爲衣服, 以公平爲解子的眼, 來子爲瞎子的眼, 來子的腳。 29:16 我是窮乏人的父, 素不認識的人,我查明他的案件。 29:17 我打破不義之人的牙床⁷⁸⁸, 從他牙齒中奪了所搶的。

約伯的自信

29:18「我便説:『我必死在家中⁷⁸⁹,必增添我的日子,多如塵沙。 29:19 我的根長到水邊, 露水終夜霑在我的枝上。 29:20 我的榮耀⁷⁹⁰在身上增新⁷⁹¹, 我的弓在手中日強。』

約伯的名聲

29:21「人聽見我而仰望, 靜默等候我的指教。

⁷⁸⁶ 古代城門附近的「廣場」(有時僅數百尺見方),是解決訴訟及業務糾紛之處。

⁷⁸⁷ 意指約伯說話時,眾人都停下而聽。

⁷⁸⁸ 或作「臼齒」,通常指野獸的牙齒。

⁷⁸⁹ 或作「死於安逸」。

⁷⁹⁰ 指榮譽和尊崇。

⁷⁹¹ 或作「新的」。

29:22 我説話之後,他們就不再説;

我的言語像雨露滴在他們身上。

29:23 他們仰望我如仰望雨⁷⁹²,

又張開口如切慕春雨。

29:24 我向他們微笑,他們不敢相信⁷⁹³:

他們不使我臉上的光改變⁷⁹⁴。

29:25 我爲他們選擇道路,又坐首位;

我如君王在軍隊中居住,

又如弔喪的安慰傷心的人⁷⁹⁵。

約伯現在的痛苦

30:1「但如今,比我年少的人戲笑我;

其人之父我會藐視,不肯安在看守我羊羣的大中796。

30:2 他們壯年的氣力既已衰敗,

其手之力與我何益⁷⁹⁷呢?

30:3 他們因窮乏飢餓,身體枯瘦⁷⁹⁸,

在荒廢淒涼的幽暗中齦乾燥之地,

30:4 在草叢之中採鹹草,

羅騰樹的根爲他們的食物。

30:5 他們從人中被趕出,

人追喊他們如賊一般,

30:6 以致他們住在荒谷之間,

在地洞和巖穴中。

30:7在草叢中叫喚,

在荊棘下聚集。

30:8 這都是愚頑人、下賤人799的兒女,

他們被鞭打,趕出境外。

⁷⁹² 比喻如旱地渴望甘霖。

⁷⁹³ 指人不敢相信自己的好運,約伯居然以笑臉相待。也有認為這是人絕對 不信約伯會「嗤笑」他們。

⁷⁹⁴ Gordis 認為是人不做使約伯不悅之事。

⁷⁹⁵ 大多數經學者認為本句不合文意而刪去或修改。Ewald 認為本句是轉語句,引出下章,提醒友人們他們不像自己,是可憐的安慰者。

⁷⁹⁶ 約伯現被出身低微的少年人譏誚。本句用字尖銳,「犬」是受輕視的檢 食垃圾的動物。

⁷⁹⁷ 形容那些戲笑約伯之人的父親為「軟弱」和「無用」的。

⁷⁹⁸ 原文 galmud 是「低下,淒涼,光秃如石」。

⁷⁹⁹「愚頑人」指思想和道德觀念低下和敗壞;「下賤人」指無尊榮和無用的(沒有名字)。

約伯的忿怒

30:9「現在這些人以我爲歌曲, 以我爲笑談800。 30:10 他們厭惡我,遠遠地離開我, 他們厭惡我,躲在旁邊站着。 30:11因 神已鬆開我的繩索苦待我, 他們在我面前拋開了故顧忌801。 30:12 少年暴民在我右邊起來, 推開我的腳, 築成戰路802來攻擊我803。 30:13 這些無人幫助的, 他們毀壞我的道,加增我的災。 30:14 他們來如同闖進大破口, 在毀壞之間,滾在我身上。 30:15 驚恐臨到我, 驅逐我的尊榮如風, 我的福祿如雲過去。

約伯喪志

30:16「現在我心極其悲傷⁸⁰⁴, 困苦的日子將我抓住。 30:17 夜間我裏面的骨頭刺我⁸⁰⁵, 疼痛不止,好像齦我。 30:18 神以大力抓住我的外衣, 又如裏衣的領子將我纏住⁸⁰⁶。 30:19 神把我扔在淤泥中, 我就像塵土和爐灰一般。 30:20 我呼求你,你不應允我⁸⁰⁷; 我站起来⁸⁰⁸,你也不理我。

800 人想到不幸和罪的時候,就想起約伯。原文 millah「箴言,口頭禪」。

804 本句可指約伯的生命消耗而去,或指憂傷。

⁸⁰¹ 當人看到神使約伯受苦,奪去了他的影響力和能力,他們就毫無保留地鄙視他(H. H. Rowley, Job, [NCBC], 193)。

⁸⁰² 原文作「毀滅的路徑」。

⁸⁰³ 見伯 19:12。

⁸⁰⁵ 可指人性化的黑夜,或是神在黑夜刺他。

⁸⁰⁶ 或作「神以大力抓住我的衣服,捆住我如衣服上的領圈」。

⁸⁰⁷ 指約伯向神求救。從 19 節的第三身突轉為 20 節的第二身顯出受苦者的極度激動。

^{808「}站立」可能指站立禱告,或指「肅立」。

30:21 你向我變心,待我殘忍⁸⁰⁹, 又用大能的手追逼我。 30:22 把我提在風中⁸¹⁰,使我駕風而行; 又使我消滅在烈風中。 30:23 我知道要使我臨到死地, 到那爲眾生所定的陰宅。

今非昔比

30:24「當人遇災難求救的時候, 人不伸手加害於他⁸¹¹。 30:25 人窮乏,我豈不爲他憂愁呢? 人窮乏,我豈不爲他憂愁呢? 30:26 我等待光明,黑暗便來了; 我等待光明,黑暗便來了。 30:27 我心裏頗擾不安⁸¹², 困苦的日子臨到我身813。 30:28 我四處行走,發黑814非因日曬, 我在會中站着求救。 30:29 我與野狗爲弟兄, 與鴕鳥爲同伴815。 30:30 我的皮膚黑而脱落, 我的骨頭816因熱燒焦。 30:31 所以我的琴音變爲悲音, 我的簫聲變爲哭聲。

約伯自認清白

31:1「我與眼睛立約, 怎能戀戀瞻望處女呢? 31:2 從至上的 神所得之分, 從至高全能者所得之業是甚麼呢? 31:3 豈不是禍患臨到不義的, 災害臨到作孽的呢?

⁸⁰⁹ 或作「你變為殘酷」。見伯 41:20 下及賽 63:10。

⁸¹⁰ 約伯改用風雨為喻。神差風雨,約伯被吹去。

⁸¹¹ 有「落井下石」之意。

⁸¹² 或作「我肚腹(裏面)不停地翻動」(NIV)。

⁸¹³ 或作「敵對我」。

⁸¹⁴ 指疾病使皮膚發黑。

⁸¹⁵ 本句指約伯嗥叫如野獸,不是與他們同住。伯 39:13 稱雌鴕鳥作「哭叫者」。

⁸¹⁶ 骨頭代表全身。

31:4 神豈不是察看我的道路, 數點我的腳步呢? 31:5 我若與虛謊同行, 腳若追隨詭詐817: 31:6 我若被公道的天平稱度, 使 神可以知道我的純正。 31:7 我的腳步若偏離正路, 我的心若隨着我的眼目818, 若有玷污粘在我手上, 31:8 就願我所種的有別人吃, 我田所產的被拔出來。 31:9 我若受迷惑,向婦人起淫念, 在鄰舍的門819外蹲伏, 31:10 就願我的妻子給別人推磨820, 別人也與她同室821。 31:11 因爲這是大罪⁸²², 是審判官當罰的罪孽。 31:12 這是吞沒的火,直到燬減 823, 必拔除我所有的家產。

31:13「我的僕婢與我爭辯的時候, 我若藐視不聽他們的情節, 31:14 神興起,我怎樣行呢? 他察問,我怎樣回答呢? 31:15 造我在腹中的,不也是造他們⁸²⁴嗎? 將他與我摶在腹中的豈不是一位嗎? 31:16 我若不容貧寒人得其所願, 或叫寡婦眼中失望,

817 描寫約伯的生活方式。

 819 Gordis 指原文 petakh「門」,在拉比文學中有「性」的含意(參箴 7:6 起;歌 4:12)。

 820 原文 takhan「碾」。有的認為本字也有性的含意;不過字意也適合,因為「推磨」是奴僕侍妾的工作。

⁸²¹ 本處的理念是若約伯犯了姦淫的罪,就是得罪了婦人的丈夫;按「以牙還牙」的律法,這是約伯的刑罸。約伯不是咒詛妻子,而是指出一報還一報的律法。

⁸¹⁸ 指順從眼目的引導。

⁸²² 通常這是指性犯罪(參利 18:27)。

⁸²³ 原文作「亞巴頓」Abaddon。

⁸²⁴ 指「僕婢」。

31:17 或獨自吃我一點食物,

孤兒沒有與我同吃,

31:18 從幼年時孤兒與我同長,好像父子一樣,

我從出母腹⁸²⁵就扶助寡婦。

31:19 我若見人因無衣死亡,

或見窮乏人身無遮蓋;

31:20 我若不使他因我羊的毛得暖,

爲我祝福,

31:21 我若在城門口見有幫助我的,

舉手826攻擊孤兒,

31:22 情願我的肩頭從缺盆骨脱落,

我的膀臂從羊矢骨折斷。

31:23 因 神降的災禍使我恐懼:

因他的威嚴,我不能妄爲。

31:24「我若以黃金爲指望,

對精金説

『你是我的倚靠』;

31:25 我若因財物豐裕,

因我手多得資財而歡喜;

31:26 我若見太陽發光,

明月行在空中827,

31:27 心就暗暗被引誘,

□便親手828,

31:28 這也是審判官當罰的罪孽,

又是我背棄在上的 神829。

31:29 我若見根我的遭報就歡喜830,

見他遭災便高興,

31:30 我沒有容□犯罪,

咒詛他的生命。

825 這誇張的說法指「他一生都...」。

⁸²⁶ 有威脅之意;或作「表決」。

⁸²⁷ 本段指對太陽和月亮的敬拜。

⁸²⁸ 原文作「以口親手」。H. H. Rowley 認為這是向日月送飛吻以示敬意。 舊約只在本處引用這風俗,聖經之外卻甚普及。

⁸²⁹ 見申 17:2 起,敬拜天象是大罪。約伯說的是暫時的墮入異教思想的行為,但這也是罪。

⁸³⁰ 律法要求人在可能情形下幫助敵人(出 23:4; 箴 20:22)。但人通常在敵人惹上困難後,慶賀敵人的不幸(詩 54:7; 59:11等)。約伯生活的純潔層面高於一般,Duhm說:「假如 31 章是舊約中倫理的冠冕,第 29 節就是冠冕上的珍飾」。

31:31 若⁸³¹ 我帳棚的人未嘗説: 『誰不以<u>約伯</u>的食物吃飽呢?』 31:32 從來我沒有容客旅在街上住宿, 卻開門迎接行路的人。 31:33 我若像別人遮掩我的過犯, 將罪孽藏在懷中; 31:34 因懼帕大眾,又因宗族藐視我, 使我驚恐,以致閉口無言,杜門不出⁸³²;

約伯的申訴

31:35「帷願有一位肯聽我! 看哪!在這裏有我所劃的押⁸³³, 願全能者回答我, 願那敵我者所寫的狀詞⁸³⁴在我這裏, 31:36 我必帶在肩上, 又綁在頭上爲冠冕; 31:37 我必向他述説我腳步的數目, 必如王子進到他面前。

約伯最終的誓言

31:38「我的地若向我喊冤, 犁溝一同哭泣; 31:39 我若吃地的出產不給價值, 或叫原主⁸³⁵喪命, 31:40 願這地長蒺藜代替麥子, 長惡⁸³⁶草代替大麥!」 <u>約伯</u>的話說完了。

831 以下約伯引用連串的格言式的句子。

⁸³² 連串的「若」句沒有「就」句,故有經學者修改本段的組合。較好的見解是約伯在此停下不說,覺得不必要說下去。他現在要對神發言,不對人了。但在38-40 下他又回到自辯的話。

⁸³³ 原文這就是我的 tav。tav 是希伯來文的最後的字母,形狀像"X",常用作簽名。Kissane 認為約伯是說這是他最後的一句,也有其他認為是約伯的「心願」。

⁸³⁴ 原文作「書券」,內含訴訟的內容。

⁸³⁵ M. Dahood 認為本字應作「勞工」([BIB] 41, 1960: 303; idem [BIB] 43, 1962: 362)。

⁸³⁶ 原文 ba'as「臭」。

五、以利戶的話 (32:1-37:24)

以利戶初次發言837

32:1 於是,這三個人因<u>約伯</u>自以為義,就不再回答他。32:2 那時,有<u>布西</u>人<u>蘭</u>族<u>巴拉</u> <u>她</u>的兒子<u>以利戶向約伯</u>發怒,因<u>約伯</u>自以為公正,不以 神為義。32:3 他又向<u>約伯</u>的三個 朋友發怒,因為他們想不出回答的話來,仍以<u>約伯</u>為有罪。32:4 <u>以利戶</u>要與<u>約伯</u>說話,就 等候他們,因為他們比自己年老。32:5 以利戶見這三個人口中無話回答,就怒氣發作。

以利戶自認有智慧

32:6 布西人巴拉迦的兒子以利戶回答說:

「我年輕,你們走邁;

因此我退讓⁸³⁸,不敢向你們陳説我的意見。

32:7 我對自己說:『年老的當先說話,

壽高的當以智慧教訓人。』

32:8 但在人裏面有靈,

全能者的氣839使人有聰明。

32:9年邁的不都有智慧,

壽高的不郝能明白是非。

32:10 因此我説:『你們要聽我言,

我也要陳説我的意見。』

32:11 你們查究所要説的話,

那時我等候你們的話,

側耳聽你們的辯論。

⁸³⁷ 約伯另一友人以利戶 Elihu 有四篇講述。但約伯一言不答,神也不作覆。這些言論顯出以利戶知道上面辯論的經過,但他採用的是完全不同的方式。以利戶認為受苦是神的管教。換言之,約伯的受苦指出神對他的信任是正確的。他的言論是本書中有趣的部份,但對約伯親身所受的沒有關連。第一篇論說中有短介(32:1-5);然後有以下的段落:以利戶說話因自己年青的智慧(32:6-14);他朋友的辯詞失效(32:15-22);他要約伯注意(33:1-7);聲明約伯的錯(33:8-13);約伯說神不回答是錯的(33:14-28);對約伯的請求(33:29-33)。以利戶明顯地正確地指出約伯定意自己是清白的就是反映神的不對,這至少是後來對話的重點(32:1-3;34:37;35:16;參 38:2;40:8;42:3)。以利戶尊重長者(32:4),但不受他們的錯失影響(32:14)。他盡力不偏袒(32:21-22),展示真智慧(33:33),如約伯一樣的相信有中保的存在(33:23-24),心願約伯得蒙伸冤(33:32)。此外,以利戶認為神的作為無誤(34:12;35:10-11;36:2-3,22-26),宣佈將要來臨的神治時期(37:1-5,22)。最後在神責備約伯的朋友們時(42:7-9),以利戶不包括在其中;約伯為朋友們的代求也不見以利戶(42:8-10)——可能都暗示神同意他的行為和言論。

 $^{^{838}}$ 原文 zakhalti 只見於本處,指「害羞」(見 H. H. Rowley, Job, [NCBC], 208)。

⁸³⁹ 參創 2:7。以利戶對此了解多少不得而知。

32:12 我留心聽你們,

誰知你們中間無一人折服約伯,

駁倒他的話。

32:13 你們切不可說:『我們尋得智慧;

神能勝他,人卻不能。』

32:14 約伯沒有向我爭辯,

我也不用你們的話回答他。

約伯的朋友沒有解答840

32:15「他們驚訝⁸⁴¹,不再回答,

無言以對。

32:16 我豈因他們不説話,站住不再回答,

仍舊等候呢?

32:17 我也要回答我的一分話,

陳説我的意見。

32:18 因爲我的言語滿懷,

我裏面的靈激動我。

32:19 我的胸懷如盛酒之囊沒有出氣之縫,

又如新皮袋快要破裂。

32:20 我要説話,使我舒暢,

我要開□回答。

32:21 我必不看人的情面842,也不奉承人843。

32:22 我不曉得奉承,

若奉承,造我的主必快快除滅我⁸⁴⁴。

以利戶要約伯留心聽

33:1「約伯啊,請聽我的話,

留心聽我一切的言語!

33:2 我現在開□,

用舌發言845,

33:3 我的言語要發明心中所存的正直,

我所知道的,我嘴唇要誠實地説出。

⁸⁴⁰ 以利戶給出發言的另一理由——朋友們大敗。但他首先述出他說話的權威。

⁸⁴¹ 或作「大敗,怕了」。

⁸⁴² 原文作「不舉起人的臉」,即不偏袒,有甚麼說甚麼。

⁸⁴³ 原文作「給人尊稱的銜頭」。

⁸⁴⁴ 原文作「快快的帶我走」。

⁸⁴⁵ H. H. Rowley 說:「以利戶有無限的自重,他是搖旗吶喊口號之王」; 他又指出寫這種字句的人要指出以利戶的性格而不是推崇他(Job, [NCBC], 210)。

33:4 神的靈造我, 全能者的氣使我得生。 33:5 你若能回答,就回答, 在我面前陳明846。 33:6 我在 神面前與你一樣, 也是用土造成。 33:7 我不用威嚴驚嚇你, 也不用勢力重壓你847。

以利戶否定約伯自稱清白

33:8「你所説的,我聽見了 (我聽到的是言語的聲音): 33:9848『我是清潔無過的,我是無辜的, 在我裏面也沒有罪孽。 33:10⁸⁴⁹但 神找機會⁸⁵⁰攻擊我, 以我為仇敵, 33:11⁸⁵¹ 把我的腳上了木狗, 窺察我一切的道路。』 33:12 我要回答你説,你這話無理, 因 神比世人更大! 33:13 你爲何與他爭論, 因他的事都不對人解說?

以利戶不同意約伯對 神的看法

33:14「 神第一次這樣說,第二次那樣說, 世人卻不理會。 33:15人躺在床上沉睡的時候, 神就用夢和夜間的異象, 33:16 開通他們的耳朵⁸⁵², 用警告使他們驚恐, 33:17 好叫人離開罪行, 將驕傲向人隱藏。 33:18 他救人免於滅亡⁸⁵³,

846 或作「列陣」。

847 見伯 9:34 及 13:21。

⁸⁴⁸ 見伯 9:21; 10:7; 23:7; 27:4; 31 章。

⁸⁴⁹ 見伯 10:13 起; 19:6 起; 13:24。

⁸⁵⁰ 原文作「敵對」;「不悅」(RSV);「找把柄」(NIV);「機會」 (NRSV)。Rashi 用于14:4的字「藉口」(NAB, NASB)。

⁸⁵¹ 見伯 13:27。

⁸⁵² 即「向人啟示」之意。見撒上 9:15;撒下 7:27。

免得越過河流854。

33:19 人在床上被懲治,

骨頭中不住地疼痛,

33:20 以致他的□厭棄食物,

心厭惡美味。

33:21 他的肉消瘦,不得再見,

先前不見的骨頭都凸出來。

33:22 他的靈魂臨近深坑,

他的生命近於滅命的。

33:23 一千天使中,若有一個作傳話的與他同在,

指示他所當行的事855;

33:24 又若 神給他開恩説:

『救贖他免得下坑,我已經得了贖價856。』

33:25 他的肉要比孩童的肉更嫩,

他就返老還童。

33:26 他禱告 神, 神就喜悦他,

使他歡呼朝見 神的面857;

神又看他爲義858。

33:27 他在人前歌唱説:

『我犯了罪, 顚倒是非,

卻沒有受到應得的報應。

33:28 神救贖我的命859 免入深坑,

我的生命也必見光。』

以利戶向約伯申訴860

33:29「 神兩次、三次,

向人行這一切的事,

33:30 爲要從深坑救回人的性命,

使他被光照耀,與活人一樣。

33:31 約伯啊,你當側耳聽我的話,

- 853 有譯作「下坑」(見伯 17:14; NAB, NASB, NIV, NRSV)。
- 854 本句難譯;可能指渡過死亡的河流。NIV 譯作「被刀劍所滅」。
- 855 本節形容神能差派使者救人不死。這位使者(本處譯作天使)能解釋/調停神的意願。「千中之一」可能指「千萬中之一」或是「獨特的」(見傳7:28;參伯9:3)。
 - 856 本節及 28 節應與詩 49:7-9, 15 比較;都有同樣的基本觀念及用字。
 - 857 通常指人到神的面前敬拜祈禱。
- 858 許多經學者認為本句重複而刪去;但 RSV 改作「他傳發他的勝利/救恩」。
 - ⁸⁵⁹ 見 24 節註解。
 - 860 以利戶再三苦苦重複要求約伯聽他的指示。見 32:1 分題註解。

不要作聲,等我講說。 33:32 你若有話說,就可以回答我, 你只管說,因我願以你爲是。 33:33 若不然,你就聽我說, 你不要作聲,我便將智慧教訓你。」

以利戶二次發言861

34:1 以利戶又說:

34:2「你們智慧人要聽我的話,

有知識的862人要留心聽我說!

34:3 因爲耳朵試驗話語,

好像上膛嘗食物。

34:4 我們當選擇何爲是,

彼此知道何爲善。

34:5 <u>約伯</u>會説:『我是公義⁸⁶³,

神奪去我的理。

34:6 我雖有理,還算爲説謊言的;

我雖無過,受的傷還不能醫治。』

34:7 誰像約伯,

喝譏誚864如同喝水呢?

34:8 他與作孽的結伴,

和惡人同行。

34:9 因他説:『人以 神爲樂,

總是無益。』

神並非不公正

34:10「所以你們明理的人,要聽我的話。 神斷不至行惡,全能者斷不至作孽。

34:11 他必按人所做的報應人,

使各人照所行的得報。

34:12 神必不作惡,

全能者也不偏離公平。

34:13 誰派他治理地、

安定全世界呢?

34:14 他若專心爲己,

將靈和氣收歸自己,

34:15 凡有血氣的就必一同死亡,

⁸⁶¹ 以下針對以利戶對神的維護。可分段如下:約伯的不敬虔(2-9);神的公正(10-15);神是無私及全知的(16-30);約伯的背逆是愚蠢的(31-37)。

⁸⁶² 或作「有學問的」。

⁸⁶³ 或作「對的」。

⁸⁶⁴ 本處指對神的譏誚。約伯既如此譏誚神,必是自以為樂。

世人必仍歸塵十。

神不偏心,是全知的

34:16「你若明理,就當聽我的話,

留心聽我言語的聲音。

34:17 難道根惡公平的,可以掌權嗎?

那有公義的,有大能的,豈可定他有罪嗎?

34:18 他對君王説:『你是無用的⁸⁶⁵』;

對貴臣說:『你是邪惡的』。

34:19 他待王子不徇情面,

也不看重富足的過於貧窮的,

因爲都是他手所造。

34:20 在轉眼之間,半夜之中,他們就死亡:

百姓被震動而去世:

有權力的被奪去非借人手。

34:21 神注目觀看人的道路,

看明人的腳步。

34:22 沒有黑暗,沒有陰翳,

能給作孽的藏身。

34:23 神審判人,

不必使人到他面前再三鑒察。

34:24 他不必查訊就能打破有能力的人,

設立別人代替他們。

34:25 他原知道他們的行為,

使他們在夜間傾倒滅亡。

34:26 他在眾人眼前擊打他們,

如同擊打惡人一樣。

34:27 因爲他們偏行不跟從他,

也不留心866他的道。

34:28 甚至使貧窮人的哀聲達到他那裏,

他也聽了困苦人的哀聲。

34:29 神若安靜,誰能定他有罪呢?

他掩面,誰能見他呢?

無論待一國或一人都是如此867。

34:30 使不虔敬的人不得作王,

免得有人牢籠百姓。

⁸⁶⁵ 原文 b^eliyya'al「無用」及「邪惡」常見於格言文學,後期用之形容撒但「無用/邪惡之子」。

⁸⁶⁶ 原文 hiskilu「慎重,有智」。

 $^{^{867}}$ 本句指即或神藏起來,無人能見,他仍在上鑒察每一個人(H. H. Rowley, Job, [NCBC], 222)。

約伯背逆是愚蠢

34:31「有誰對 神説:

『我受了責罰,不再犯罪。

34:32 我所看不明的,求你指教我;

我若作了孽,必不再作?』

34:33 他施行報應, 豈要隨你的心願,

叫你推辭不受嗎?

要選定的是你,不是我。

你所知道的只管説吧!

34:34 明理的人必對我說,

智慧的人要聽我的話話:

34:35 約伯説話沒有知識,

言語中毫無智慧868。

34:36 願約伯被試驗到底,

因他回答像惡人一樣。

34:37 他在罪上又加悖逆,

在我們中間拍手869,

用許多言語輕慢 神。」

以利戶三次發言870

35:1 以利戶又說:

35:2「你説:『我在神面前有義871』,

你以爲合理嗎?

35:3 但你説:『這與你⁸⁷²有甚麼益處?

我不犯罪,又有甚麼好處呢?』

35:4 我要回答你,

和在你這裏的朋友。

35:5 你要向天觀看,

瞻望那高於你的雲天。

35:6 你若犯罪,能使 神受何害呢?

你的過犯加增,能使 神受何損呢873?

35:7 你若是公義,還能加增他874 甚麼呢?

⁸⁶⁹ 指約伯既輕視他們,又控告神;Dhorme 改本句為「使我們產生疑問」; 更有經學者刪去本句。

⁸⁶⁸ 或作「毫不謹慎」。

⁸⁷⁰ 本篇短講分為兩段:以利戶反對約伯聲稱的為善毫無後果(35:2-8);強調受苦者的哀聲沒有回應是因他們尚未學到功課(35:9-16)。

⁸⁷¹ 或作「我在神面前有理」,「我比神更有理/公正」,「我對神合理的 控訴」。

⁸⁷²「你」指神。

⁸⁷³ 見伯 7:20。

他從你手裏還接受甚麼呢?

35:8 你的過惡或能害你這類的人875;你的公義或能叫世人得益處。

35:9「人因多受欺壓就哀求,

因受能者的轄制便求救;

35:10 卻無人說:『造我的 神在那裏?

他使人夜間歌唱,

35:11 教訓我們勝於地上的走獸,

使我們有聰明勝於空中的飛鳥。』

35:12 他們在那裏,因惡人的驕傲呼求,

他卻不回答。

35:13 虚妄的呼求⁸⁷⁶, 神必不垂聽;

全能者也必不眷顧。

35:14 何況你説,你不得見他。

你的案件在他面前,你等候他吧877!

35:15 但如今因他未會發怒降罰878,

也不甚理會狂傲!

35:16 所以約伯開口説虚妄的話,

多發無知識的言語。」

以利戶四次發言879

36:1以利戶又接着說:

36:2「你再容我片時,我就指示你,

因我還有話為 神説。

36:3 我要將所知道的從遠處引來,

將公義歸給造我的主880。

36:4 我的言語真不虛謊,

有知識全備的與你同在881。

⁸⁷⁴ 指神。

⁸⁷⁵ Strahan 認為以利戶高舉神的偉大過於神的恩惠,高舉神的超然過於神的無所不在;以利戶得失的標準建立在物質而非靈性之上;他不領會神因人的良善而得的至樂,和因他們的行惡而失去他的至愛。

⁸⁷⁶ 這是空洞的呼求——不是祈禱。Dhorme 譯為「純然浪費話語」。

⁸⁷⁷ 神既然不聽那些不轉向他的人,何況向他抱怨的人。

⁸⁷⁸ 原文 paqad「鑒察」。當神「鑒察」人,就是神干預人的生命,賜福或降 禍。

 $^{^{879}}$ 這篇甚長的言論可分為兩段:受苦的管教(36:2-25);神的智慧和作為(36:26-37:24)。

⁸⁸⁰ 本句指出以利戶言詞的根本——指責約伯的控訴,還神公義。

36:5 神有大能,並不藐視人:

他有大能, 意志堅定。

36:6 他不保護惡人的性命,

卻爲困苦人伸冤。

36:7 他時常看顧義人,

使他們和君王同坐寶座,永遠要被高舉882。

36:8 他們若被鎖鏈捆住,

被苦難的繩索纏住,

36:9 他就把他們的作爲和過犯指示他們,

叫他們知道有驕傲的行動。

36:10 他也開通他們的耳朵883得受教訓,

吩咐他們離開罪孽轉回。

36:11 他們若聽從事奉他,

就必度日亨通,歷年福樂;

36:12 若不聽從,就要渡過死河 884,

無知無識而死。

36:13 那心中不敬虔的人 885 積蓄怒氣,

神捆綁他們,他們竟不求救,

36:14 必在青年時死亡,

與男廟妓886一樣喪命。

36:15 神藉着困苦救拔困苦人,

趁他們受欺壓,開通他們的耳朵。

36:16 神也必引你出離患難,進入寬闊不狹窄之地:

擺在你席上的, 必滿有肥甘。

36:17 但你滿口有惡人批評的言語,

判斷和刑罰抓住你。

36:18 不可容財富引誘你,

也不可因賄賂887大而偏行。

36:19 你的貲財,或是你一切的勢力,

果有能力,叫你不受患難嗎?

36:20 不要切慕黑夜,

就是眾民在本處被除滅的時候。

36:21 你要謹慎,不可重看罪孽,

⁸⁸¹ 原文 t^emin「完備」,與伯 2:3 同字。以利戶或是完全不知謙卑為何物,或是他深信這是神啟示的知識。見 32:1 分題註解。

⁸⁸² 義人要坐王位,不但受保護,還要被高舉。

⁸⁸³ 即「啟示」之意。

⁸⁸⁴ 參伯 33:18 註解。

⁸⁸⁵ 指故意無神者。見太 23:28。

⁸⁸⁶ 指「不潔淨」和「羞恥」。

⁸⁸⁷ 原文作「贖價」,一般是「賄賂」之意。

因你是因此而被苦難試驗。

36:22 神有高大的能力,

教訓人的有誰像他呢?

36:23 誰派定他的道路?

誰能說:『你所行的不義』?

36:24 你不可忘記稱讚他所行的爲大,

就是人所歌頌的。

36:25 他所行的,萬人都看見;

世人也從遠處觀看。

神的工作和智慧

36:26「神爲至大,我們不能全知;

他的年數不能測度。

36:27 他吸取水點,

這水點從雲霧中就變成雨,

36:28 雲彩將雨落下,

沛然降與世人。

36:29 誰能明白雲彩如何鋪張,

和 神行宮的雷聲呢?

36:30 他將電光普照在自己的四圍,

他又遮覆海底。

36:31 他用這些審判眾民,

且賜豐富的糧食。

36:32 他以手遮電電,

命閃電擊中靶子。

36:33 888 他的雷聲宣告來臨的風雨,

向牲畜指明要起暴風。

37:1 因此我心戰兢,

從原處移動。

37:2 聽啊! 神雷轟的聲音,

是他口中所發的響聲。

37:3 他發響聲震遍天下,

發電光閃到地極。

37:4 隨後有雷聲轟轟,

大發威嚴,

雷電接連不斷。

37:5 神發出奇妙的雷聲,

他行大事,我們不能測透。

37:6 他對雪説:『要降在地上』,

⁸⁸⁸ Peake 知道本節有超過 30 種的翻譯。MT 古卷作「他宣稱有關(他呼聲)的目的;也告訴牲畜要來臨的」。Dhorme 作「牲畜嗅到風雨,告訴牧人」; Kissane 作「雷聲宣佈關於他的事,正在向他的罪孽發出怒氣」;Gordis 譯作「雷聲宣告他的同在,風雨顯明他的憤怒」。另外還有許多。

對大雨和暴雨也是這樣說。
37:7 他封住各人的手,
叫所造的萬人郡曉得他的作為⁸⁸⁹。
37:8 百獸進入穴中,
臥在洞內。
37:9 暴風出於南宮,
寒冷出於北方。
37:10 神噓氣成冰,
寬闊之水也使密雲盛滿水氣,
佈散電光在雲中。
37:12 這雲,是藉他的指引遊行旋轉,
得以在全地面上行他一切所吩咐的。
37:13 或爲責罰⁸⁹⁰,或爲潤地,
或爲施行慈愛。

37:14「約伯啊,你要留心聽, 要站定思想 神奇妙的作為。 37:15 神如何吩咐這些, 如何使雲中的電光照耀,你知道嗎? 37:16 雲彩如何浮於空中? 那知識全備者奇妙的作為,你知道嗎? 37:17 南風使地寂靜, 你的衣服就如火熱,你知道嗎? 這穹蒼堅硬,如同鑄成的鏡子。 37:19 我們因黑暗不能陳説, 請你指教我們該對他說甚麼話。 37:20人豈可説,我願與他説話? 豈有人自願滅亡嗎? 37:21 現在有雲遮蔽,人不得見穹蒼的光亮892,但風吹過,天又發晴。 37:22 金光出於北方⁸⁹³, 神的周圍是可怕的威嚴。

889 D. W. Thomas 譯作「使萬人從工作中得息」。

⁸⁹⁰ 原文作「杖」,即責打之杖。

⁸⁹¹ 或作「鋪平雲彩」。本字用於創 1:6-8「穹蒼」。

⁸⁹² 原文作「光亮」定是指太陽的光。先前被風雨遮住,現在風吹雲散前,陽光不能直睹。以利戶的比喻是神也同樣——在榮耀中之神,人不能「仰視」,更不能向他挑戰。

⁸⁹³ MT 古卷作「金從北方而來」。「金」應是「金光,金霞」;「金色的燦爛」(RV,RSV,NRSV,NIV)。這些都不似指自然的現象——是神的榮耀。

37:23 論到全能者,我們不能測度;他大有能力,有公平和大義,必不苦待人。 37:24 所以人敬畏他; 凡自以爲心中有智慧⁸⁹⁴的人,他都不顧念。」

六、神的發言(38:1-42:6)

耶和華首次發言895

38:1 那時,耶和華從旋風⁸⁹⁶中回答<u>約伯</u>說: 38:2「誰用無知的言語使我的旨意⁸⁹⁷暗昧不明? 38:3 你要如勇士束腰⁸⁹⁸; 我問你,你可以告訴我!

神向約伯發問

38:4「我立大地根基的時候,你在哪裏呢?你若有聰明,只管說吧! 38:5 你若曉得就說,是誰定地的尺度? 是誰把準繩拉在其上? 38:6 地的根基安置在何處? 地的角石是誰安放的⁸⁹⁹?

894「心中有智慧」在本處及伯9:4都有負面之意。

895 以下是上書的綜合,是神對約伯的啟示。大部份的譯作認出本處的文風內容與書的起頭相同。耶和華本處對約伯說話,展示他的主權和榮耀。約伯熬過了苦難—沒有咒詛神。他持守住信德沒有後悔。但他仍不知道受苦真正的原因,經過這些言論後還是不知道。神干預解決了浮現的屬靈的問題。約伯不是因罪受罸,約伯的苦難沒有將他與神隔絕。論點的最後是約伯沒有作出如此想法的知識;順從和仰慕神比評論神更為有智。神的第一篇言論分段如下:挑戰(38:1-3);天地的奧秘超越約伯的理解(38:4-38);走獸和飛鳥的奧秘超越約伯的理解(38:39-39:30)。

⁸⁹⁶ 這不是以利戶描寫的風雨──事實上,神完全不理以利戶。風雨是神顯形的一般現象(見結 1:4;鴻 1:3;亞 9:14)。

⁸⁹⁷ 原文作「謀略」指神的「旨意」;見詩 33:10; 箴 19:21; 賽 19:17; Dhorme 譯作「供養」。

 898 形容將長袍的下擺收於兩腿間,夾在腰帶內,使雙腳能自由行動。「跨衣擺」是預備艱難任務的動作(耶 1:17),備戰(賽 5:27),或奔跑(王上 18:46)。C. Gordon 認為這包括角力(徒手的生死鬥)(Belt-Wrestling in the Bible World, [HUCA] 23, 1950/51: 136)。

899 詩文的形容不能依字意參詳——地的根基和柱子(詩 24:2 以迦南神話為背景)。

38:7 那時,晨星⁹⁰⁰一同歌唱, 神的眾子⁹⁰¹也郡歡呼。

38:8「海水衝出,如出胎胞。 那時,誰將它關閉呢? 38:9是我用雲彩當海的衣服, 用幽暗當包裹它的布⁹⁰², 38:10 爲它定界限, 又安門和閂, 38:11 説:『你只可到這裏,不可越過, 你狂傲的浪要到此止住。』

38:12 你自生以来⁹⁰³,會命定晨光,使清晨的日光知道本位, 38:13 叫這光普照地的極, 將惡人從其中驅逐出產。 38:14 地面改變如死嗎⁹⁰⁴? 38:14 地面改變如不養的 萬象出現不不與不完 38:15 亮膀臂進到不照 強橫的際進到海處行 或在深淵的門會的 38:16 你淵的門會見過嗎? 死蔭的門⁹⁰⁷你會見過嗎? 死陰的門會見過明透嗎? 58:18 地的廣大你能明 58:18 地的廣大只管説吧!

900 「晨星」與「神的眾子」平行。本詞可指天使(以星為喻)或是指所有的創造物。立聖殿根基之時也有歌唱伴同(見拉 3:10-11)。早期的會幕卻是照天上聖所的形式(M. Fishbane, Biblical Text and Texture)。

⁹⁰¹ 見伯 1:6。

⁹⁰² 本名詞只見於此;相關名詞見於結 30:21;動詞見於結 16:4。

⁹⁰³ 見撒上 25:28; 王上 1:6(平生的日子)。

⁹⁰⁴ 本句形容夜間的黑暗有如蓋在地上的毛毯,早晨時拿著邊緣抖開。惡人的行動既在黑暗籠罩之下,抖開黑暗之時他們同被抖出。

⁹⁰⁵ 晨光出現,地面的形狀就清楚可見。

⁹⁰⁶ 夜間的活動,暴行用「舉起的膀臂」代表,被清晨打碎(折斷)。G. R. Driver 認為全節指「星宿」,膀臂是航海者認方位的星的直線(Two Astronomical Passages in the Old Testament, [JTS] 4, 1953: 208-12)。

⁹⁰⁷ 指「陰間的門」; 見伯 10:21。

38:19「光明的居所從何而至?

黑暗的本位在於何處?

38:20 你能帶到本境,

能看明其室之路嗎?

38:21 你總知道,因爲你早已生在世上,

你日子的數目也多!

38:22 你曾進入雪庫,

或見過雹倉嗎908?

38:23 這雪雹乃是我爲降災,

並打仗和爭戰的日子所預備的。

38:24 閃電⁹⁰⁹從何路分開?

東風從何路分散遍地?

38:25 誰爲雨水分道?

誰爲雷電開路,

38:26 使雨降在無人之地、

無人居住的曠野,

38:27 使荒廢淒涼之地得以豐足,

青草得以發生?

38:28 雨有父嗎?

露水珠是誰生的呢?

38:29 冰出於誰的胎?

天上的霜是誰生的呢?

38:30 請水堅硬如石頭,

深淵之面凝結成冰。

38:31 你能繫住昴星⁹¹⁰的結嗎?

能解開獵戶星的帶嗎?

38:32 你能按時領出星座⁹¹¹嗎?

能引導北斗和隨它的眾子912嗎?

38:33 你知道天的定例嗎?

能使地歸在天的權下嗎?

38:34 你能向雲彩揚起聲來,

使傾盆的雨遮蓋你嗎?

38:35 你能發出閃電,叫它行去,

^{908 「}雪」和「雹」認為是藏在庫中,神在戰爭時期取出使用(見書 10:11; 出 9:2 起;賽 28:17; 30:30;詩 18:12)。「庫」或作「兵器庫」。

⁹⁰⁹ 原文作「光亮」,應是「閃電」。「光」與「東風」字意不緊連接,Hoffman 建議改為「霧水」;G. R. Driver 建議改為「熱風」(Problems in the Hebrew Text of Job, [VT] Sup3, 1955: 91-92)。

⁹¹⁰ 本字見於撒上 15:32。

⁹¹¹ 原文 mazzarot 有的認為出自王下 23:5。

⁹¹² 見伯 9:9。

使它對你說:『我們在這裏』? 38:36 誰將智慧放在懷中? 誰將聰明賜於心內? 38:37 塵土聚集成團, 土塊緊緊結連, 38:38 那時,誰能用智慧數算雲彩呢? 誰能傾倒天上的瓶呢?

38:39「母獅子在洞中蹲伏, 少壯獅子在隱密處埋伏,

38:40 你能為牠們抓取食物, 使牠們飽足嗎?

38:41 烏鴉之雛,因無食物飛來飛去⁹¹³, 哀告 神的時候,誰爲牠預備食物呢?

39:1「山巖間的野山羊幾時生產,你知道嗎?母鹿下犢之期,你能察定嗎? 39:2 牠們懷胎的月數,你能數算嗎? 牠們幾時生產,你能曉得嗎? 39:3 牠們屈身,將子生下, 就除掉疼痛。

39:4 這子漸漸肥壯,在荒野⁹¹⁴長大, 去而不回。

39:5 誰放野驢出去自由? 誰解開快驢的繩索? 39:6 我使曠野作牠的住處, 使鹹地當牠的居所。 39:7 牠嗤笑城內的喧嚷, 不聽趕牲口的喝聲⁹¹⁵。

39:8 遍山是牠的草場,

牠尋找各樣青綠之物。

39:9 野牛豈肯服事你? 豈肯住在你的槽旁? 39:10 你豈能用套繩將野牛籠在犁溝之間? 牠豈肯隨你耙山谷之地? 39:11 豈可因牠的力大就倚靠牠? 豈可把你的工交給牠做嗎?

 913 鶵鳥甚少飛來飛去(飄流),故有的認為古卷漏字。 0 的 別為古卷漏字。 0 的 別為「跌撞」。

⁹¹⁴ 或作「開廣之處」。

⁹¹⁵ 動物喜歡在寬濶的原野不是人烟稠密處,喜歡自由而行不是被人驅使。

39:12 豈可信靠牠把你的糧食運到家, 又收聚你禾場上的穀嗎?

39:13⁹¹⁶「鴕鳥的翅膀歡然搧展, 豈是顯慈愛的翎毛和羽毛嗎⁹¹⁷? 39:14 因牠把蛋留在地上, 在塵土中使得溫暖。 39:15 卻想不到被腳踹碎, 或被野獸踐踏。 39:16 牠忍心待雛,似乎不是自己的; 雖然徒受勞苦,也不爲雛懼怕。 39:17 因爲 神使牠沒有智慧, 也未將悟性賜給牠。 39:18 牠幾時挺身展開翅膀, 就嗤笑馬和騎馬的人。

39:19「馬的大力是你所賜的嗎? 牠頸頂上挓挲的鬃是你給牠披上的嗎? 39:20 是你叫牠跳躍像蝗蟲⁹¹⁸嗎? 牠噴氣之威⁹¹⁹使人驚惶。 39:21 牠在谷中刨地自喜其力⁹²⁰; 牠出去迎接佩帶兵的事,並不 39:22 牠嗤笑可回。 39:22 牠嗤笑可回。 39:23 箭袋和發亮的槍並短槍, 在牠身上錚錚有聲。 39:24 牠發猛烈的起立。 39:25 角每發聲,牠說:『呵哈!』 牠從遠處聞着戰氣, 又聽見軍長大發雷擊和兵丁吶喊。

39:26「鷹雀飛翔,展開翅膀一直向南, 豈是藉你的智慧嗎?

916 七十十本略去駝鳥一段。本章在此從問話改為觀察。

⁹¹⁷ 本句指鴕鳥與鸛鳥不能比較;鴕鳥不照顧鶵鳥,而鸛鳥以哺鶵稱著。希伯來文的「鸛鳥」khasidah 與「愛」字相同。

⁹¹⁸ 參珥 2:4;蝗蟲的跳躍形容為奔馬。

⁹¹⁹ 馬奔時呼吸沉重。

⁹²⁰ 軍隊一般在山谷中戰爭,戰馬預備衝鋒。

⁹²¹ 形容馬奔之勢。

39:27 大鷹上騰,在高處搭窩, 豈是聽你的吩咐嗎? 39:28 牠住在山巖, 以山峰和堅固之所爲家, 39:29 從那裏窺看⁹²²獵物, 眼睛遠遠觀望。 39:30 牠的雛咂血, 被殺的人⁹²³在那裏,牠也在那裏。」

約伯回答 神的問題

40:1 耶和華又對<u>約伯</u>說: 40:2「與全能者爭論的能糾正⁹²⁴他嗎? 與 神辯駁的,可以回答這些吧!;

40:3 於是,<u>約伯</u>回答耶和華說: 40:4「我是卑賤⁹²⁵的,我用甚麼回答你呢? 只好用手摀□。 40:5 我説了一次,再不回答; 説了兩次,就不再説⁹²⁶。」

耶和華二次發言927

40:6 於是,耶和華從旋風中回答<u>約伯</u>說: 40:7「你要如勇士束腰⁹²⁸, 我問你,你可以告訴我! 40:8 你豈可廢棄⁹²⁹我所擬定的? 豈可定我有罪,好顯自己爲義嗎? 40:9 你有 神那樣的膀臂嗎⁹³⁰? 你能像他發雷聲嗎? 40:10 你要以榮耀莊嚴爲妝飾,

922 或作「探出」。

923 原文 khalalim「被刺者」,指重傷垂死的人。

⁹²⁴ 原文 yissor「糾正,責備,指示」。

⁹²⁵ 原文 qalloti「輕微,小事,不重要」。

926 原文作「必不加添」。

 927 本論可分為三部份:邀請約伯登位管理世界(40:7-14);描寫巨獸 Behemoth(40:15-24);描寫水怪(41:1-34)。

928 參 38:3 註解。

 929 原文 para「廢棄」。約伯自稱信德是一回事,在過程中「廢棄」神的公義是另一回事。

930 即有「神的能力嗎?」

以尊榮威嚴爲衣服:

40:11 要發出931你滿溢的怒氣,

見一切驕傲的人,使他降卑;

40:12 見一切驕傲的人,將他制伏。把惡人踐踏在本處932,

40:13 將他們一同隱藏在塵土中,

把他們的臉蒙蔽在隱密處。

40:14 我就認你右手能以救自己。

比希莫的形容933

40:15「你且觀看比希莫⁹³⁴,我造你也造牠,

牠吃草與牛一樣。

40:16 牠的氣力在腰間,

能力在肚腹的筋上。

40:17 牠挺直尾巴935 如香柏樹,

牠大腿的筋互相聯絡。

40:18 牠的骨頭好像銅管,

牠的肢體彷彿鐵棍。

40:19 牠在 神所造的物中爲首936,創造牠的給牠刀劍937。

40:20 請山給牠出食物,

也是百獸遊玩之處。

40:21 牠伏在蓮葉之下,

臥在蘆葦隱密處和水窪子裏。

40:22 蓮葉的陰涼遮蔽牠;

溪旁的柳樹環繞牠。

40:23 河水氾濫, 牠不發戰:

就是約旦河的水漲到牠口邊,也是安然。

 $^{^{931}}$ 本動詞是「散發」閃電(伯 37:11)之意。神向約伯挑戰去散發力量審判世上的惡人。

⁹³² 見出 16:29; 書 6:5; 士 7:21等。

⁹³³ 以下十節形容「巨獸」Behemoth(原文本字作猛獸)。本段與文義不合,故許多認為是後人的補添。本段風格有如課本,而且若這獸是真獸(一般認為是河馬),本獸應在埃及而非巴勒斯坦。有的認為「巨獸」和「水怪」是神話中的動物(Gunkel, Pope);其他的認為可能是恐龍(P. J. Maarten, [NIDOTTE], 2:780;H. M. Morris, The Remarkable Record of Job, 115-22)。大多數學者認為是真獸,可能被異教徒神話化了。因此異教徒可從本段獲得神掌權全宇宙的震撼。

⁹³⁴ 本字原是希伯來字「野獸」的雌性眾數。但本處用作抽象字,一個頭 銜。(中譯者按:《和合本》譯作「河馬」。)

^{935「}挺直尾巴」的形容成為看此獸為「河馬」的疑點。

⁹³⁶ 似指創 1:24;牲畜是走獸中最先創造的。

⁹³⁷ 指如象牙的武器。

40:24 在牠防備的時候,誰能捉拿牠⁹³⁸? 誰能牢籠牠、穿牠的鼻子呢?」

海獸的形容

41:1 (40:25) ⁹³⁹「你能用魚鉤釣上海獸嗎?

能用繩子綁住牠的舌頭嗎?

41:2 能用繩索穿牠的鼻子嗎?

能用鉤穿牠的腮骨嗎?

41:3 牠豈向你連連懇求,

説柔和的話嗎⁹⁴⁰?

41:4 豈肯與你立約,

使你拿牠永遠作奴僕嗎?

41:5 你豈可拿牠當雀鳥玩耍嗎?

豈可爲你的幼女將牠拴住嗎⁹⁴¹?

41:6 搭夥的漁夫,豈可拿牠當貨物嗎942?

能把牠分給943商人嗎?

41:7 你能用倒鉤槍扎滿牠的皮,

能用魚叉叉滿牠的頭嗎?

41:8 你按手在牠身上,想與牠爭戰,

就不再這樣行吧!

41:9 (41:1) ⁹⁴⁴人指望捉拿牠是徒然的⁹⁴⁵;

一見牠,豈不喪膽嗎?

41:10 牠醒來的時候, 豈不兇猛嗎?

這樣,誰能在牠面前946站立得住呢?

41:11(誰敵對了我,使我償還呢⁹⁴⁷?

⁹³⁸ 本句指 (1) 他觀望下抓住他; (2) 某種方法使他看不見。

 $^{^{939}}$ 從 41:1 開始,英譯本與希伯來文本節數有異(英 41:1=希 40:25;英 41:9=希 41:1)。至 42:1 節兩本相合。

⁹⁴⁰ 形容巨獸猛力強暴的本性。

⁹⁴¹ 用繩牽著走路之意。

⁹⁴² 漁人通常合夥捕漁,上岸後分所捕獲——常有討價還價的舉動。

⁹⁴³ 原文 karah「賣」。

^{944 41:9} 是希伯來文本的 41:1;參 41:1 註解。

⁹⁴⁵ 原文作「他的指望是錯的」。

^{946《}馬所拉文本》(Masoretic Text)譯作「在我面前」,但最好還是譯作「牠是誰,能在我面前站立得住呢?」下節較傾向於《馬所拉文本》,因兩者都表明向海獸學習的功課:「人若不能在海獸前站立得住,又怎能在牠的創造者站立得住呢?」

⁹⁴⁷ 本句指出敵對神比敵對海獸更加危險。

天下萬物都是我的948!) 41:12 論到海獸的肢體和其大力, 並美好的骨骼,我不能緘默不言。 41:13 誰能剝牠的外衣? 誰能進牠上下牙骨之間呢? 41:14 誰能開牠的腮頰⁹⁴⁹? 牠牙齒四圍是可畏的。 41:15 牠以堅固的鱗甲爲背, 緊緊合閉, 封得嚴密。 41:16 這鱗甲一一相連, 甚至氣不得透入其間, 互相膠結,不能分離。 41:18 牠打喷嚏,就發出光來; 牠眼睛好像早晨的光線。 41:19 從牠口中發出燒着的火把⁹⁵⁰, 與飛迸的火星: 41:20 從牠鼻孔冒出煙來, 如燒開的鍋和點着的蘆葦。 41:21 牠的氣點着煤炭, 有火燄從牠口中發出。 41:22 牠頸項中存着勁力, 絕望⁹⁵¹走在牠面前。 41:23 牠的肉塊互相聯絡, 緊貼其身,不能搖動。 41:24 牠的心結實⁹⁵²如石頭, 如下磨石那樣結實。 41:25 牠一起來,勇士都驚恐, 牠擺動,他們退卻⁹⁵³。 41:26 人若用刀,用槍,用標槍, 用尖槍扎牠,都是無用954。 41:27 牠以鐵爲乾草,

948 天下間無人能向海獸挑戰而活,何況是向神。

950 這是海獸摒住的呼吸在陽光反射下如火噴出。字句固然誇張,也許是反映異教觀念中的深海大龍——他們認為是噴火的怪獸,其實可能是噴氣的鱷魚。

⁹⁴⁹ 原文作「臉」。

⁹⁵¹ 原文 d^eavah「沮喪」;見申 28:26,故本字可作「絕望」。

⁹⁵² 指「無畏」和「殘酷」。

^{953 「}勇士」原文作「諸神」。「退卻」原文作「失敗」;本字有不同譯法,作「昏迷,惶亂,不知所措」。

⁹⁵⁴ 原文 qum「站立」;應是「抵擋不住」,「無敵」之意。

以銅爲爛木。

41:28 箭箭不能恐嚇牠, 使牠逃避;

彈石在牠看爲碎秸,

41:29 棍棒算爲禾秸:

牠嗤笑短槍颼的響聲。

41:30 牠肚腹下如尖瓦片,

牠如釘耙經過淤泥。

41:31 牠使深淵開滾如鍋,

使洋海如鍋中的膏油,

41:32 牠行的路隨後發光,

令人想深淵如同白髮。

41:33 在地上沒有像牠造的那樣,

無所懼怕。

41:34 凡高大的, 牠無不藐視;

地在驕傲的水族上作王。」

約伯認罪

42:1 約伯回答耶和華說:

42:2「我知道你萬事都能做,

你的旨意不能攔阻。

42:3 你問955: 『誰用無知的言語使你的旨意隱藏呢?』

我所説的是我不明白的,

這些事太奇妙是我不知道的。

42:4 你說⁹⁵⁶: 『留意,我要説話:

我問你,你可以告訴我。』

42:5 我從前風聞有你,

現在親眼看見你957。

42:6 因此我厭惡自己⁹⁵⁸,

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

七、結語(42:7-17)

42:7 耶和華對<u>約伯</u>說話以後,就對<u>提慢人以利法</u>說:「我的怒氣向你和你兩個朋友發作⁹⁵⁹,因為你們議論我不如我的僕人約伯說的是⁹⁶⁰。42:8 現在你們要取七隻公牛,七隻公

⁹⁵⁵ 原文無此字眼,英譯者加添,以表示約伯在回答前回想神的問題。

^{956「}你說」是英譯者加添,以表示約伯在回想神所說的話。

⁹⁵⁷ 本句不是指約伯見到異象。他說本次是實在的親身的體驗神,從前對神的認識都是聽來的——傳聞。現在是真實的。

⁹⁵⁸ 或作「厭惡我所說的」(L. J. Kuyper, Repentance of Job, [VT] 9, 1959: 91-94)。

⁹⁵⁹ 原文作「點著了」。

⁹⁶⁰ 原文 n^ekhonah「堅定」,即「對,真」。

羊,到我僕人<u>約伯</u>那裏去,為自己獻上燔祭,我的僕人<u>約伯</u>就為你們祈禱。我因悅納他, 就不按你們的愚妄辦你們。你們議論我,不如我的僕人約伯說的是⁹⁶¹。」

42:9 於是,<u>提幔</u>人<u>以利法</u>、<u>書亞</u>人<u>比勒達、拿瑪</u>人<u>瑣法</u>,照着耶和華所吩咐的去行。 耶和華就悅納約伯 962 。

42:10 <u>約伯</u>為他的朋友祈禱,耶和華就使<u>約伯</u>從苦境轉回⁹⁶³,並且耶和華賜給他的比他從前所有的加倍。42:11 <u>約伯</u>的弟兄姐妹和以先所認識的人都來見他,在他家裏一同吃飯。他們又論到耶和華所降與他的一切災禍,都為他悲傷安慰他,每人也送他一塊銀子⁹⁶⁴和一個金環⁹⁶⁵。

42:12 這樣,耶和華後來賜福給<u>約伯</u>比先前更多。他有一萬四千羊,六千駱駝,一千對牛,一千母驢。42:13 他也有七⁹⁶⁶個兒子,三個女兒。42:14 他給長女起名叫<u>耶米瑪</u>⁹⁶⁷,次女叫<u>基洗亞</u>⁹⁶⁸,三女叫<u>基連</u>哈樸⁹⁶⁹。42:15 在那全地的婦女中,找不着像<u>約伯</u>的女兒那樣美貌。他們的父親使她們在弟兄中得產業。

42:16 此後,<u>約伯</u>又活了一百四十年,得見他的兒孫,直到四代。42:17 這樣,<u>約伯</u>年紀 老邁,日子滿足而死。

⁹⁶¹ 他們所說與約伯所說不同之處與「真」有關。約伯誠實,說出真話,傾出他的怨言,卻從無褻瀆神。神說約伯講的是真理/真話。他是以不完全的理解,和滿肚的不耐和挫敗說出。他的朋友們論及神的地方不如約伯。他們不誠實,自以為義又有高高在上的態度。他們說的是他們認為應當說的,但都錯了。

⁹⁶² 就是應允了約伯的禱告。

 $^{^{963}}$ 原文作「從被擴中返回」(見詩 126);本處應指約伯的幸運/福祉,就是「恢復所失」。本句有不少的著作;參 R. Borger, Zu sub su(i)t, [ZAW] 25, 1954: 315-16;E. Baumann, [ZAW] 6, 1929: 17ff。

⁹⁶⁴ 是金錢的一單位;數目不詳。「一塊」是以色列早期貨幣的單位,見創 33:19 及書 24:32。

^{965「}金環」是婦女的鼻環,或男女用的耳環。

⁹⁶⁶ 本處的「七」異於平常拼法,故有的認為是「七」的兩倍。不過這可能 是不需要的。

⁹⁶⁷「耶米瑪」Jemimah 是「鴿子」。

⁹⁶⁸「基洗亞」Keziah 是「肉桂」。

^{969「}基連 哈樸」Keren-Happuch 是「眼塗料之角(盛器)」。